

公司代码：688625

公司简称：呈和科技



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风险因素”。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赵文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仝佳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余志亮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于2024年4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2023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为基数实施利润分配，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1、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7.50元（含税）。截至2024年4月22日，公司总股本为135,327,698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2,844,565股后的股份数为132,483,133股，以此为基数测算，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99,362,349.75元（含税）。占公司当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43.94%。

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2、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于2023年8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2023年9月5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未经审计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以实施权益分派时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6.00元（含税）。截至审议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

本为135,327,698股，以此计算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81,196,618.80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2023年度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支付的回购金额为人民币23,819,023.51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202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视同为公司2023年度的现金分红。

综上，公司2023年度现金分红合计为人民币204,377,992.06元（含税），合计现金分红金额占公司当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90.38%。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	57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76
第六节	重要事项.....	88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10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19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1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19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呈和科技	指	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呈和有限	指	广州呈和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前身
科汇投资	指	上海科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
众呈投资	指	广州众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创钰铭汇	指	珠海创钰铭汇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创钰铭晨	指	广州创钰铭晨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珠海拓弘	指	珠海拓弘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子璞咨询	指	广州子璞商务咨询有限公司，系众呈投资股东
呈和塑料	指	广州呈和塑料新材料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科呈新材料	指	广州科呈新材料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上海呈和	指	上海呈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香港呈和	指	香港呈和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中国石化	指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石油	指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中海壳牌	指	中海壳牌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科澳化学	指	唐山科澳化学助剂有限公司
信达丰	指	天津信达丰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Palmarole	指	Palmarole AG，成立于 1982 年，总部位于瑞士，专注于塑料聚合物添加剂行业的贸易业务（主要包括经营抗氧化剂、紫外线稳定剂、成核剂和澄清剂、金属减活化剂等业务）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12 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高分子材料	指	以高分子化合物为基体构成的材料，包括塑料、树脂、纤维、橡胶、胶粘剂、涂料等
高分子材料助剂	指	为改善塑料、橡胶等高分子材料加工性能、改进物理机械性能、增强功能或赋予高分子材料某种特有的应用性能而加入目标高分子材料体系中的各种辅助物质，通常又称化学添加剂
树脂	指	受热后有软化或熔融范围，软化时在外力作用下有流动倾向，常温下是固态、半固态，有时也可以是液态的有机聚合物。广义上的定义，可以作为塑料制品加工原料的任何高分子化合物都称为树脂，按来源分可分为天然树脂与合成树脂，常见的合成树脂包括聚丙烯、聚乙烯、聚氯乙烯等
塑料	指	由合成树脂及填料、增塑剂、稳定剂、润滑剂、色料等添加剂组成
聚乙烯、PE	指	乙烯经聚合制得的一种热塑性树脂。聚乙烯是结构最简单的高分子，也是应用最广泛的高分子材料。聚乙烯无臭，无毒，手感似蜡，具有优良的耐低温性能（最低使用温度可达-100~-70℃），化学稳定性好，能耐大多数酸碱的侵蚀（不耐具有氧化性质的酸）。常温下不溶于一般溶剂，吸水性小，电绝缘性优良。用途十分广泛，主要用来制造薄膜、包装材料、容器、管道、单丝、电线电缆、日用品等，并可作为电视、雷达等的高频绝缘材料

聚丙烯、PP	指	一种半结晶的热塑性塑料，在工业界有广泛的应用，常见的高分子材料之一，具有较高的耐冲击性，机械性质强韧，抗多种有机溶剂和酸碱腐蚀，未着色时呈白色半透明，蜡状；比聚乙烯轻；透明度也较聚乙烯好，比聚乙烯刚硬。主要用于各种长、短丙纶纤维的生产，聚丙烯注塑制品可用于生产电器、电讯、灯饰、照明设备及电视机的阻燃零部件
聚氯乙烯、PVC	指	氯乙烯单体按自由基聚合反应机理聚合而成的聚合物。聚氯乙烯无定形结构的白色粉末，支化度较小，对光和热的稳定性差。PVC 曾是世界上产量最大的通用塑料，应用非常广泛。在建筑材料、工业制品、日用品、地板革、地板砖、人造革、管材、电线电缆、包装膜、瓶、发泡材料、密封材料、纤维等方面均有广泛应用
丙烯腈-丁二烯-苯乙烯共聚物、ABS	指	ABS 树脂主要是通过丙烯腈、丁二烯等化学物质合成的高分子材料，是五大合成树脂之一，其抗冲击性、耐热性、耐低温性、耐化学药品性及电气性能优良，还具有易加工、制品尺寸稳定、表面光泽性好等特点，容易涂装、着色，还可以进行表面喷镀金属、电镀、焊接、热压和粘接等二次加工，广泛应用于机械、汽车、电子电器、仪器仪表、纺织和建筑等工业领域，是一种用途极广的热塑性工程塑料
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PET	指	生活中常见的一种树脂，透明度较高，常用于食品接触材料
聚苯乙烯、PS	指	生活中常见的一种树脂，透明度较高，常用于食品接触材料
聚烯烃	指	以烯烃类聚合物作为基材的高分子改性材料产品，主要包括聚丙烯（PP）类、聚乙烯（PE）类等
成核剂	指	一种用于提高聚乙烯、聚丙烯等不完全结晶树脂材料的结晶度，加快其结晶速率的高分子材料助剂；成核剂可改善树脂制成品的光学性能，提升产品可视性和美观度；改善力学性能，增强产品的刚性或抗冲击性等
合成水滑石	指	一种具有层状结构、不含铅的化合物，主要作为 PVC 生产用的热稳定剂和聚烯烃树脂生产用的卤素吸收剂
单剂	指	仅包含一种助剂的产品，与复合助剂区分
复合助剂	指	由多种助剂，如成核剂、合成水滑石、抗氧剂、分散剂等，按一定配方比例混合，采用特殊生产工艺生产的预混高分子材料助剂，可同时满足改性树脂的多种性能需求
NDO 复合助剂	指	“NDO”为公司注册商标名称，即 Non-Dust One-step。公司的 NDO 复合助剂是指一种无尘、一站式添加的，且不含公司自产的成核剂或合成水滑石的复合助剂
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FDA	指	美国专门从事食品与药品管理的最高执法机关
日本厚生劳动省	指	日本负责医疗卫生和社会保障的主要部门
TFS	指	Together for Sustainability，即“携手实现可持续发展”。阿克苏诺贝尔（Akzo Nobel）、巴斯夫（BASF）、拜耳（Bayer）、北欧化工（Borealis）、科莱恩（Clariant）、赢创工业（Evonik Industries）、汉高（Henkel）、朗盛（Lanxess）和索尔维（Solvay）等全球知名化工公司联合建立“携手实现可持续发展”化学行业倡议，其目的是联合审核他们共同的供应商并改进他们的全球供应链的可持续发展采购方式
Novolen	指	全球聚丙烯主流工艺装置技术，研发公司是全球化工巨头巴斯夫公司
Unipol	指	全球聚丙烯主流工艺装置技术，研发公司是世界第一大石油公

		司壳牌公司与美国化工巨头联合碳化物公司联合开发
REACH	指	欧盟《化学品注册、评估、许可和限制》法规，是欧盟对进入其市场的所有化学品进行预防性管理的法规
K-REACH	指	韩国《韩国化学品注册与评估法案》，从登记、评估、授权和限制要求等方面对新化学物质、现有化学物质和下游产品进行管理
KKDIK	指	土耳其《化学品注册，评估，授权和限制规定》
CNAS	指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
清真认证	指	符合穆斯林生活习惯和需求的食品、药品、化妆品以及食品、药品、化妆品添加剂相关认证
绿色工厂	指	中国绿色工厂的创建和评价的技术标准 GB/T 36132-2018
广东省名优高新技术产品	指	一项省级的产品技术荣誉认证，重点从企业产品的创新性、技术水平、知识产权、市场影响力、安全环保及社会经济效益等多个维度进行评选，通过各地市科技管理部门及专家审查后，遴选出一批国内首创可替代进口、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国内先进水平的高新技术产品
ECOVADIS	指	全球公认的企业社会责任权威评级服务机构，通过从环境、劳工与人权、商业道德和可持续采购四大类别 21 项标准对企业社会责任进行分析和评估。全球已有超过 200 多个行业的 10 万家企业通过参与 ECOVADIS 评级以管理风险及合规、推动脱碳进程并提高业务和价值链的可持续发展绩效，促进合作伙伴之间的透明度和互信关系
SI	指	SI 集团总部位于美国纽约，成立于 1906 年，是高性能添加剂、工艺解决方案和化学中间体的全球技术和行业领导者，拥有全球最丰富的抗氧化剂产品，以及独有的抗臭氧剂、阻聚剂、偶联剂、抗冲改性剂和紫外线稳定剂组合
HMC	指	HMC Polymers，HMC 聚合物有限公司位于泰国
FORMOSA	指	Formosa Plastic Group，为中国台湾最大的企业集团，缘起于 1954 年创立之台湾塑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台塑）。台塑关系企业的产业包括塑胶、纺织、石化、电子、能源、运输、工务、生物科技、医疗、教育等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呈和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	GCH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GCH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赵文林
公司注册地址	广州市白云区北太路1633号广州民营科技园科强路2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公司办公地址	广州市白云区北太路1633号广州民营科技园科强路2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0540
公司网址	www.gchchem.com
电子信箱	info@gchchem.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燕芳	陈淑娴
联系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6号广州周大福金融中心6501室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6号广州周大福金融中心6501室
电话	020-22028071	020-22028071
传真	020-22028115	020-22028115
电子信箱	ir@gchchem.com	ir@gchchem.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呈和科技	688625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林和西路9号耀中广场B栋11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黄志业、熊榕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张远源、钟秋松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3年3月2日-2025年12月31日

注：公司于2023年3月2日与中信证券签订保荐协议，聘请中信证券担任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自公司与中信证券签署保荐协议之日起，中信证券将承接原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持续督导相关工作。原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委派保荐代表人李庆利先生、方纯江先生不再负责公司的保荐及持续督导工作。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营业收入	799,626,376.57	694,903,827.36	15.07	576,216,798.96
归属于上市公司	226,125,676.71	195,197,312.10	15.84	157,026,990.04

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8,941,889.19	170,788,201.83	28.19	147,404,980.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057,969.06	296,346,837.50	-46.33	289,919,347.54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1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76,988,595.07	1,057,028,197.81	20.81	908,801,169.01
总资产	3,310,552,000.60	2,389,783,591.35	38.53	1,160,611,728.0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68	1.46	15.07	1.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68	1.46	15.07	1.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62	1.28	26.56	1.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86	19.86	减少1个百分点	25.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26	17.38	增加0.88个百分点	24.1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23	4.13	增加0.10个百分点	4.09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分别增长 15.84%、28.19%，主要是报告期内，高分子材料助剂产品市场国产化率不断提升，公司把握发展机遇，持续高强度研发投入，推进产品迭代升级，充分发挥技术闭环优势不断提高产品竞争力，拓宽自主产品的应用领域，通过加大与重点客户的深度合作，积极开发新客户，提升市场占有率，实现业绩稳增长；同时，公司积极推动营销变革，强化预算管理和成本控制，实现降本增效，带动公司盈利水平提升。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3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70,388,735.02	199,244,109.53	215,127,554.61	214,865,977.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261,195.11	57,518,109.55	58,857,547.93	58,488,824.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9,844,323.97	53,399,738.52	58,092,483.09	57,605,343.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693,256.02	56,471,237.57	-22,767,607.86	96,661,083.3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3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46,115.71		1,347.73	109,548.9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311,331.15		9,778,234.23	5,680,924.9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665,010.83		18,213,132.69	1,070,857.2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474,547.93	4,312,419.02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741.49		-327,175.32	-58,014.7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79,180.24		4,730,976.99	1,493,726.1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7,183,787.52		24,409,110.27	9,622,009.21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5,567,073.70	0.00	-118,839,426.00	3,272,352.30
应收款项融资	112,809,178.46	86,663,103.99	-26,146,074.47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4,419,112.97	104,811,771.50	30,392,658.53	392,658.53
合计	302,795,365.13	191,474,875.49	-114,592,841.94	3,665,010.83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前启后的关键一年，国内经济复苏斜率较为平缓，经济修复仍需强有力的政策助推。放眼全球，欧美央行连续加息，海外高通胀、人民币贬值，以及仍在延续的贸易争端、地缘冲突，全球和我国经济面临着诸多挑战。

传统化工行业随着下游需求增速放缓，石化下游制品增速不及往年，对外贸易出口下滑、国内外经济弱复苏。但国内石化行业产能扩张明显，化工新材料以研发能力、产业链验证门槛、服务能力等核心竞争壁垒，迎来了历史性的发展机遇。呈和科技积极应对、迎难而上，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稳住市场份额，不断积极开拓新市场；以绿色、低碳为使命，可持续发展为动力，助力工业领域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落实《“十四五”工业绿色发展规划》，不遗余力地践行绿色发展之路。在公司董事会的领导下，凝心聚力、目标明确、提升企业创新活力、夯实各业务板块，以研发平台、生产经验为依托，通过一体化订制服务加大与重点客户的深度合作，实现公司经营稳健增长。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工作开展情况如下：

（一）“呈”势向上，再攀业绩新高峰

公司围绕既定发展战略和年度制定目标，通过完善产品布局、提升服务质量、加强市场营销等举措，实现营收和利润稳定增长，并凭借在特种高分子材料助剂领域的高创新能力、高行业地位、高盈利水平等优势，荣获国家级、省级制造业单项冠军（成核剂）、广州市隐形冠军企业称号；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79,962.64 万元，同比增长 15.0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 22,612.57 万元，同比增长 15.8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人民币 21,894.19 万元，同比增长 28.19%。2023 年国内石化行业呈现企稳复苏态势，在碳中和背景下，新材料领域的下游需求持续旺盛。2023 年 7 月，工信部召开“加速发展化工新材料产业，推动下游产业高质量发展”全国政协重点提案暨化工新材料产业发展座谈会，会议要求加快推动化工新材料产业发展取得新突破。公司抓住国内市场增速及政策支持机遇，深度挖掘优质客户，加强内部公司之间的相互协调和支持，推进协同营销，积极参加重要的行业展会，发挥公司品牌影响力，报告期内，境内业务实现较上年同期增长 19.31%，主营产品成核剂、合成水滑石作为国家重点发展的高性能树脂材料实现国产化的关键材料同步实现销量稳定增长。

（二）点石成金，创新驱动新发展

公司坚持科技创新引领，积极发挥自身优势，加大技术研发力度，加速产品创新发展，加强产品国际化认证。报告期内，公司增刚类成核剂产品获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FDA）食品接触认证，也是公司自主申请并获批的第四个 FDA 认证；公司增刚成核剂及复合助剂产品评选为广东省名优高新技术产品；公司的持续发展工作得到高度的认可获得 ECOVADIS 银牌评级，是对呈和科技在可持续发展领域中持续改善和不断创新的肯定。公司将可持续绩效和发展作为优先事项为客户带来更大价值。

（三）卓有“呈”效，绿色赋能新篇章

在双碳目标的国策下，公司坚持创新、环保、可持续的发展理念，全面推进绿色体系建设，以节能减排、清洁生产、碳排放核算和改善、无废工厂创建为重要方向，通过使用创新、先进的生产技术和设备，优化生产流程，降低能耗和排放，同时，积极开展环保宣传和培训，提高员工环保意识，推动企业整体绿色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取得 ISO50001 能源管理体系认证及成功获评选为国家级、市级“绿色工厂”、广州市白云区首批“无废工厂”、广州市清洁生产企业等荣誉称号。未来公司将继续肩负起推动高分子材料行业绿色环保发展的使命，为提升高分子材料的安全性、环保性和可持续性贡献力量。

（四）众志成城“呈”城，共筑行业新高地

公司连续两年成功举办年度中国透明聚丙烯行业研讨会，多家行业领军企业、国内外重要石化企业、塑料制品生产商、各大聚烯烃贸易商等上下游企业伙伴及业内专家齐聚一堂，分享行业发展成果，共商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透明聚丙烯的行业发展趋势，进一步加强产业链协同合作，共同构建更具韧性的产业供应链，在应对风险和挑战中创造更大机遇。

（五）有志竟“呈”，书写荣耀新未来

为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结构，扩大整体业务规模，公司一直坚持通过加大研发、技术创新提升内生性发展，同时也积极对外寻找与公司主业能形成协同效应、具备技术优势、市场优势、安全环保型生产工艺及高附加值的产品，希望通过投融资平台优势，加快外延式发展实现公司战略目标。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了科澳化学和信达丰，整合其抗氧剂业务，进一步优化和共享双方在核心技术、客户资源和渠道资源方面的积累，完善了公司产品线，增强了公司全产业链配套服务能力。

另外，报告期内公司发掘现有生产基地的潜能，对白云厂房内部及生产辅助等设施完成了技术优化和增产改扩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扩产增效，提高产品竞争力，迎合市场的需求变化，更好地促进高分子材料助剂产业发展。

（六）回购股份，提振市场信心

公司切实推动“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努力通过良好的业绩表现、规范的公司治理、积极的投资者回报，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回馈投资者的信任，维护公司股价的长期稳定，提振市场信心。报告期内，公司坚持通过稳定的现金分红，积极回报投资者，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成果，提升广大投资者获得感；此外，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股份将用于股权激励及/或员工持股计划。

未来，公司将继续坚定信心，深耕科研，奋楫高分子材料助剂航道，秉承绿色发展理念，推动绿色制造技术的研发和应用，培育新质生产力；同时，充分发挥以点带面的示范作用，引领行业绿色转型，为建设美好的生态环境和可持续发展社会贡献呈和力量！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1、主要业务

公司是一家生产制造环保、安全、高性能的特种高分子材料助剂的高新技术企业，经认定为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国家级“绿色工厂”。主营产品处于高性能树脂及改性塑料制造行业的上游核心环节，可显著改善通用树脂产品的光学、力学性能并提升树脂产品稳定性，制成的高性能树脂产品可满足食品包装接触材料、医疗器械、医药包装、婴幼儿用品、汽车部件、家电家居用品、新型建筑材料、农业设施等关系国计民生行业的安全和环保需求。公司的技术、产品处于国内领先、国际先进的地位。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规定），公司所属行业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C26）”；根据《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公司所处行业为“高性能塑料及树脂制造（3.3.1）”；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企业发行上市申报及推荐暂行规定》，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新材料领域”。高分子材料助剂产品应用于高性能树脂与改性塑料的制造，是我国化工产业和新材料产业发展的重点之一。

2、主要产品

公司主营产品成核剂、合成水滑石、抗氧剂和复合助剂是国家重点发展的高性能树脂材料实现国产化的关键材料，广泛用于食品包装接触材料、医疗器械、医药包装、婴幼儿用品、汽车部件、家电家居用品、建筑材料等领域。

（1）成核剂是一种用于提高聚丙烯、聚乙烯等不完全结晶树脂材料的结晶度，加快其结晶速率的高分子材料助剂。

公司成核剂产品包括成核剂单剂产品以及成核剂复合助剂产品，根据功能不同主要分为透明成核剂、增刚成核剂和 β 晶型增韧成核剂。产品具体分类和系列如下表：

产品大类	产品系列	功能说明	应用的重点产品方向
成核剂	透明成核剂	可显著提高树脂的透明性，雾度降低 1 倍以上，同时树脂的热变形温度和结晶温度提升 5~10℃，弯曲模量提升 10%~15%，缩短成型周期，提高生产效率，保持产品尺寸稳定性	高熔融指数聚丙烯
	增刚成核剂	可显著提高树脂的机械性能，弯曲模量和弯曲强度可提高 15%以上，热变形温度可提高 10~20℃，结晶温度、冲击强度等各方面均有全方位的均衡提升，平衡收缩，降低制品翘曲变形	高熔融指数聚丙烯、新型高刚性高韧性高结晶聚丙烯、车用薄壁改性聚丙烯材料
	β 晶型增韧成核剂	可以高效诱导 β 晶型聚丙烯的生成， β 晶型转化率达 80%以上，可显著提高聚	高熔融指数聚丙烯、新型高刚性高韧性高结

		丙烯树脂的抗冲击强度，提升幅度可达1倍以上	晶聚丙烯、β 晶型聚丙烯
--	--	-----------------------	--------------

（2）合成水滑石是一种具有层状结构、不含铅等重金属的化合物，主要作为 PVC 生产用的热稳定剂和聚烯烃树脂生产用的卤素吸收剂。

作为热稳定剂时，合成水滑石能提高 PVC 树脂热稳定性和抗老化能力，无毒无害，安全环保，可替代目前用于婴幼儿用品、食品包装、医疗用品和农用设施中的含铅热稳定助剂。

作为卤素吸收剂时，合成水滑石可以有效消除聚烯烃树脂中的卤素及催化剂残留物，从而避免树脂产生凝胶体、设备被腐蚀，有助于聚烯烃树脂材料制造的提效降本。

公司合成水滑石产品包括合成水滑石单剂产品和合成水滑石复合助剂产品，根据功能不同可分为通用合成水滑石、高透明合成水滑石和阻燃合成水滑石。产品具体分类和系列如下表：

产品大类	产品系列	所含金属元素	功能说明	应用的重点产品方向
合成水滑石	通用合成水滑石	包括镁、铝两种金属元素	在聚氯乙烯树脂中可作为热稳定剂，提高聚氯乙烯加工稳定性。相比传统铅锌类热稳定剂，合成水滑石具有无毒无害，绿色环保的特性； 在聚烯烃树脂生产中作为卤素吸收剂，可以消除掉树脂中的卤素及树脂中残留的催化剂，防止生产过程中出现凝胶体和腐蚀设备等情况，吸酸能力是传统吸酸剂硬脂酸钙的 4-6 倍	高端聚丙烯薄膜、新型改性聚氯乙烯材料：管材、异型材、电线电缆、人造皮革
	高透明合成水滑石	包括镁、铝、锌三种金属元素	相比通用合成水滑石，高透明合成水滑石与聚氯乙烯树脂相容性更加优异，适用于高透明聚氯乙烯中，具有行业领先的透明度，透明度比通用合成水滑石提升 30%~50%	新型改性聚氯乙烯材料
	阻燃合成水滑石	包括镁、铝两种金属元素	合成水滑石作为阻燃剂，具有无卤、无毒、不产生有毒和腐蚀性气体、阻燃和抑烟性能优良等突出优点	新型无卤阻燃材料

（3）抗氧剂是一种可延缓或抑制材料在聚合、储存、运输、加工、使用过程中受大气中氧或臭氧作用而降解的过程，从而阻止材料老化并延长使用寿命的化学物质。其是使用最为广泛的一种防老化助剂，可用于树脂聚合及贮存、材料加工以及制品使用的全周期过程。

根据作用机理不同分为主抗氧剂和辅助抗氧剂。能消除自由基的抗氧化剂为主抗氧剂，主要有受阻酚类抗氧剂和芳香胺类抗氧剂等；能分解氢过氧化物的抗氧剂为辅助抗氧剂，有亚磷酸酯类抗氧剂和含硫抗氧剂等。

公司抗氧剂产品为特种抗氧剂系列，主要属于受阻酚类抗氧剂，广泛应用于塑料（尼龙）、橡胶、化纤等高分子材料领域。产品具体分类如下表：

产品大类	产品名称	功能说明	应用的重点产品方向
------	------	------	-----------

抗氧剂	抗氧剂 1024	具有受阻酚和酰肼的双重结构,同时具有抗氧化和金属减活的功能;作为金属减活剂,可单独也可与其他通用抗氧化剂并用,具有优异的协同作用	聚乙烯、聚丙烯、聚苯乙烯、聚酰胺、聚酯,尤其适用于酚醛树脂的抗氧化剂,可有效防止聚合物因过渡金属离子(如催化剂残留物)存在所致的自氧化
	抗氧剂 1098	优良的抗抽提、低挥发性阻滞酚类抗氧化剂;抗氧化性和热稳定性优于通用的抗氧化剂 1010,性能稳定,不需要特殊的贮藏要求	尼龙 6、尼龙 66 等聚酰胺树脂材料
	抗氧剂 1135	常温下为流动液体状,具有低挥发性和良好相容性优点,在单一液体、乳液、悬浊液或溶液聚合物制造加工过程使用	PVC 稳定剂、橡胶、润滑油等材料
	抗氧剂 1035	具有抗氧化性能高,无污染,工艺先进,副产物少的优点;与硫代酯类抗氧化剂、苯并三唑配合使用效果显著;在化学交联电缆料中取代抗氧剂 1010 可降低配方中抗氧化剂和交联剂用量	各种塑料、橡胶、油漆等领域,如含碳黑的电线电缆树脂、LDPE 电线电缆、XLPE 电线电缆、聚丙烯、高抗冲聚苯乙烯、丙烯腈、丁二烯、苯乙烯共聚物、聚醋酸乙烯酯、聚氨酯弹性体、热溶胶等

(4) 复合助剂是由多种单一助剂,如成核剂、合成水滑石、抗氧剂、分散剂等,根据客户的生产工艺特点及其性能需求,按一定配方比例物理混合,采用特殊生产工艺生产的预混高分子材料助剂产品。物理混合的特点决定了其基本生产原理属于行业共性技术。

尽管如此,在具体的生产环节上,不同生产企业在配方设计、工艺特点、加工能力等方面有所差异。相应地,复合助剂生产企业核心竞争力具体体现在生产过程中的配方设计及加工工艺、工序方面,包括工艺路线、工艺流程、工艺步骤、工艺指标、操作要点、工艺控制等,并最终体现为产品质量、产品性能及生产效率等方面的优势。

公司复合助剂生产技术的独特性及核心竞争力具体体现在公司产品配方设计的先进性以及加工工艺控制的先进性,该先进性特点形成了公司的技术壁垒。

相较于客户采购多种单一助剂后可自行混合。公司提供的复合助剂既有利于客户简化生产流程,提高生产效率,保障其不同批次产品的性能稳定,也有利于降低生产过程中的粉尘污染,保护工人健康。

除了生产以自主生产的成核剂、合成水滑石为关键成分的复合助剂产品外,为发挥技术优势、满足客户需求,公司还开发生产未添加自产单一助剂的复合助剂,即 NDO 复合助剂产品。

(5) 公司主要产品应用情况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自主业务的经营模式

公司依托深厚的技术优势，拓展相关领域的产品和业务，持续提升自身的成长空间和天花板。公司根据自身实际情况，独立进行生产经营活动，拥有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和研发体系。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行业惯例及市场状况合理选择经营模式，并根据发展战略、客户需求和供应商情况及时调整完善自身经营模式。

(1) 研发模式

根据高分子材料助剂的行业发展和大型客户的需求可分为前瞻性研发和需求响应式研发，具体情况如下：

A. 前瞻性研发

公司以潜在市场需求为导向，对高分子材料助剂行业未来发展方向和技术进行预判，积极布局新的研发方向，开展储备类技术在研项目，以保持公司研发技术的前瞻性和先进性。

B. 需求响应式研发

对于大型客户，如能源化工企业等，公司以客户需求为中心，组建技术人员与销售人员合作的团队，充分了解客户对新产品开发及生产工艺持续改进的需求。根据客户对助剂产品技术参数、功能特点、协同效应、应用领域、生产操作便利性等需求，公司进行定制化研发，制定一揽子产品解决方案，具体包括产品发展前景研判、复合助剂产品配方开发、下游产品应用效果评估、分析测试、配方改进等，并推进公司产品销售，全方位满足大型客户对助剂产品特定化的需求。

(2) 销售模式

公司采取直接销售模式，按客户类型划分，可分为向终端客户销售和向贸易商销售两种。终端客户主要是能源化工企业、树脂材料加工企业和助剂加工生产企业。贸易商客户主要为从事化工产品贸易的企业，与公司之间是买断式销售，产品交付后的风险由贸易商自行承担。

针对能源化工等大型企业特定化的产品需求，公司组织技术人员及销售人员，通过与下游客户展开技术交流与合作的方式，对下游客户的使用进行研究分析，为客户生产开发提供复合助剂配方支持，并帮助客户解决生产过程中的助剂使用问题，从而拓展了产品应用领域并增加了客户的粘性。

对于部分采用“零库存”管理模式的大型石化企业客户，公司根据其需求对约定产品采取寄售方式。在寄售方式下，公司将约定产品运输至客户指定仓库，定期与客户结算当期客户使用部分。对于存放在客户指定仓库的存货，其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在客户领用时由公司转移至客户，公司获得收取相应收入的权利。

公司通过需求响应式研发、行业刊物、行业展销会、互联网等渠道收集潜在客户信息和市场需求。对于有合作意向的目标客户，公司按照客户对产品的指标要求等信息提供样品，通过商业谈判或招投标形式确定合作关系，根据客户的订单需求向其销售产品。

（3）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主要物料为芳香醛、芳香羧酸、各类抗氧剂和助剂等化学原料。

A. 供应商选择与管理

公司制定了严格的供应商选择程序。公司通过广泛调查全国乃至全球相关原材料的供应商情况，经比对筛选，初步确定供应商，再对其经营资质、生产能力、质量及稳定性、工艺水平、价格、供货及时性等多方面进行评估；评估通过后经样品检测合格方可纳入供应商名录，建立采购合作关系。

B. 采购计划的制定与执行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以产定采”的模式。对于长期、大量使用的原材料，公司采购部门会根据在手订单和生产计划，并结合原材料库存情况，确定动态采购计划。采购员按照采购计划，向合格供应商名录内的供应商进行询价、交货方案谈判，并最终下达采购订单。对于为客户定制使用的小批量原材料，则根据订单量按需采购。

（4）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模式采用“以销定产、订单驱动、合理库存”方式。公司根据在手订单、未来市场趋势、安全库存情况，以及原材料采购周期确定月度生产计划。

公司在生产设备与生产线设计、产品配方设计和生产过程控制方面均掌握有核心技术。在生产设备与生产线设计方面，公司的核心生产设备及整体生产线均为公司自主设计、调试以及配置，能够适应公司的生产工艺，并提升生产效率。在配方设计方面，公司自主创新的生产配方不仅可提升产品的性能，而且可实现生产的绿色环保，减少生产过程中其他杂质的产生，降低除杂成本。在生产过程控制方面，公司的核心技术确保了生产效率的提高、产品质量及性能的改善和生产过程的节能环保。

2、贸易业务的经营模式

公司贸易业务分为自主贸易和代理贸易两种方式。

在自主贸易中，公司根据市场行情，分别进行采购、销售的开发和谈判工作，独立做出采购和销售决策，并赚取进销价差。该方式下，公司掌握采购、销售的主动权，决策灵活度高，但需承担交易的存货风险、信用风险。

在代理贸易中，公司根据客户的要求，以代客户向特定供应商进行采购的形式，撮合其与特定供应商完成交易，从而向客户收取代理采购的佣金。该方式下，公司起到客户与供应商之间的“润滑油”作用，不享有如定价、数量、交货方式等与采购、销售相关的决策权，且不承担交易相关的存货风险、信用风险。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1) 高性能树脂与改性塑料的发展情况

高性能树脂与改性塑料正处于国际市场竞争规则改变、国内石油和化学产业加速转型升级的变局。国际方面，中国已从落后的进口国变成了全球最大的化学品生产国，这极大改变了世界石油和化工市场的竞争格局。中国从昔日的合作伙伴变为被封锁打压的对手，商业竞争变成了规则之争，市场竞争变成了赛道之争。国内方面，市场对原料专用化、材料功能化、功能复合化、产品绿色化、过程低碳化、生产智能化的要求越来越高，能源和原料结构的改变正在孕育化工新材料的新赛道。

近年来，全球石化巨头加大在中国投资，上游炼油产能扩张竞争加剧，上游原材料长期供给过剩，利好下游改性塑料加工，高性能树脂和改性塑料等产品的产能都实现了翻倍增长。

改性塑料行业市场空间广阔，发展潜力巨大。随着科技更迭，改性塑料的应用覆盖了家电、汽车、办公设备、电子电气等传统行业和轨道交通、精密仪器、新能源等高新技术领域。得益于汽车、家电等诸多下游行业的快速发展和对新兴材料需求的不断提高。目前我国中低端改性塑料产能过剩，而高端改性塑料对外依存度仍然比较高，高端改性塑料国产化势在必行，具有低密度、高刚性、高韧性、高耐温、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塑料产品的应用会越来越广，市场会催生更多的高品质改性塑料需求，差异化的高端改性塑料将迎来更加广阔的发展空间。



图：改性塑料产业链

改性塑料作为新材料产品，属国家战略新兴产业范畴，因此受到国家政策鼓励与支持，中央和地方为行业健康稳定运行提供良好的政策环境。其中，《中国制造 2025》《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关于“十四五”推动石化化工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塑料加工业“十四五”发展规划指导意见》等为改性塑料技术发展确立方向。随着全球节能环保意识的不断增强，促使汽车及家电产品向轻量化、轻薄化方向发展，塑料制品对金属等材料替代效应明显，并拥有更高的抗冲击强度、耐高温性等特点，可实现对其他材料的有效替代，改性塑料行业拥有着巨大的增长潜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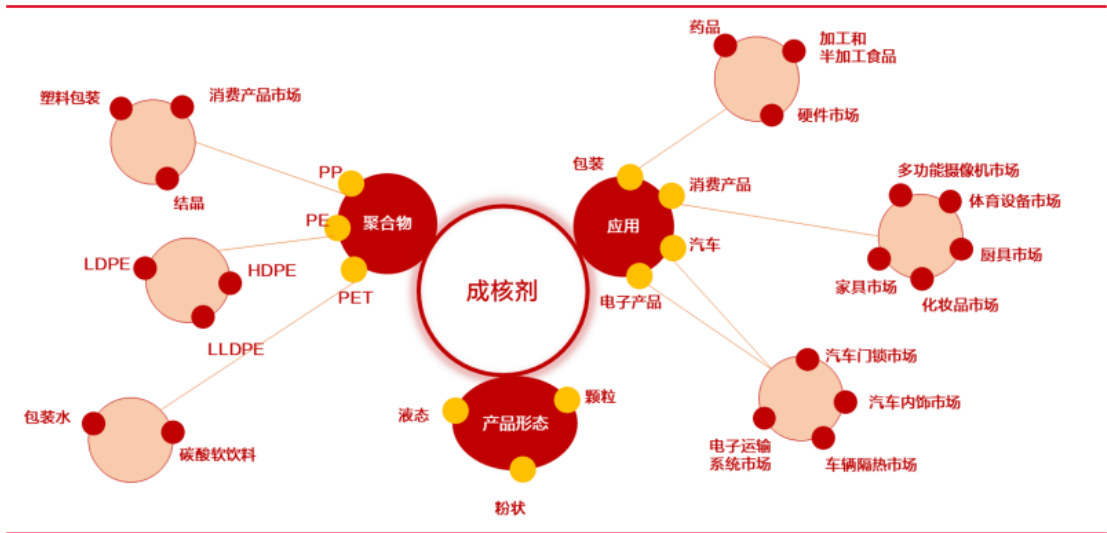
根据中商情报网分析，2023 年我国改性塑料达 3,125 万吨，2024 年将增至 3,421 万吨，另外改性塑料产品主要以改性 PP 和改性 ABS 为主，其中改性 PP 产量占比 39%，改性 ABS 产量占比 30%。



图：2018-2024 年中国改性塑料产量趋势预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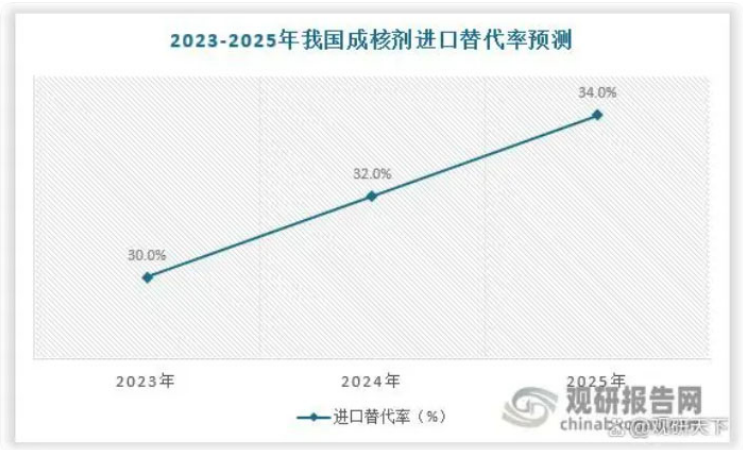
（2）成核剂行业的发展情况

成核剂是制造改性塑料的关键材料，聚丙烯是成核剂最主要的消费途径，不仅可应用于食品接触材料、医疗器械、婴幼儿用品、锂电池材料等安全需求突出的行业，而且可满足汽车部件、家居家电用品、建筑材料等领域的环保需求。据百川盈孚统计，2023 年我国聚丙烯新增产能为 345 万吨/年，2024-2025 年继续保持增长。随着新产能的释放，聚烯烃下游应用呈现高端改性化趋势，成核剂用于高性能聚烯烃的需求增加。



图：成核剂市场体系

外资企业由于长期积累的技术工艺和市场认知度优势，占据了我国成核剂市场主要份额。随着市场需求量增长速度不断加快，我国成核剂产量仍远低于需求量，行业处于供不应求状态。未来我国成核剂产量有望快速增长，进口替代率有望进一步提升，根据观研报告网发布的《中国成核剂行业现状深度研究与未来投资预测报告（2023-2030 年）》，全球成核剂市场稳定扩容，2023 年我国成核剂进口替代率为 30%，预计 2025 年全球成核剂市场销售额预计突破 10 亿美元，进口替代率达到 34%。



图：中国成核剂行业现状深度研究与未来投资预测报告（2023-2030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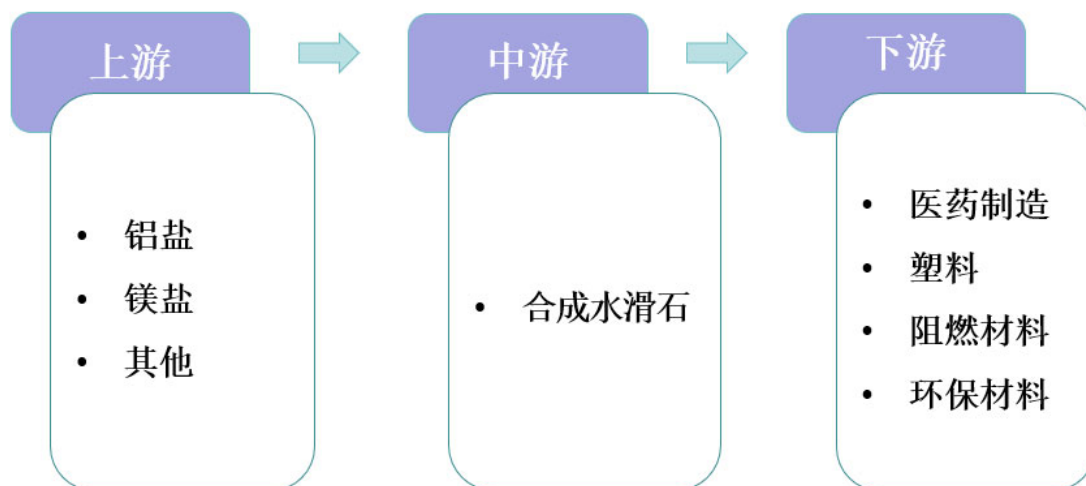
2023 年，全球对碳中和目标的追求展现出前所未有的紧迫感，致使我国新能源行业迅猛发展。我国汽车产销量连续九年位居世界第一，并打造了日渐完善的制造工业体系。聚丙烯本身具有质量轻、耐热性能优异等优点，使用成核剂等高分子材料助剂生产的高性能聚丙烯材料具有良好的机械性能，包括刚性、抗冲击性等，可应用于汽车的保险杠、门内饰板、仪表板等零部件，对于降低整车重量，降低汽车能耗等具有明显的作用。车用薄壁改性聚丙烯材料已成为聚丙烯改性生产的重要发展方向。另外，家电制造领域呈现原材料安全环保化、低成本化、轻量化、以塑代钢等趋势。聚丙烯

凭借其质量轻、强度高、电绝缘性能优异、化学稳定性能优良等特性，已成为家电行业仅次于钢材的第二大类原材料。

（3）合成水滑石行业的发展情况

合成水滑石作为聚氯乙烯高效、无毒、环保的热稳定剂，可以有效的吸收聚氯乙烯在加工和使用过程中分解产生的 HCl，提高聚氯乙烯的加工条件；另外也可与有机锡或铅锌共同作为热稳定剂，或与其他助剂共同使用，进一步提高聚氯乙烯的热稳定性和抗老化能力。

随着国家行业标准的实施，合成水滑石作为环保型热稳定剂，对含毒性热稳定剂具有较大的替代空间。我国热稳定剂种类消费结构与欧美发达国家相比差异巨大，美国及欧盟早已实现铅盐类热稳定剂替代的目标，目前我国规定了部分产品禁止使用铅盐类热稳定剂，如国家行业标准已禁止饮用水管材的铅的使用；室内装饰装修材料门、窗也出台国家标准限制铅含量。



图：合成水滑石产业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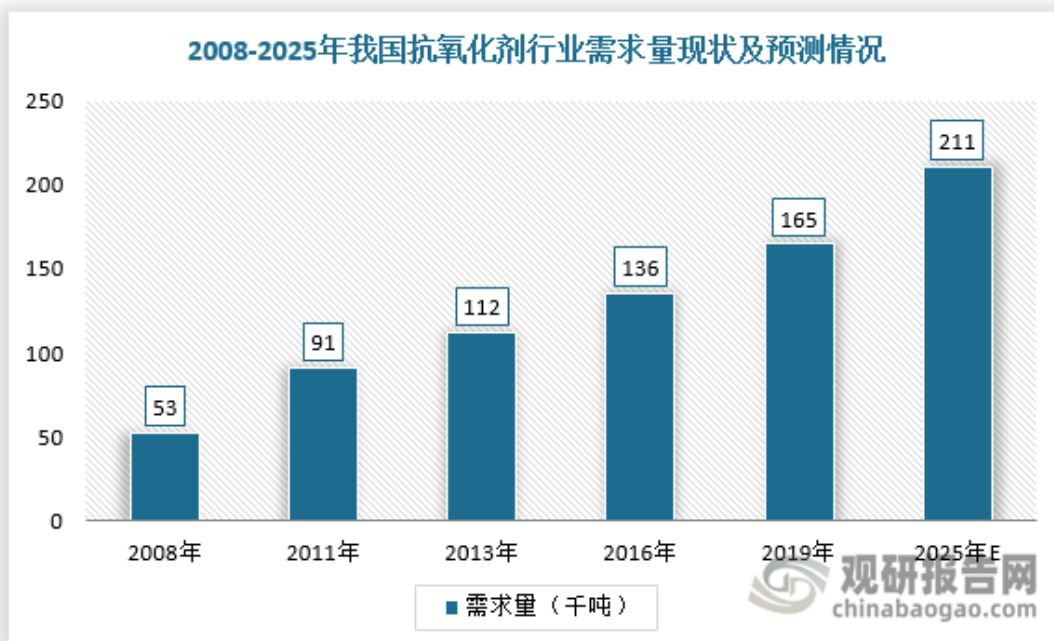
从需求端看，聚氯乙烯广泛应用于管道、型材、板材等化学建材、电线电缆、人造革、装饰材料及薄膜等生产领域，终端需求稳固。从驱动因素来看，房地产刺激政策陆续提出，市场需求将形成一定支撑。根据中国氯碱工业协会统计，2023 年聚氯乙烯新增产能 80 万吨，总产能为 2,890 万吨。随着聚氯乙烯新装置陆续投产、应用规模的扩张及聚氯乙烯材料的绿色转型，未来合成水滑石的需求将不断提升。

此外，我国农膜正在向中高端方向快速发展，功能性棚膜产量占整个棚膜产量的比重超过了 60%，未来中高端农膜占比有望持续提升。合成水滑石可以提高农膜的透光性能、保温性能和流滴性能等，在国际上已经得到广泛应用。

合成水滑石作为吸酸剂，在氨纶的生产中作为吸酸剂能保持衣物的弹性（抗氧化），延长使用寿命。从国内氨纶行业来看，国民经济水平的提高及消费观念的转变，氨纶消费量持续提升。根据中国化纤信息网数据，2023 年全球氨纶产能约 163 万吨，国内产能为 124 万吨。2023 年氨纶国内产能净增加 14.3 万吨，较 2022 年增长 13%。

（4）抗氧剂行业的发展情况

抗氧化剂是一种重要的抗老化剂，能够延缓或抑制材料遇氧分解过程，从而防止材料老化并延长使用寿命，主要应用于塑料和橡胶领域。随着我国高分子材料研发水平的提升及相关产能的扩大，抗氧化剂市场需求量日益增加。此外，抗氧化剂在新兴行业中有着广泛应用，如新能源汽车、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防护服务、医疗保健服务等，均对抗氧化剂有着依赖性，从而推动了行业市场需求。根据观研报告网《中国抗氧化剂行业发展深度调研与未来投资研究报告（2023-2030 年）》，2025 年我国抗氧化剂需求量有望突破 20 万吨。



图：2008-2025 年我国抗氧化剂行业需求量现状及预测情况

其中，由于受阻酚类抗氧化剂具有毒性较低、相容性好等优势，是市场上应用最广泛的抗氧化剂之一。新型高效的抗氧化剂广泛地应用于合成橡胶、聚烯烃塑料、纤维制品等高分子材料领域，以及石油产品中。随着国家对生态环境的重视，受阻酚类抗氧化剂将向高分子量、生态环保类型发展。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呈和科技从通过自主研发，成功开发和量产成核剂、合成水滑石，实现国产同类产品突破；到逐步突破技术壁垒，凭借 FDA、ECOVADIS 等高规格认证和主流聚丙烯生产工艺准入资格，走进全球大型石化能源企业供应链体系；再到如今具备超过 200 种不同型号的规模化生产能力，产品以卓越的性能和质量赢得了行业客户的广泛赞誉，成核剂、合成水滑石成为了国产品牌龙头企业。

在成核剂领域，公司专注以成核剂为代表的高分子材料助剂领域，已取得该领域境内外授权发明专利 35 项。公司自主研发的高性能聚丙烯透明成核剂、增刚成核剂、 β 晶型成核剂质量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在同行业同类产品中处于领先地位。凭借先进的生产工艺，以及比肩国际先进品牌的产品性能，呈和科技在成核剂领域全球和国内的市场占有率持续增长，成核剂国产替代进程不断加快。报告期内，公司拳头产品“成核剂”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及杰出贡献的得到工业部和省工信厅的肯定，获评国家级、省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

根据观研报告网发布的《中国成核剂行业现状深度研究与未来投资预测报告(2023-2030 年)》，随着市场需求量增长速度不断加快，我国成核剂产量仍远低于需求量，行业处于供不应求状态，未来国内成核剂产量有望快速增长，进口替代率进一步提升，预计 2025 年达到 34%。

在合成水滑石领域，公司通用合成水滑石已规模供应世界知名热稳定剂生产企业有艾迪科、百尔罗赫等；在高端的应用领域，包括能源化工企业的聚丙烯树脂生产领域以及高透明聚氯乙烯的生产领域，国内企业使用的仍然以进口合成水滑石为主，公司研发的三元高透明合成水滑石正逐渐在高端市场中替代进口产品；另外，公司的合成水滑石产品是中国石化指定使用的国产合成水滑石产品，推动了合成水滑石进口替代进程。随着市场对更加环保、安全的产品需求量快速增加，下游应用需求的不断扩大，我国合成水滑石市场发展势头日益强劲，公司行业景气度将持续提升。

在抗氧剂领域，公司以生产特种抗氧剂为主，应用涵盖尼龙、聚烯烃、电线电缆材料，橡胶弹性体，聚醚聚氨酯等领域。同时根据客户实际需求，提供专业化复配产品。凭借着过硬的产品质量和优秀的产品性能，科澳化学连续多年被评为“全国科技型企业”和“市级专精特新示范企业”。公司依托产能优势和客户群体优势，与中国石化、中海油、艾迪科、SI 等化工巨头公司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作为“高新技术企业”，致力于研发、生产新型抗氧剂，不断提升技术水平，改进生产设备，提供符合行业高标准的产品和技术服务。未来抗氧剂的研究方向主要为无尘化、专用化，研制和开发更加绿色，环保的产品和制造工艺，提升产品的稳定性和使用性能。

在复合助剂领域，公司结合市场发展趋势、树脂原料特性和客户工艺特点，为客户提供技术领先的特种高分子材料助剂产品及定制化的复合助剂产品，并提供配套分析服务，协助客户开发、生产新品种高性能树脂，是中国石化、中国石油、中海壳牌、延长石油、万华化学、恒力石化、HMC、FORMOSA 等国内外重要能源化工企业的供应商。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1) 新技术发展情况

合成水滑石作为一类金属阳离子层可调控和层间可交换阴离子的无机纳米材料，具有高比表面积、热稳定性等独特性质，基于其独特的层间可交换阴离子特性引入具有特定性功能的客体物质，实现简单而有效地根据意愿设计出具有理想物理和化学性质的新型纳米材料。

随着人们对含铅阻燃助剂的认识越来越多，对其使用过程中的不安全性和对环境的不良影响的担忧，已在寻找更加安全和绿色的阻燃助剂来代替含铅阻燃助剂。公司基于氨基磺酸胍和植酸根离子与合成水滑石的可插层性，制备出具有较高阻燃性能的改性合成水滑石，可以用于制备高质量的阻燃电缆，有效拓展和提高了合成水滑石的应用领域。

随着现代农业的发展，农用保温膜的需求一直在大幅增加，基于乙二胺四甲叉磷酸根离子与合成水滑石的可插层性，公司制备出在 7-14 μm 、7-25 μm 、9-11 μm 红外吸收波段都有很高的红外吸收特性，特别是 9-11 μm 波段，拓宽了水滑石的红外吸收范围，对夜晚地热辐射波段(9-11 μm)的吸收率可高达 65% 以上，极大地提高该新型材料的保温性能。

另外在涂料领域，公司在开发具有自修复性水滑石基纳米材料和复合涂料，以及提高涂料抗腐蚀性的改性合成水滑石。

公司在报告期内对上述领域向国家知识产权局提交了 4 项发明专利申请，并在合成水滑石阻燃改性和农膜专用改性方面分别取得 1 项中国发明专利授权。

（2）新产业发展情况

随着消费者对于“减塑”的日益关注，环保法规日趋严格、全球开始大力推动绿色低碳和循环经济，塑料的可再生利用、环境可消纳性、可生物降解、无毒、无味、无污染等保护环境的理念已融入改性塑料的设计与制造过程中。

2023 年 4 月，塑料循环产业联合绿色行动联盟发布《绿色行动白皮书》，国家废旧塑料污染治理相关政策明确提出加强废塑料等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推广再生材料和含有再生料成分产品等有效路径，行业企业要积极开发环保材料，加速研发和推广废旧塑料再生技术，加快废塑料循环利用。塑料行业目前正在积极寻求在所有重要应用中增加再生聚合物材料含量的方法，以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根据法国环保集团威立雅发布的报告，相比生产原生塑料，回收再生塑料可减少 30%-80% 的碳排放。废旧塑料回收利用是塑料行业实现“双碳”目标的重要方式。未来能够满足塑料回收需求的新型添加剂将成为重点发展方向之一。

（3）未来发展趋势

① 化工新材料的发展契机

《关于“十四五”推动石化化工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提出，到 2025 年，石化化工行业基本形成自主创新能力强、结构布局合理、绿色安全低碳的高质量发展格局，高端产品保障能力大幅提高，核心竞争能力明显增强，高水平自立自强迈出坚实步伐。鉴于此，具有性能优异、功能性强、技术含量高等特性的化工新材料迎来新一轮发展契机。

目前，全球化工新材料领军企业也主要集中在美国、欧洲和日韩等发达国家和地区；产业发展整体步入高技术引领、产品迭代速度加快、产业规模和需求不断扩大的新阶段。随着世界经济的持续增长，企业发展化工新材料的动力不断增强，未来化工新材料的需求空间有望继续扩大。受市场需求驱动，我国化工新材料研发、投资建设、生产和销售保持快速增长态势。随着相关政策法规的出台以及航空航天、节能与新能源汽车、生物医药及高性能医疗设备、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等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快速发展，我国化工新材料产业保持旺盛发展趋势。

② 绿色包装解决方案

2023 年 5 月 18 日，在中国包装联合会、中国商业联合会指导下，由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作为联合发起单位的餐饮外卖绿色包装应用工作组、美团青山计划、美团新餐饮研究院历时一年共同编写的《餐饮外卖绿色包装解决方案》（第一阶段），正式在第九届中国外卖产业发展大会上发布。绿色包装解决方案是综合考量性能、外观、价格、环保四大维度，不是“只考虑环保”。其中透明聚丙烯塑料餐盒、透明聚丙烯塑料杯和杯盖确定为绿色包装进阶方向，提升包装的易回收易再生性。

③ 以塑伐木绿色发展

塑木是战略新兴产业之一，塑木符合材料在建筑、市政、园林、家居、高铁、船舶等领域得到广泛应用，是极具活力的朝阳行业。目前全球塑木产品消费量约 500 万吨，中国产销量约 300 万吨，成为全球第一大塑木产品生产和出口大国。塑木技术未来将向高强度、轻量化等方向发展，并将为我国废气塑料回收利用、循环经济发展作出重要贡献。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先进性	报告期内专利变化情况	产品大类
1	β 晶型增韧成核剂生产技术	采用四氢苯酐金属盐作为聚丙烯增韧成核剂，对聚丙烯具有高效的 β 晶型成核效率，四氢苯酐金属盐作为 β 晶型增韧成核剂是行业首创	-	成核剂
2	增刚增韧成核剂生产技术	利用成核剂不同成分的协同作用，科学调配各组分的比例，在获取高刚性的基础上平衡刚性与韧性之间的矛盾关系，从而解决了聚丙烯成核改性过程中刚性和韧性难以平衡的难题	-	
3	高纯度颗粒状成核剂生产技术	使用微量粘接剂实现颗粒状物质的转化，保持原有成核剂的高纯度状态，具有下料均匀、流动性好的特点，不存在静电、粉尘问题，使成核剂改性质量得到保证，提高生产工艺安全性、环保性	报告期内新授权印度发明专利 1 项；新申请国内发明专利 2 项	
4	透明成核剂生产技术	采用独创的水乳体系精制提纯工艺取代传统溶剂洗涤的生产方法工艺，安全环保，产出的透明成核剂白度高，无刺激性气味，无毒，适合高档透明聚丙烯加工	报告期内新授权韩国和印度发明专利各 1 项、新授权发明专利 2 项；新申请国内发明专利 1 项	
5	增刚成核剂生产技术	采用一步法合成高效非均相羧酸盐成核剂工艺，选择特殊的分散剂和碱性介质中，合成的羧酸盐沉淀更微细化，消除了团聚或包心现象，与聚丙烯树脂具有良好的相容性和分散性	-	
6	高透明合成水滑石生产技术	根据金属离子沉淀的 PH 值不同，采用三种或以上的金属元素合成高透明水滑石，通过分段调节 PH 值和结晶制备前驱体技术和引入分散剂，控制晶粒的尺寸和形成速度，减少晶粒的团聚，进一步降低晶粒尺寸	-	合成水滑石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先进性	报告期内专利变化情况	产品大类
7	通用合成水滑石生产技术	采用独有的表面处理工艺，实现了在吸酸性能与国际先进水平相当的情况下，产品粒径更小，比表面积更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的 2 倍以上，因此与树脂材料有更好的分散性，可更好地确保产出的聚烯烃材料不存在晶点等表面瑕疵问题	-	合成水滑石
		通过采用清洁环保原料和二氧化碳合成，研制一种化学稳定性好、绝缘性和阻燃性好的高热稳定性合成水滑石，合成过程不产生副产物，简化工艺，不需要漂洗，以及反应用水可循环使用，节能环保，实现绿色生产，同时采用二氧化碳作为原料，对可持续发展和碳达峰、碳中和具有重大意义	报告期内新申请国内发明专利 1 项	
8	复合助剂生产技术	采用冷挤压造粒和无死角混合技术，保证颗粒组分的均匀性和在 PP 基料的分散性，通过调整配方组成的方法来满足不同用户的要求，以生产特定性能的产品	-	复合助剂
9	抗氧化剂生产技术	采用催化剂法代替传统的溶剂法合成生产工艺，节省反应时间的同时节约了溶剂损失，提高了生产效率	-	抗氧化剂
10	液体复配抗氧化剂生产技术	采用两种或多种液体抗氧化剂复配而成的抗氧化剂，起到协同作用，解决了橡塑产品在合成过程中的黄变问题，属于新兴的抗氧化剂产品	-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1	-
单项冠军产品	2023	成核剂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计获得现行有效的境内外专利共 66 项，其中发明专利 56 项，实用新型 10 项；本报告期内新增中国 4 项、印度 2 项、韩国 1 项合共 7 项发明专利授权，新增申请发明专利 9 项，及 6 项科研项目完成验收结题。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9	7	74	56
实用新型专利	0	0	10	10
外观设计专利	0	0	0	0
软件著作权	0	0	0	0
其他	0	0	0	0
合计	9	7	84	66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33,797,604.95	28,677,514.86	17.85
资本化研发投入	—	—	—
研发投入合计	33,797,604.95	28,677,514.86	17.85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4.23	4.13	增加 0.10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二氧化碳工艺合成水滑石的研究	350	32.26	412.79	项目完成	通过采用清洁环保原料和二氧化碳合成，研制一种粒径小，分布窄、化学稳定性好、绝缘性和阻燃性好的高热稳定性合成水滑石，实现合成过程不产生副产物，不需要漂洗，反应用水可循环使用，节能环保，精简工艺。	国内领先	用于高端电线电缆及高端 PVC 制品。
2	羧酸钙盐增刚成核剂的研发	400	82.87	407.68	项目完成	自主研发羧酸钙盐增刚成核剂，实现进口替代，打破国外垄断。	国内领先	用于高端透明薄壁注塑聚丙烯制品。
3	高光泽低翘曲成核剂的研发	250	156.77	241.17	项目完成	研制高光泽低翘曲成核剂，以降低聚丙烯制品的翘曲，同时能提高光泽度。	国内领先	应用于冰箱、洗衣机和电视机外壳，童车，运动器材，改性行业等高档塑料制品。
4	PLA 成核剂的研发	400	245.02	385.31	项目完成	利用有机磷酸盐成核剂与无机成核剂的协同作用，研发聚乳酸成核剂。	国内领先	用于包装食品、快餐饭盒、无纺布、帐篷布、地垫面等。
5	复合羧酸盐增刚成核剂的研发	300	238.51	362.08	项目完成	开发刚韧平衡的聚丙烯成核剂，解决制品翘曲问题。	国内领先	应用于小家电、汽车饰件、杂品箱、户内外清洁用品、改性行业等塑料制品。
6	低翘曲低黄指增刚成核剂的开发	230	244.42	244.42	项目完成	研发低翘曲低黄指增刚成核剂以解决薄壁注塑制品外观容易发黄，翘曲变形的问题。	国内领先	用于 PP 薄壁注塑日用品。
7	抗冲复合助剂 2960 的开发	240	221.29	221.29	项目完成	开发抗冲复合助剂 2960，改善刚韧平衡，提高冲击强度，降低翘曲，解决抗冲聚丙烯制品普遍存在的刚性不足、韧性不足和翘曲大的问题。	国内领先	用于家电、汽车部件。

8	复合助剂 CH-648T 的开发	230	230.4	230.4	项目完成	薄壁注塑存在结晶速率慢和刚性、透明性不足的问题。开发专用复合助剂 CH-648T, 提高热稳定性、结晶速率和刚性, 满足薄壁注塑结晶快、成型周期短的要求。	国内领先	薄壁注塑, 一次性快餐盒。
9	高抗冲低翘曲增刚成核剂的研发	310	204.75	204.75	项目完成	研发高熔指抗冲共聚聚丙烯增刚成核剂解决制品存在的冲击下降, 翘曲变形问题。	国内领先	冰箱、洗衣机电器内外壳、内桶等。
10	复合助剂 B100K 的研发	250	166.59	166.59	项目完成	PPB 管材料存在刚性不够、抗老化性能较弱的问题, 开发改进型复合助剂 B100K, 提高 PPB 管材刚性和抗氧化性能, 提升管材的环刚性。	国内领先	PPB 管、地面采暖材料。
11	复合助剂 GLPP-R02 的研发	200	134.45	134.45	准备大生产试验	通过高效复合吸酸剂与抗氧剂的协同作用, 开发复合助剂 GLPP-R02, 解决 BOPP 膜料加工晶点多的问题, 降低热封温度, 改善白度和透明度。	国内领先	双向拉伸膜、电容膜。
12	抗紫外合成水滑石的研究	400	299.22	299.22	完成中试, 客户进行应用评价中	利用水滑石层状结构特性, 通过插层 ZnO 和 TiO ₂ , 研制抗紫外线水滑石, 提高 UVA 和 UVB 的吸收率, 拓展水滑石的应用领域。	国内领先	化妆品、防晒产品、户外 PVC 制品。
13	低黄指羧酸钙盐复合增刚剂的研发	300	99.92	99.92	完成中试, 客户进行应用评价中	高熔指聚丙烯在加工温度 350℃ 以上时, 制品容易变黄, 且收缩严重。利用羧酸钙盐成核剂的高热稳定性, 开发低黄指羧酸钙盐复合增刚剂, 解决高温加工制品变黄, 翘曲变形的问题。	国内领先	高端透明薄壁注塑聚丙烯制品。
14	山梨醇类透明剂合成新工艺的研究	450	380.42	380.42	完成小试, 取得小试合格样品, 准备中试	通过研究山梨醇类透明成核剂的合成机理, 研发无溶剂法合成新工艺, 克服溶剂法合成有机溶剂的去除和回收安全性差、能耗大、生产效率低的问题, 提高生产的安全性和生产效率, 改善产品流动性。	国际领先	透明聚丙烯制品。
15	高阻隔合成水滑石的研究	400	94.43	94.43	小试进行中	利用水滑石的层状结构特性, 通过硅酸根插层水滑石, 研制高阻隔合成水滑石, 提高薄膜对氧气、水蒸气的阻隔性, 从而达到保鲜效果。	国内领先	PET、聚烯烃保鲜膜。
16	抗氧剂制备用具有筛分	40	35.68	35.68	项目完成	可以根据需要烘干的抗氧剂的需求形状, 调整操作方式, 节约生产成本, 使用起来较为简单, 操作便捷, 制备成本低, 实用性较高。	行业领先	延缓或阻止橡胶链条的氧化过程, 从而保护橡胶的性能和寿命。

	功能的干燥机的研究							
17	高纯度双效抗氧剂的制备方法的研究	45	42.22	42.22	项目完成	形成的抗氧剂具有良好的抗氧化性能，简化工艺提高纯度，预计为企业带来良好的经济效益。	行业领先	工艺条件温和，反应周期短，便于操作控制，工艺过程安全性高，生产过程能耗低。
18	可保护色泽的复合抗氧剂的研究	195	192.19	192.19	项目完成	实现仅在抗氧剂中加入少量的色粉即可实现对聚合物材料色泽的长期保护。	行业领先	防止环境中有害物质对物品的氧化损伤，因此在环境保护方面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19	高结合能力抗氧剂制备方法的研究	120	114.05	114.05	项目完成	延长抗氧剂在高分子材料的使用寿命。使得抗氧剂具有工艺制备简单、安全高效等优点。	行业领先	抗氧剂制备工艺简单、安全高效、性能稳定、耐抽出性好，而且可以与其它抗氧剂配合使用，可广泛应用于高分子材料的抗氧化领域。
20	抗氧剂生产用负压真空吸料机的研究	60	55.02	55.02	项目完成	解决真空吸料机大多需要人工手持吸料管在物料内移动吸料，自动吸料时，吸料管固定不动，在吸取流动性较差的物料时容易形成空白位置，导致无法吸取其他位置的物料的问题。	行业领先	可延缓或抑制聚合物氧化过程的进行，从而阻止聚合物的老化并延长其使用寿命。
21	基于膜乳化技术制备亚微米级水性抗氧剂乳液的方法研究	110	109.28	109.28	项目完成	制备的抗氧剂乳液粒径尺寸可控，分布均匀，稳定性好，可长期存储。	行业领先	抗氧化剂是一种重要的抗老化剂，能够延缓或抑制材料遇氧分解过程，从而防止材料老化并延长使用寿命。
合计	/	5,280.00	3,379.76	4,433.36	/	/	/	/

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在研项目合计 21 项，其中已完成并验收结题项目 16 项，试验及试生产阶段 5 项。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34	25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2.01	12.82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789.01	663.65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23.21	26.55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0
硕士研究生	3
本科	16
专科	8
高中及以下	7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5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14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8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3
60岁及以上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呈和科技一直致力于实现我国高分子材料的高端化与自主化,是一家生产制造环保、安全、高性能的特种高分子材料助剂产品的高新技术企业。报告期内,公司以科技创新、绿色低碳、高质量可持续发展为重心,以创新力、渠道力、品牌力和产品力巩固和构建产品细分赛道的护城河和竞争壁垒,同时坚持可持续与业务融合发展,为客户提供高品质的产品与服务,通过并购科澳化学和信达丰的方式,整合其特种抗氧剂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实现公司产品线的纵向延伸和横向拓展,优化和共享现有及潜在的销售渠道和客户资源,进一步完善业务和产品布局。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具体表现如下:

1、完备的产品体系与优越的产品性能

公司通过自主研发,已具备超过200种不同型号的成核剂、合成水滑石及复合助剂规模化生产能力,此外通过并购科澳化学及信达丰,新增了特种抗氧剂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较之国内其他厂家,公司产品线更为齐全,拥有为下游优质客户提供一站式原料供应的能力。

公司产品可显著提高通用树脂产品的光学、力学性能并提升树脂产品稳定性。目前公司核心产品核心指标和应用性能方面已经达到国际先进水平，部分更是达到国际领先水平，主营产品性能具备进口替代的能力，产品质量安全可靠，得到国内外大型能源化工企业的广泛认可。报告期内，公司成核剂产品取得广东省第一批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称号。

2、雄厚的研发实力与强大的持续创新能力

公司以深化关键核心技术突破为抓手，对生产工艺进行革新和提升，积极推动创新成果的转化落地。报告期内，公司采用绿色清洁环保合成新技术，通过二氧化碳清洁环保原料合成水滑石产品，实现合成过程不产生副产物，不需要漂洗，反应用水可循环使用，不产生废水，节能环保，并成功量产；另外，增刚成核剂及复合助剂两项产品更获得广东省名优高新技术产品认定，广东省名优高新技术产品是对“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的延续和进一步升级，本次认定既是对公司产品品质的认可，也是对公司综合实力的肯定。

公司拥有一批专业技能强、行业经验丰富的高素质管理和研发技术人员。公司创始人、总工程师赵文林为化工工艺正高级工程师、广州市科技局专家库专家、广州市高层次人才，多年来致力于聚合物等高分子材料助剂的研究开发工作，是公司多项国内外授权专利的发明人，主持承担了广东省产学研重大项目、广州市产学研重大项目等多项科技项目。

公司研发中心经广东省科技厅及广州市科创委认定为“广东省塑料助剂工程研究开发中心”“广州市塑料助剂工程研究开发中心”，公司与中山大学、广东工业大学等高等院校搭建产学研高端科研平台，设立产学研合作基地，多维开展前瞻性、战略性、创新性的科研项目及针对材料与化工等专业的硕士研究生进行联合培养更多高素质实践型技术创新人才。报告期内，公司获批设立广东省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不断夯实公司高质量人才梯队培养体系，进一步增强呈和科技的研发实力。

3、专利技术和配方优势

公司始终坚持以技术创新为动力，以前瞻性的战略眼光，对行业相关技术进行高投入的持续研究，形成了大量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科研成果，主要包括专利技术和复合助剂配方。公司具有全球化的知识产权布局，并凭借过硬的产品研发创新实力和国际先进的生产工艺，深耕知识产权沃土，扎实推进知识产权强企建设。报告期内，公司的两份成核剂发明专利分别荣获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第二十四届中国专利优秀奖以及入选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广东省专利奖发明优秀奖评选结果公示名单。

复合助剂配方也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体现。复合助剂配方的形成需要反复试验，配方开发能力需要长期、持续的研发投入，体现一个企业的技术和人才积淀。此外，配方不是一成不变的，需要根据客户的生产条件及时进行相应的调整，应对客户需求的快速响应能力、服务能力也体现在复合助剂配方的调整和再开发等方面。公司组织技术人员及销售人员进行下游客户的使用进行研究分析，为客户开发树脂材料专用料提供配方技术支持，并帮助客户解决生产过程中的助剂使用问题，从而拓展了产品应用领域并增加了客户的粘性。

4、绿色高效的生产工艺和技术优势

公司致力于建设环境友好的绿色工厂，多年来一直注重产品生产技术的革新与工艺的改进优化，围绕反应工序优化、反应操作简化、反应条件精细控制等核心工艺，公司实现了在提高产品投入产出率及产品质量的同时降低原料和能源的消耗。报告期内，公司凭借核心生产技术攻关，提升碳减排能力，增强绿色制造能力，开展绿色制造技术创新，发挥生产技术优势，履行社会责任，经工信部、市工信局认定为国家级、市级 2023 年度“绿色工厂”、广州市清洁生产企业。

5、优质且稳定可靠的客户资源

成核剂、合成水滑石等高分子材料助剂作为树脂材料性能改进的核心关键原料，进入下游优质客户的供应商体系之前，需要经历长期、严格的认证过程。客户为保证自身供应链的稳定，会对供应商的产品质量、持续供货能力、环保达标情况、售后服务等因素进行严格考察。公司以先进的产品，优质的服务赢得了众多大型能源化工公司以及树脂材料制品制造商的信赖。长期的信任合作使公司获得了丰富的大客户资源，并不断通过对现有大型客户的持续拓展获得优势。

在特种抗氧剂业务方面，公司在多年的经营中积累了优质的客户资源，包括海内外知名化工公司及上市公司，在业内具有良好的认可度。

6、全面和高规格的资质认证

(1) 公司注重环境保护、社会责任及产品使用安全。公司核心产品符合全球主要国家与地区的食品接触材料标准与法规，包括我国国家卫生与健康委员会、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日本厚生劳动省、欧盟等机构颁布的标准与法规。公司是首家通过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食品接触物质审批的国内企业，且为目前通过该审批最多的中国企业。报告期内，公司增刚类成核剂产品新取得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食品接触认证，也是公司自主申请并获批的第四个 FDA 认证。

(2) 聚丙烯工艺装置作为能源化工企业的上游生产装置供应商、技术授权方，对聚丙烯生产过程中添加的助剂有严格的要求及标准。公司核心产品取得了全球聚丙烯主流工艺装置 Novolen 以及 Unipol 的技术准入资格。一方面体现了公司的产品技术及质量已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符合聚丙烯主流工艺装置国际性技术标准要求；另外一方面也有利于公司产品在能源化工领域的业务延伸与市场推广。

(3) 公司建立了严格的生产管理体系，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OHSAS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公司检测中心取得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实验室认证。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强化体系建设，新取得 ISO50001 能源管理体系认证；公司通过了“携手实现可持续发展”TFS 评估认可，达到了国际领先化工行业的供应链标准。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完善可持续发展管理体系，并高效推进体系建设，开展碳核查、碳足迹相关工作；积极提升 ECOVADIS 评分体系建设，努力围绕公司环境、劳工和人权、商业道德、可持续采购等方面进行完善提升，荣获 2023 年 ECOVADIS 企业社会责任评级的“银牌”评级。

(4) 公司具备产品境外准入认证，如欧盟 REACH、韩国 K-REACH、土耳其 KKDIK 等，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新取得清真认证，随着清真产业的进一步发展，清真认证的产品被认为是卫生、安全、纯净和健康的产品，将有助于企业开辟更广阔的国际市场、更好地服务全球客户，为公司提升国际竞争力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知识产权争议风险

公司所生产的成核剂、合成水滑石属于新兴的精细化工领域，具有技术高度密集的特点。为了保持技术优势和竞争力，已掌握领先技术的企业会通过及时申请专利的方式形成核心技术护城河。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拥有 66 项授权发明专利，但仍不能排除未来因公司知识产权被侵犯，或因公司非专利技术应用侵犯竞争对手知识产权，从而与竞争对手产生知识产权诉讼纠纷或被有关监管部门处罚的风险。该等风险或将影响新产品开发和专利申请，进而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业绩。

此外，公司不排除未来任何第三方对公司专利提出无效宣告请求。如果公司专利被宣告无效，则公司被宣告无效的专利或其权利要求中公开的技术点存在被竞争对手模仿的风险，将会对公司技术保护产生一定不利影响，进而可能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2、核心技术泄漏风险

公司所处的高分子材料助剂行业，属于典型的技术密集型行业。公司基于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开展生产经营，生产的产品具有较高的科技创新含量。报告期内，核心技术对应产品收入占比为 82.97%。如果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因核心技术信息保管不善、专利保护措施不力等原因导致核心技术泄密，公司产品将被竞争对手所模仿，从而损害公司的竞争优势，并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产品质量控制风险

公司产品是影响高性能树脂材料性能的关键核心材料。因此，能否获得大型能源化工企业和塑料加工企业客户的核心要素是产品质量。若公司的内部质量控制无法跟上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张，导致产品出现质量问题，将会影响公司的市场声誉，进而降低大型客户对公司的信任感，从而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2、环境保护及安全生产相关风险

由于公司产品生产涉及化学合成过程，会产生一定的“三废”污染物且生产工艺所需辅料涉及危险化学品，公司的日常经营存在发生造成环境污染或其他违反环保法规及发生安全事故导致人员和财产遭受重大损失，并因此被相关主管部门施以处罚的风险，进而可能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同时，为适应不断提高的环境保护、安全生产要求，公司的环保、安全生产合规成本亦不断上升，将在一定程度上增加公司的日常运营成本。

（五）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毛利率下滑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毛利率为 43.53%。公司毛利率水平受客户结构、产品结构、原材料价格、员工薪酬水平、产品优良率、产能利用率、下游高端树脂材料的发展状况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如上述因素发生持续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的毛利率水平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存在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2、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报告期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15,969.76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19.97%。随着公司未来销售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应收账款金额或将相应增加。若客户未来受到行业市场环境变化、技术更新及宏观政策等因素的影响，经营情况或财务状况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应收账款产生坏账的可能性将增加，从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3、汇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来源于境外的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13,021.62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为 16.30%，相应的汇兑收益为人民币 23.25 万元。公司境外销售业务均以外币结算，相关汇率的波动将直接影响公司境外销售业务的毛利水平和汇兑损益。若公司未来境外销售业务规模持续扩张，而公司不能采取有效的汇率应对措施，则汇率大幅波动可能导致公司境外销售业务的毛利率下降和汇兑损失增加，从而降低公司未来的盈利水平。

4、银行承兑汇票兑付的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票据及已背书转让但尚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合计金额为人民币 8,666.31 万元。如果公司收取的银行承兑汇票的出票单位或承兑银行在未来资信状况发生恶化或丧失付款能力，将存在部分货款不能及时回收或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

（六）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产品属于新兴的精细化工领域，技术门槛高，部分主营产品国内市场以进口产品为主，国内具备规模化生产能力的企业较少。

但随着市场需求的不断扩大，行业自身技术的持续进步，产业面临着良好的行业发展机遇，现有市场参与者扩大产能及新投资者的进入，将可能使市场竞争加剧。如果公司不能准确把握行业发展规律，并持续技术创新，改善经营管理以开发创新产品与工艺，提升产品质量，降低生产成本，则可能对公司的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特种高分子材料助剂产品的客户以中国石油、中国石化、中海壳牌等大型能源化工企业为主。该类客户行业地位高、生产规模大，对原材料的性能具有较高的要求。面对前述客户，公司经营的高分子材料助剂通常不仅需要经过长期审慎的论证、测试后，才能应用于客户的生产中，而且需要持续、稳定地达到客户质量要求。因此，公司业务拓展受下游客户影响较大。

复合助剂的生产原理属于行业共性技术，其生产过程是通过物理混合完成的，进入行业的技术门槛相对较低，市场竞争较为激烈。一旦有其他公司突破了具体生产控制工艺，掌握了配方设计能力，则公司该类产品的竞争优势或被削弱，从而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原材料价格上涨或未能及时供应的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芳香醛、抗氧化剂和芳香羧酸均需要对外采购。受环保监管趋严和上游原料扩产需要一定周期等因素影响，公司部分主要原料价格有所上涨。如未来主要原材料价格发生大幅上涨，而公司未能通过技术创新等方式应对，将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此外，公司自主产品的采购模式为“以销定产，以产定采”。在销售和生产计划排定的情况下，若供应商未能按照约定时间向公司交付采购的原材料，这将可能会影响到公司的生产销售计划，亦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七) 宏观环境风险

☒ 适用 ☐ 不适用

全球经济形势严峻，国际贸易摩擦不断，国际竞争加剧、地缘政治冲突等不确定事件给全球经济带来剧烈动荡，主要发达经济体加息与强势美元效应叠加，全球金融市场调整压力加大。面对错综复杂的宏观形势和异常严峻的发展环境，当前全球的宏观经济形势仍然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若国际宏观政策发生不利变化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 适用 ☒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 适用 ☒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详见本节“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799,626,376.57	694,903,827.36	15.07
营业成本	451,541,841.81	403,839,229.67	11.81
销售费用	32,065,962.03	25,677,496.41	24.88
管理费用	48,052,598.09	36,468,049.93	31.77
财务费用	-21,413,496.38	-8,360,522.25	不适用
研发费用	33,797,604.95	28,677,514.86	17.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057,969.06	296,346,837.50	-46.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6,710,923.74	-1,122,822,805.52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7,397,200.93	785,840,444.13	-13.80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高分子材料助剂产品市场国产化率不断提升，公司持续高强度研发投入，推进产品迭代升级，不断提高产品竞争力；同时，公司通过投并购等方式不断拓宽自主产品布局及应用领域，加大与重点客户的深度合作，积极开发新客户，提升市场占有率，实现业绩稳增长。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公司销售收入增加其对应产品成本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报告期内薪酬、差旅费、业务招待费等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报告期内薪酬、办公费用等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研发直接投入和研发人员薪酬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报告期内使用现金支付采购货款的款项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减少了新增购买定期存款和理财产品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减少了使用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融资。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人民币 79,888.4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5.03%；发生主营业务成本人民币 45,111.5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1.71%。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798,884,462.17	451,115,939.00	43.53	15.03	11.71	增加 1.6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成核剂	411,838,584.96	176,973,980.95	57.03	5.33	-1.09	增加 2.79 个百分点
合成水滑石	118,077,142.79	65,618,878.15	44.43	0.63	2.59	减少 1.06 个百分点
ND0 复合助剂	44,985,073.29	33,191,624.03	26.22	-22.90	-30.09	增加 7.58 个百分点
抗氧剂	88,509,883.25	68,752,410.22	22.32	-	-	
贸易业务	135,473,777.88	106,579,045.65	21.33	6.02	-6.07	增加 10.1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境内	668,668,229.34	388,099,758.81	41.96	19.27	17.56	增加 0.84 个百分点
境外	130,216,232.83	63,016,180.19	51.61	-2.72	-14.52	增加 6.6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直销	798,884,462.17	451,115,939.00	43.53	15.03	11.71	增加 1.6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人民币 79,888.4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5.03%。

按照产品划分，成核剂产品收入人民币 41,183.8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33%；合成水滑石产品收入人民币 11,807.7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0.63%；ND0 复合助剂产品收入人民币 4,498.51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2.90%；抗氧剂产品收入人民币 8,850.99 万元，为 2023 年新增产品；贸易业务产品收入人民币 13,547.3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02%。

按照地区划分，境内业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人民币 66,866.8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9.27%；境外业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人民币 13,021.62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72%。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成核剂	吨	8,537.40	7,367.69	906.54	3.97	4.46	20.97
合成水滑石	吨	6,946.83	6,727.65	966.05	7.79	6.47	14.21
NDO 复合助剂	吨	1,496.95	1,415.00	258.00	20.04	4.22	43.29
抗氧剂	吨	5,482.56	3,825.05	269.39	-	-	-

产销量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产销量均较上年有所增加，主要是公司不断加强新产品研发，持续进行产品迭代升级，拓宽自主产品的应用领域，积极开发新客户，提升市场占有率，实现产品产销量有所增长。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材料成本	380,170,723.77	84.27	359,589,415.06	89.04	5.72	-
	人工成本	17,819,635.78	3.95	11,063,284.34	2.74	61.07	-
	其他费用	53,125,579.45	11.78	33,186,530.27	8.22	60.08	-
	合计	451,115,939.00	100.00	403,839,229.67	100.00	11.71	-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成核剂	材料成本	150,482,110.52	85.03	154,685,062.38	86.45	-2.72	-
	人工成本	6,212,956.72	3.51	5,813,935.12	3.25	6.86	-
	其他费用	20,278,913.71	11.46	18,430,763.87	10.30	10.03	-
	合计	176,973,980.95	100.00	178,929,761.37	100.00	-1.09	-
合成水滑石	材料成本	45,971,997.58	70.06	47,355,430.76	74.04	-2.92	-
	人工成本	4,884,486.17	7.44	4,184,253.64	6.54	16.73	-
	其他费用	14,762,394.40	22.50	12,423,720.57	19.42	18.82	-
	合计	65,618,878.15	100.00	63,963,404.97	100.00	2.59	-
NDO 复合助剂	材料成本	29,859,387.84	89.96	44,676,276.23	94.10	-33.17	-
	人工成本	539,714.54	1.63	466,919.32	0.98	15.59	-
	其他费用	2,792,521.65	8.41	2,332,045.83	4.92	19.75	-
	合计	33,191,624.03	100.00	47,475,241.38	100.00	-30.09	-
抗氧剂	材料成本	48,416,800.23	70.42	-	-	-	-
	人工成本	5,387,780.54	7.84	-	-	-	-
	其他费用	14,947,829.45	21.74	-	-	-	-
	合计	68,752,410.22	100.00	-	-	-	-
贸易业务	材料成本	105,440,427.61	98.93	112,872,645.69	99.47	-6.58	-

	人工成本	794,697.81	0.75	598,176.26	0.53	32.85	-
	其他费用	343,920.23	0.32	-	-	-	-
	合计	106,579,045.65	100.00	113,470,821.95	100.00	-6.07	-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公司营业成本主要由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及其他费用构成。其中，人工成本及其他费用的占比上升，主要是由于抗氧剂业务的人工成本和其他费用占比较大所致。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8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科澳化学 100%股权并增资、收购信达丰 100%股权的议案》，同意收购科澳化学 100%股权和信达丰 100%股权。截止报告期末，科澳化学和信达丰已完成股权变更手续，科澳化学和信达丰已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科澳化学 100%股权并增资、收购信达丰 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2023 年 1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科澳化学 100%股权、信达丰 100%股权完成工商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人民币 24,389.69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30.50%；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0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00 %。

公司前五名客户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 关联关系
1	客户 1	9,983.53	12.49	否
2	客户 2	4,564.43	5.71	否
3	客户 3	3,753.63	4.69	否
4	客户 4	3,081.46	3.85	否
5	客户 5	3,006.64	3.76	否
合计	/	24,389.69	30.50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人民币 12,652.86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30.81%；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0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0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 关联关系
1	供应商 1	3,318.16	8.08	否
2	供应商 2	2,691.02	6.55	否
3	供应商 3	2,663.94	6.49	否
4	供应商 4	2,031.07	4.95	否
5	供应商 5	1,948.67	4.74	否
合计	/	12,652.86	30.81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
销售费用	32,065,962.03	25,677,496.41	24.88
管理费用	48,052,598.09	36,468,049.93	31.77
财务费用	-21,413,496.38	-8,360,522.25	不适用
研发费用	33,797,604.95	28,677,514.86	17.85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报告期内薪酬、差旅费、业务招待费等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报告期内薪酬、办公费用等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研发直接投入和研发人员薪酬增加所致。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057,969.06	296,346,837.50	-46.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6,710,923.74	-1,122,822,805.52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7,397,200.93	785,840,444.13	-13.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报告期内使用现金支付采购货款的款项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减少了新增购买定期存款和理财产品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减少了使用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融资。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637,939,015.55	19.27	267,852,456.20	11.21	138.17	主要是收到赎回理财产品投资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0.00	115,567,073.70	4.84	-	主要是赎回理财产品投资所致
预付款项	5,608,924.72	0.17	8,702,104.84	0.36	-35.55	主要是预付的原材料采购款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407,007,634.90	12.29	30,900,632.40	1.29	1,217.15	主要是新增的一年内到期的定期存款余额所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4,811,771.50	3.17	74,419,112.97	3.11	40.84	主要是投资款增加所致
固定资产	154,228,451.65	4.66	115,182,717.70	4.82	33.9	主要是部分募投项目建设完成转为固定资产及收购科澳化学增加的固定资产所致
在建工程	139,816,332.51	4.22	55,125,367.68	2.31	153.63	主要是广州科呈新建高分子材料助剂建设项目一期投入增加所致
使用权资产	2,971,559.99	0.09	7,176,002.29	0.3	-58.59	主要是报告期内计提使用权资产折旧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1,992,648.05	0.06	3,699,053.17	0.15	-46.13	主要是报告期内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83,235.60	0.06	1,606,394.31	0.07	17.23	主要是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所

						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7,300.00	0.01	37,119,749.00	1.55	-99.55	主要是收回长期资产预付款项所致
短期借款	1,508,828,500.00	45.58	868,108,300.00	36.33	73.81	主要是已贴现但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2,942,504.13	0.09	9,986,028.74	0.42	-70.53	主要是预收的货款减少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7,504,552.80	0.53	9,001,707.30	0.38	94.46	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增长及人员增加使得应付职工薪酬增加
应交税费	15,219,035.63	0.46	9,373,516.81	0.39	62.36	主要是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40,057,055.91	1.21	9,679,749.18	0.41	313.82	主要是应付科澳化学、信达丰的收购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79,818,576.87	2.41	29,679,923.26	1.24	168.93	主要是已背书未到期的承兑汇票及待转销项税额增加所致
租赁负债	60,059.82	0.00	3,391,620.71	0.14	-98.23	主要是租赁资产租约即将到期所致
递延收益	2,078,400.20	0.06	563,015.81	0.02	269.15	主要是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5,186,506.28	0.16	3,384,423.50	0.14	53.25	主要是其他未实现损益增加所致
专项储备	13,629,061.56	0.41	7,253,999.22	0.3	87.88	主要是计提的专项储备增加及收购科澳化学所致
未分配利润	532,251,086.10	16.08	390,297,792.19	16.33	36.37	主要是报告期内实现的经营利润增加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7,892.34（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2.38%。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1,193,955.12	保证金
其他流动资产	325,000,000.00	所有权质押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0,000,000.00	所有权质押
债权投资	1,200,000,000.00	所有权质押
合计	1,636,193,955.12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的“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化工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行业基本情况

(1). 行业政策及其变化

√适用 □不适用

高分子材料助剂产品应用于高性能树脂与改性塑料的制造，是我国化工产业和新材料产业发展的重点之一，国家已将高分子材料助剂作为优先发展的鼓励项目并制定了一系列扶持政策。

①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

2021 年 3 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明确提出发展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聚焦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技术、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新能源汽车、绿色环保以及航空航天、海洋装备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关键核心技术创新应用，增强要素保障能力，培育壮大产业发展新动能。

② 《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中长期规划（2012—2030 年）》

2013 年 2 月，国务院发布《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中长期规划（2012—2030 年）》，将材料学列为重点领域，要求“以材料表征与调控、工程材料实验等为研究重点，布局和完善相关领域重大科技基础设施，推动材料科学技术向功能化、复合化、智能化、微型化及与环境相协调方向发展。”

③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2023 年 12 月 27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修订发布了《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自 2024 年 2 月 1 日起正式施行，目录由鼓励、限制和淘汰三类组成。具体列出了鼓励类化工材料产品。2023 年 12 月 22 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了《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发布重点新材料首批次应用示范指

导目录（2024 年版）的通告》。新版《目录》包括先进基础材料、关键战略材料、前沿新材料等三大类共 299 种产品。

④ 《国家碳达峰试点建设方案》

2023 年 11 月，国家发展改革为印发《国家碳达峰试点建设方案》，提出“坚持积极稳妥、坚持因地制宜、坚持改革创新、坚持安全降碳”4 条工作原则，以及 2025 年、2030 年的主要目标。

⑤ 《关于加快传统制造业转型升级的指导意见》

2023 年 12 月，工信部、国家发改委、教育部、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税务总局、金融监管总局、中国证监会等八大部门联合印发《关于加快传统制造业转型升级的指导意见》，提出石油化工、钢铁、有色、轻工、纺织等传统制造业是支撑国民经济发展和满足人民生活需要的重要基础。将通过实施制造业技术改造升级工程，加快设备更新、工艺升级、数字赋能、管理创新，推动传统制造业向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方向转型，提升发展质量和效益，加快实现高质量发展。

⑥ 《关于“十四五”推动石化化工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

2022 年 4 月，工信部等六部门联合印发《关于“十四五”推动石化化工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意见指导思想指出加快推进传统行业改造提升，大力发展化工新材料和精细化学品，加快产业数字化转型，提高本质安全和清洁生产水平，加速石化化工行业质量变革。

⑦ 《塑料加工业“十四五”发展规划指导意见》

2021 年 6 月，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发布《塑料加工业“十四五”发展规划指导意见》提出坚持“功能化、轻量化、精密化、生态化智能化”技术进步方向，其中功能化：大力开发用于航空、航天、国防军工及汽车、高铁、家电、通讯、现代农业及日常生活及节能环保、新能源、高端装备制造业等领域所需要的具有高强、高韧、高阻隔、高透明、耐高温、阻燃、耐磨、耐腐蚀、导电、绝缘、导热等性能的薄膜、容器、零配件、日用品工程塑料等塑料制品。

⑧ 《“十四五”医疗装备产业发展规划》

2021 年 12 月 28 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发展改革委、科技部等十部门联合发布《“十四五”医疗装备产业规划》提到医疗装备要实现产品性能和质量水平提升，以此为国内各大透明聚丙烯生产企业提出更高质量要求，才能在医用领域使用范围得到更多提升。目前国内医用器械多采用进口器械，主要是国内医用器械使用性能及质量方面跟国外还存在一定差距，在提高国内医用透明材料质量前提下，提高医用器械使用寿命，为此给国内各大透明聚丙烯生产企业提出更高质量性能要求。

(2). 主要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 & 公司行业地位

√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之“所处行业情况”。

2 产品与生产

(1). 主要经营模式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之“（二）主要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调整经营模式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主要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	所属细分行业	主要上游原材料	主要下游应用领域	价格主要影响因素
成核剂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芳香醛、芳香羧酸	聚丙烯	主要原材料价格涨跌、制造成本、市场行情波动
合成水滑石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铝盐 A、氢氧化钠、镁盐	聚氯乙烯、聚丙烯	主要原材料价格涨跌、制造成本、市场行情波动
抗氧化剂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烷基酚、丙烯酸酯	聚乙烯、聚丙烯、聚苯乙烯、聚酰胺、聚酯	主要原材料价格涨跌、制造成本、市场行情波动
NDO 复合助剂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抗氧化剂、二氧化硅、硬脂酸钙	聚丙烯、聚乙烯	主要原材料价格涨跌、制造成本、市场行情波动

(3). 研发创新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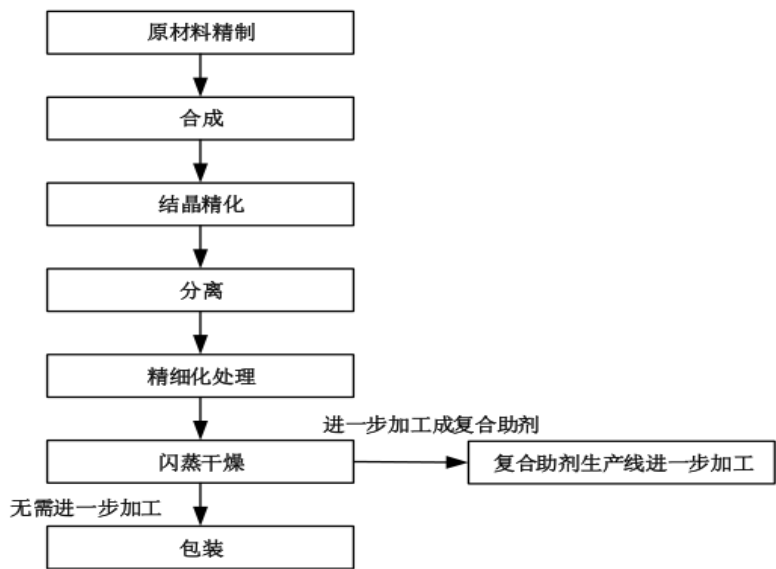
公司研发创新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之“（四）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4). 生产工艺与流程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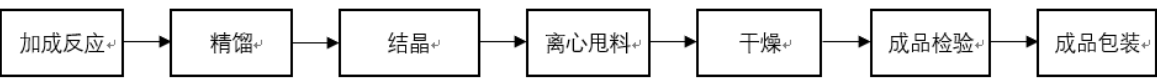
A. 成核剂及合成水滑石单剂

成核剂及合成水滑石单剂产品生产工艺主要涉及化学合成反应及反应后的精制流程。两者在生产上的主要差别在于合成、结晶精化、精细化处理等步骤上的具体工艺技术差异。实际生产中，成核剂及合成水滑石单剂产品可共用生产装置。具体生产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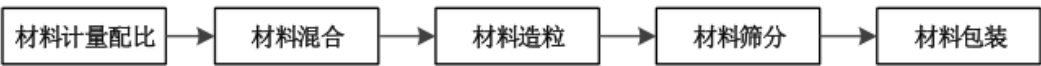
B. 抗氧剂

公司抗氧剂产品生产工艺主要涉及加成反应及精馏后的精制流程，以产品抗氧剂 1098 为例，具体生产流程如下：



C. 复合助剂

公司根据下游客户研发生产需求，通过反复试验，开发出相关复合助剂产品配方。公司复合助剂采用冷挤法的技术生产，即将各种物料进行混合均匀，通过物料之间的摩擦和物料与设备摩擦产生的热量使物料中低熔点的成分初熔后，高熔点的成分粘合并挤出成产品。具体生产流程如下：



对于成核剂复合助剂和合成水滑石复合助剂产品，则在成核剂和合成水滑石单剂产品生产出来后，进入复合助剂生产线进一步加工。

(5). 产能与开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厂区或项目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	在建产能已投资额	在建产能预计完工时间
广州白云厂区	35,400 吨	90.97	—	—	—
广州南沙厂区	22,200 吨	—	22,200 吨	14,690.40 万元	2024 年
科澳化学	5,800 吨	94.53	—	—	—

注：1、上述表格的产能利用率是以公司现有已投产产能为基数；在建产能是指公司报告期末正在建设的产能；

2、公司首次发行募投项目之一广州科呈新建高分子材料助剂建设项目（一期）设计产能为 36,600 吨，其中 14,400 吨产能已于 2023 年 12 月在广州白云厂区完成建设，余下 22,200 吨产能为广州南沙厂区在建产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9）；

3、广州南沙厂区在建产能已投资额合计人民币 14,690.40 万元，均为募集基金。

生产能力的增减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首次发行募投项目之一广州科呈新建高分子材料助剂建设项目（一期）设计产能为 36,600 吨，其中 14,400 吨产能已于 2023 年 12 月在广州白云厂区完成建设，余下 22,200 吨产能为广州南沙厂区在建产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9）。

产品线及产能结构优化的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线	设计产能(吨)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吨)	在建产能预计完工时间
成核剂	28,660	101.85	16,900	2024 年
合成水滑石	19,140	97.50	5,300	2024 年
抗氧剂	5,800	94.53	-	-
NDO 复合助剂	9,800	42.85	-	-

说明：1、上述表格的产能利用率是以公司现有已投产产能为基数；在建产能是指公司报告期末正在建设的产能；

2、上述表格的成核剂、合成水滑石产能是指单剂和含单剂的复合助剂的合计产能，主要因成核剂复合产品和合成水滑石复合产品加工过程中，公司先加工生产成成核剂和合成水滑石单剂产品，然后与其他助剂产品（非公司自产的单剂产品，如抗氧剂、润滑剂、分散剂等）一同加工成成核剂复合助剂与合成水滑石复合助剂。上述生产过程先占用成核剂与合成水滑石生产线产能，再占用复合助剂生产线产能。对于 NDO 复合助剂，则仅占用公司复合助剂生产线产能。

非正常停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原材料采购

(1). 主要原材料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结算方式	价格同比变动比率(%)	采购量	耗用量
芳香醛	直接采购	电汇	-2.13	1,494.00 吨	1,494.77 吨

抗氧化剂	直接采购	电汇	-22.71	2,395.83 吨	2,425.40 吨
芳香羧酸	直接采购	电汇	-2.11	390.00 吨	359.35 吨

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化对公司营业成本的影响：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均为化工产品，受石油等基础原料价格、市场需求关系、环保政策的影响，会呈现一定程度的波动。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提前备货、积极开展新供应商的引入等方式，保证原材料供应的持续性和稳定性。但如果未来受市场等因素影响，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公司可能面临产品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2). 主要能源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能源	采购模式	结算方式	价格同比变动比率(%)	采购量	耗用量
电力	直接采购	电汇	7.36	11,423,231.30 度	11,423,231.30 度

主要能源价格变化对公司营业成本的影响：能源价格的变动对公司营业成本的影响较小。

(3).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应对措施

持有衍生品等金融产品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采用阶段性储备等其他方式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产品销售情况

(1). 按细分行业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
化学试剂和助剂制造	79,888.45	45,111.59	43.53	15.03	11.71	增加 1.68 个百分点	/

(2). 按销售渠道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销售渠道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直销	79,888.45	15.03

会计政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环保与安全情况

(1). 公司报告期内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环保违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08,000,000.00	0.00	不适用

注：报告期内的投资额系公司收购科澳化学及信达丰产生。根据公司与科澳化学、信达丰股东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收购两家公司的交易价格合计为人民币 10,800 万元，本次收购系分阶段进行付款，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支付人民币 8,100 万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截至报告期末进展情况	本期投资损益	披露日期及索引（如有）
唐山科澳化学助剂有限公司	专用化学产品制造、销售	收购	8,830.00	100%	募集资金 5,767.22 万元，自有资金 3,062.78 万元	收购完成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收购科澳化学 100%股权、信达丰 100%股权完成工商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天津信达丰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进出口	收购	1,970.00	100%	募集资金 858.95 万元，自有资金 1,111.05 元	收购完成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收购科澳化学 100%股权、信达丰 100%股权完成工商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合计	/	/	10,800.00	/	/	/		/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合并增加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其他	228,376,252.16	10,188,811.31				3,559,727,304.95	3,714,901,616.73	3,272,352.30	86,663,103.99
其中：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	115,567,073.70	10,188,811.31				886,000,000.00	1,015,028,237.31	3,272,352.30	0.00
其中：应收款项融资	112,809,178.46					2,673,727,304.95	2,699,873,379.42		86,663,103.99
私募基金	74,419,112.97		392,658.53			30,000,000.00			104,811,771.50
合计	302,795,365.13	10,188,811.31	392,658.53			3,589,727,304.95	3,714,901,616.73	3,272,352.30	191,474,875.49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私募基金名称	投资协议签署时点	投资目的	拟投资总额	报告期内投资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已投资金额	参与身份	报告期末出资比例(%)	是否控制该基金或施加重大影响	会计核算科目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基金底层资产情况	报告期利润影响	累计利润影响
投资基金	2022年3月	通过所投资基金的在投项目进一步拓宽并购渠道，更有效发掘与公司战略发展相匹配或能产生协同效应的优质项目	100,000,000.00	30,000,000.00	100,000,000.00	有限合伙人	100	否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是	产业投资	392,658.53	10,789,244.455

其他说明
无

5.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持股比例
广州科呈新材料有限公司	高分子材料助剂销售	25,000.00	102,393.88	25,779.82	5,797.55	259.04	100%
香港呈和科技有限公司	化学试剂和助剂、化工产品等的销售	822.72	7,892.34	3,956.26	12,908.63	1,454.11	100%
唐山科澳化学助剂有限公司	高分子材料助剂生产及销售	1,000.00	10,727.88	8,334.26	11,343.95	685.90	100%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详情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之“（三）所处行业情况”的相关内容。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创新为源，品质为臻”为经营理念，注重产品绿色、环保、安全，坚持技术创新，抓住我国高性能树脂材料市场快速发展的契机，以成核剂、合成水滑石、抗氧剂、复合助剂等产品为重点和导向，扩大产销规模、丰富产品种类；以品质铸造品牌，工艺精益求精，充分利用自身专业知识和技术储备，针对客户需求提供专项技术支持和解决方案；充分利用多年来积累的销售网络、配送网络、品牌影响力，持续引进人才，加大研发力度，开发我国尚需进口的其他高分子材料助剂品种，夯实公司的发展平台。通过坚持自主技术创新，大力推动成核剂、合成水滑石等特种高分子材料助剂国产化和进口替代进程；适当运用收并购等外延式投资方式，进一步丰富公司特种高分子材料助剂产品种类，实现产品协同效应，扩大应用领域。公司将始终致力于打造高分子材料助剂行业安全环保的产业链和国际供应链。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技术创新与产品开发计划

公司将以原有研发中心为基础，在广州南沙组建新的研发中心，建立研发中心大楼，多渠道引进国内外优秀人才，配备机理及小试、中试实验室，配备齐全的检测仪器和设备；同时持续完善激励研发积极性、提高研发水平和服务研发人才的研发管理体制，让有能力的人担当项目带头人，形成积极的研发氛围，为公司研发活动提供高效的创新平台。

研发中心将至少开展三方面的研究：一、现有产品的生产技术和工艺改进，提高产品质量和劳动生产率，节能降耗，降低生产成本；二、前瞻性产品的研发，在原有的产品基础上，深入开发高熔指、高模量、高抗冲专用成核剂以及功能性合成水滑石，使公司具有持续的产品潜力；三、通过技术支持和配方设计，利用自主产品，开发与大型能源化工企业聚烯烃专用料配套的功能性复合助剂。

新产品开发过程中，同步致力于建立自主开发与合作共赢的研发体系。在工艺技术创新和产品开发过程中，积极开展与大学、科研院所的技术合作，借助这些科研平台开展更广范围的特种高分子材料助剂开发研究工作。

2、提升产能计划

公司为了保持稳健增长，进一步扩大产能规模、丰富产品种类、提升市场占有率，公司正投资建设广州科呈新材料新建高分子材料助剂募投项目，将根据募集资金管理相关规定，严格管理募集资金的使用。项目投产后，将显著提升公司主要产品的产能，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提升、降低公司相关产品的平均生产成本、增强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扩大公司业绩规模。未来，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逐步投产和公司中长期发展计划的逐步实施，公司规模化生产效益将进一步显现。

3、强化品牌地位及影响力，深化全球营销网络

公司将加强产业链协同合作，基于已有资源和技术优势输出产品和技术，共同构建更具韧性的产业生态链；深化面向全球的营销网络建设，加大品牌推广力度，加强公司在国际国内市场的品牌地位及影响力。以关键客户管理为核心，并以此为基础不断优化、开拓新客户。未来随着塑料行业的快速增长，公司将抓住市场需求增长机遇的同时为客户提供高效、便捷、更有竞争力的产品和服务。

4、提升经营管理效能

公司进一步健全质量管理体系及精细化管理，强化公司产品及服务质量、产品安全管理、业务风险管理，完善研发、生产、采购、业务、市场和职能部门的建设，健全内部流程，提升组织活力和运行效率，进而全面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提升财务预警能力，注重财务数据分析，加强资金使用监管，健全全覆盖的风险管理体系，进一步夯实全面风险管理能力。

5、多元化增强公司外延发展

公司一直坚持通过加大研发、技术创新提升公司的内生性发展，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结构，扩大业务规模；同时也积极对外寻找和公司主业形成协同效应、具备技术优势、市场优势、安全环保型生产工艺及高附加值的产品，充分利用上市公司的平台和资源优势，进一步优化资本结构，提高自身资本运作能力，建立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重点关注与自身主业相关的产业或向产业链延伸，通过内生与外延式

发展相结合的发展路径，适时通过投资并购、合作等多元化方式整合优质资源，提升公司质量和价值，提高公司盈利能力，为股东争取更多的回报。

6、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将继续优化信息披露工作，持续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以促使投资者更好地理解公司的业务、发展战略和价值主张。搭建有效的沟通渠道，提升沟通效率，积极听取投资者意见建议，及时回应投资者及分析师的提问与诉求，切实保证投资者对公司信息的全方面了解、沟通渠道畅通，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建立长期、稳定、相互信赖的关系。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要求，制定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八次董事会、七次监事会、四次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为董事会的重大决策提供咨询、建议，以保证董事会议事、决策的专业化和高效化。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权责明确、独立运作、相互制衡，独立董事和董事会秘书能够有效增强董事会决策的公正性和合理性，公司治理架构能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有效运作。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	------	----------------	-----------	------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023 年 2 月 3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ee.com.cn	2023 年 2 月 4 日	1、《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3、《关于未来三年（2023-2025 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 年 5 月 16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ee.com.cn	2023 年 5 月 17 日	1、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2 年度的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8、关于制定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9、关于制定公司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0、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1、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 2023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1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023 年 9 月 5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ee.com.cn	2023 年 9 月 6 日	1、《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1《选举赵文林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2《选举仝佳奇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3《选举赵文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4《选举赵文浩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1《选举叶罗沅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2《选举燕学善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 3.3《选举阙占文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
2023 年 第三次 临时股 东大会	2023 年 11 月 14 日	上海证券交易网站 http://www.see.com.cn	2023 年 11 月 15 日	1、《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 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股东大会的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会议所形成的决议均已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赵文林	名誉董事长、总工程师、核心技术人员	男	59	2016 年 3 月	2026 年 9 月	46,050,000	46,050,000	-	-	199	否
仝佳奇	董事长、总经理	男	61	2016 年 3 月	2026 年 9 月	0	0	-	-	199	否
赵文声	董事	男	53	2021 年 9 月	2026 年 9 月	0	0	-	-	18	否
赵文浩	董事	男	50	2016 年 3 月	2026 年 9 月	0	0	-	-	18	否
叶罗沅	独立董事	男	42	2020 年 4 月	2026 年 9 月	0	0	-	-	18	否
燕学善	独立董事	男	37	2020 年 4 月	2026 年 9 月	0	0	-	-	18	否
阙占文	独立董事	男	44	2023 年 9 月	2026 年 9 月	0	0	-	-	5	否
苗月新	独立董事（离任）	男	57	2019 年 12 月	2023 年 9 月	0	0	-	-	14	否
何洁冰	监事会主席、核心技术人员、职工监事	女	59	2019 年 3 月	2025 年 3 月	0	0	-	-	110	否
关方文	监事	男	68	2021 年 9 月	2025 年 3 月	0	0	-	-	28	否

				月	月						
陈淑娴	监事	女	43	2019 年 3 月	2025 年 3 月	0	0	-	-	51	否
唐为丰	副总经理	男	45	2017 年 2 月	2026 年 9 月	0	0	-	-	190	否
张学翔	副总经理	男	45	2019 年 2 月	2026 年 9 月	0	0	-	-	110	否
杨燕芳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女	46	2021 年 9 月	2026 年 9 月	0	0	-	-	113	否
余志亮	财务总监	男	40	2023 年 9 月	2026 年 9 月	0	0	-	-	89	否
陈映红	财务总监（离任）	女	41	2020 年 9 月	2023 年 9 月	0	0			41	否
魏永权	核心技术人员	男	71	2019 年 1 月	-	0	0	-	-	24	否
合计	/	/	/	/	/				/	1,245	/

备注：上述为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直接持股数量，赵文林通过广州众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股数量为 4,985,000 股；全佳奇通过上海科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股数量为 19,481,500 股；赵文浩通过广州众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股数量为 15,000 股。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赵文林	1964 年 10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化工类专业本科学历，拥有正高级工程师职称。1988 年 8 月至 1992 年 1 月，任广州华立颜料化工有限公司技术员；1992 年 2 月到 2002 年 10 月，历任广州源丰塑料助剂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2002 年 1 月至 2023 年 9 月，作为创始人设立公司前身呈和有限，任公司董事长、总工程师。2023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名誉董事长、总工程师。
全佳奇	1962 年 7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世界经济专业本科学历，工商管理学硕士。1986 年 8 月至 1994 年 1 月，就职于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现国家商务部）国外经济合作司、进出口司、中国驻外使馆商务处；1994 年 1 月至 1997 年 4 月，就职于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1997 年 5 月至 1999 年 5 月，任香港第一太平银行副总裁职务；1999 年 6 月至 2007 年 12 月，历任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下属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塑料事业部总经理、总经理助理，中化香港化工国际有限公司及中化塑料有限公司总经理；2007 年 6 月至今，任上海科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8 年 1 月至 2023 年 9 月，任公司董事、总经理；2023 年 9 月至

	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赵文声	1970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EMBA，高级经济师、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90年7月至2015年1月在广东省长大公路工程有限公司工作，历任项目总工程师、项目经理，分公司技术部长、副总经理、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1月至2016年3月任广东省公路工程质量监测中心主任；2016年4月至2020年3月任广东省路桥规划研究中心主任、广东粤路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经理、执行董事；2020年3月至2022年6月任广东晶通公路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技术顾问；2020年3月至2022年9月任广州文科创新投资合伙企业（普通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20年5月至2021年9月任广东唯实公路工程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7月至2021年12月任广东晶通工程技术检测有限公司经理、董事；2021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22年4月至今任北京新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兼华南事业部主任。
赵文浩	1973年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企业管理专业本科学历。1996年7月至2004年2月，任佛山顺通公路桥梁运输安装工程工程有限公司工程主管；2004年2月至2016年3月，历任广州呈和科技有限公司工程设备部主管、监事、董事，广州呈和塑料新材料有限公司监事；2006年11月至今，任上海梵和聚合材料有限公司监事；2015年8月至今，历任广州子璞商务咨询有限公司监事、经理；2016年3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20年7月至今，任佛山市助勤道路桥工程有限公司监事。
叶罗沅	1981年3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美国注册会计师资格。2004年7月至2008年9月，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高级审计师；2008年10月至2010年7月，任麦楷博平（北京）财务咨询有限公司经理；2010年7月至2011年9月，任广州邦维财务咨询有限公司合伙人；2011年10月至2014年3月，任香榕（天津）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总监；2014年3月至今，任广东锦石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合规负责人；2016年6月至2021年9月任深圳睿晟投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7年8月11日至今任深圳市创世天联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9年8月14日至今任广州璟天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有限公司监事；2020年4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3月至今，任厦门锦石志成企业咨询有限公司监事；2022年9月至今任广东顺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燕学善	1986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法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具有中国律师执业资格。2010年7月至2014年10月，任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律师；2014年11月至2017年10月，任北京大成（广州）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2017年11月至今，任北京市康达（广州）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律师；2020年4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12月至今，任广东纽恩泰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阙占文	1979年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05年7月至2016年12月，历任江西财经大学法学院讲师、副教授、副院长；2016年12月至今，任中山大学法学院副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中国广州、佛山等仲裁委员会仲裁员；2023年9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何洁冰	1964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无机化学专业大专学历，拥有高级工程师职称。1984年7月至1998年10月，历任广州同济化工厂技术员、助理工程师、化工工程师、科研科副科长；1998年11月至2008年7月，任广州华立萨其宾化工有限公司应用中心主任；2008年8月至2019年3月，历任公司研发中心主任、监事；2019年3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研发中心主任。
关方文	1955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广州市化工中专学校有机化学专业，中专学历。1979年7月至1992年4月，在广州华立颜料化工有限公司工作，1992年5月至2005年2月在华立颜料公司属下的广州源丰塑料助剂有限公司任技术主管，2005年

	3 月至 2007 年 6 月在华立颜料公司属下的广州源广塑胶染料有限公司技术主管；2007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研发中心项目经理；2021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陈淑娴	1980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金融专业大专学历。2003 年 5 月至 2009 年 6 月，任广州市九佛电器有限公司出口部经理；2009 年 11 月至 2010 年 6 月，任 GOO BROTHERS ELECTRICAL ENGINEERING SDN BHD 项目经理；2010 年 8 月至 2011 年 6 月任 SML STYLE LTD 财务行政主管；2011 年 7 月至 2019 年 3 月，历任公司综合部经理、证券事务代表；2019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证券事务代表、综合部经理。
唐为丰	1978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分子化工专业本科学历，拥有工程师职称。2001 年 7 月至 2010 年 5 月，历任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燕山分公司一厂低压车间技术员、副主任；2010 年 5 月到 2012 年 2 月，任中石化奥达主任工程师；2012 年 2 月至 2016 年 5 月，任北京吉海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销售负责人、副总经理；2023 年 1 月至今，任天津信达丰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监事。
张学翔	1978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行政管理专业本科学历。1998 年 7 月至 2000 年 2 月，任从化市鳌头水泥厂技术员；2000 年 3 月至 2001 年 7 月，任深圳市龙岗区和联胜肉食品有限公司管理员；2002 年 1 月至 2019 年 3 月，历任公司生产负责人、监事会主席；2019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23 年 1 月至今，任唐山科澳化学助剂有限公司监事。
杨燕芳	1977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九三学社社员，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本科学历，中级经济师。2013 年 11 月至 2017 年 3 月任广东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经理；2017 年 4 月至 2021 年 9 月任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总监、副总经理兼任董事会秘书。2021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余志亮	1983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持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证书。2006 年 9 月至 2011 年 1 月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高级审计员；2011 年 1 月至 2013 年 12 月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审计经理；2014 年 1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广州银臻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5 年 7 月至 2016 年 1 月任广州市拉拉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6 年 3 月至 2017 年 4 月任运通四方汽配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7 年 5 月至 2019 年 2 月任广州艾博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9 年 6 月至 2020 年 9 月任公司财务总监；2019 年 11 月至 2020 年 9 月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20 年 9 月至 2023 年 9 月，任公司财务主管；2023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魏永权	1952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仪表与自动化专业本科学历，拥有工程师职称。1980 年 8 月至 2007 年 2 月，任广州华立颜料化工有限公司工程部副经理；2007 年 3 月至 2019 年 3 月，任公司工程设备部经理；2019 年 3 月至 2021 年 9 月，任公司监事；2019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工程设备部经理。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赵文林	广州众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5 年 9 月	至今
全佳奇	上海科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07 年 6 月	至今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赵文林	广州呈和塑料新材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经理	2005 年 1 月	-
赵文林	广州科呈新材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经理	2015 年 8 月	-
赵文林	广州子璞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15 年 8 月	-
赵文林	广州众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5 年 9 月	-
赵文林	上海呈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7 年 2 月	-
全佳奇	香港呈和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4 月	-
全佳奇	上海科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2007 年 6 月	-
赵文声	北京新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副总工程师兼事业部主任	2022 年 4 月	-
赵文浩	上海梵和聚合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2006 年 11 月	-
赵文浩	广州子璞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经理	2015 年 8 月	-
赵文浩	佛山市助勤道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监事	2020 年 7 月	-
叶罗沅	广东锦石私募证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合规负责人	2014 年 3 月	-
叶罗沅	深圳市创世天联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7 年 8 月	-
叶罗沅	广州璟天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19 年 8 月	-
叶罗沅	厦门锦石志成企业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22 年 3 月	-
叶罗沅	广东顺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9 月	-
燕学善	北京市康达（广州）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律师	2017 年 11 月	-
燕学善	广东纽恩泰新能源科	独立董事	2023 年 12 月	-

	技股份有限公司			
阙占文	中山大学法学院	副教授、博士生导师	2016 年 12 月	-
唐为丰	天津信达丰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	2023 年 1 月	-
张学翔	广州呈和塑料新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3 月	-
张学翔	唐山科澳化学助剂有限公司	监事	2023 年 1 月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核定后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董事、监事的薪酬方案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的薪酬方案经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1、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根据其担任的具体职务取得相应报酬；不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独立董事领取津贴；董事、监事薪酬方案报股东大会审议；2、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根据其履职情况、勤勉职责、工作绩效等方面进行考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报董事会审议。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与公司披露的情况一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1,002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276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阙占文	独立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选举
余志亮	财务总监	聘任	董事会换届聘任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3 年 1 月 8 日	1、《关于公司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1 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2.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2.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4 定价基准日、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 2.5 发行数量 2.6 限售期安排 2.7 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 2.8 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2.9 上市地点 2.10 发行决议有效期 3、《关于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4、《关于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科澳化学 100%股权并增资、收购信达丰 100%股权的议案》 5、《关于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8、《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表的议案》 9、《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0、《关于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11、《关于未来三年（2023-2025 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2、《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的议案》 13、《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3 年 3 月 2 日	1、《关于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竞价结果的议案》 2、《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3、《关于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议案》 4、《关于更新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预案的议案》 5、《关于更新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6、《关于更新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3 年 3 月 24 日	1、《关于公司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关于调整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3、《关于公司调整各认购对象的获配数量与获配金额的议案》 4、《关于更新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5、《关于更新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6、《关于更新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议案》 8、《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3 年 4 月 24 日	1、《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3 年 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8、《关于公司<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9、《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0、《关于公司<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1、《关于制定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2、《关于制定公司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3、《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4、《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5、《关于授权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5.1《关于授权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5.2《关于授权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6、《关于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7、《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8、《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3 年 5 月 5 日	1、《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 2023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3 年 8 月 16 日	1、《关于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 5、《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6、《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7、《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8、《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8.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赵文林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8.2《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仝佳奇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8.3《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赵文声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8.4《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赵文浩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9、《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9.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叶罗沅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9.2《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燕学善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9.3《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阙占文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0、《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3 年 9 月 8 日	1、《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2、《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的议案》 3、《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4、《关于聘任公司内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 5、《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26 日	1、《关于公司<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3、《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赵文林	否	8	8	0	0	0	否	4
仝佳奇	否	8	8	0	0	0	否	4
赵文声	否	8	8	0	0	0	否	4
赵文浩	否	8	8	0	0	0	否	4
叶罗沅	是	8	8	0	0	0	否	4
燕学善	是	8	8	0	0	0	否	4
阙占文	是	2	2	0	0	0	否	1
苗月新 (离任)	是	6	6	5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8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叶罗沅、燕学善、赵文浩

提名委员会	赵文林、叶罗沅、阙占文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燕学善、叶罗沅、仝佳奇
战略委员会	赵文林、赵文声、阙占文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6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1 月 8 日	1、《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表的议案》 3、《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3 年 4 月 24 日	1、《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7、《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9、《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0、《关于<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3 年 5 月 5 日	1、《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 2023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3 年 8 月 3 日	1、《关于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3 年 9 月 8 日	1、《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2、《关于聘任公司内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	无

		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3 年 10 月 26 日	1、《关于公司<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8 月 3 日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赵文林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2《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仝佳奇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3《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赵文声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4《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赵文浩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叶罗沅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2《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燕学善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3《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阙占文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3 年 9 月 8 日	1、《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2、《关于聘任公司内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 3、《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4 月 23 日	1、《关于制定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	无

	2、《关于制定公司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委员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	---------------------------------	---	--

(五)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1 月 8 日	1、《关于公司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1 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2.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2.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4 定价基准日、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 2.5 发行数量 2.6 限售期安排 2.7 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 2.8 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2.9 上市地点 2.10 发行决议有效期 3、《关于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4、《关于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科澳化学 100% 股权并增资、收购信达丰 100% 股权的议案》 5、《关于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8、《关于未来三年（2023-2025 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3 年 3 月 2 日	1、《关于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竞价结果的议案》 2、《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3、《关于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议案》 4、《关于更新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预案的议案》 5、《关于更新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6、《关于更新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2023 年 3 月 24 日	1、《关于公司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关于调整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3、《关于公司调整各认购对象的获配数量与获配金额的议案》 4、《关于更新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5、《关于更新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6、《关于更新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议案》 8、《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3 年 8 月 3 日	1、《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 2、《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8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0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8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41
销售人员	40
技术人员	30
财务人员	12

行政人员	60
合计	28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8
本科	79
大专	60
高中及以下	136
合计	283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政策规定，结合行业特点、行业薪酬情况及目前人才队伍、实际经营情况等，进一步优化薪酬管理体系。坚持“以人为本，制度为纲，目标为始”的原则，维护员工合法权益，依法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按时发放工资；重视留住和吸引优秀人才、核心关键人才、注重薪酬的内部公平性；为员工建立多渠道的职业发展通道，提供健康体检、高温补贴、节日慰问、职工旅游等福利政策，增强员工归属感和满意度；完善培训和晋升机制，激发员工活力，努力实现员工个人价值和企业价值的共同提升。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视员工的成长和人才队伍建设，依据公司发展目标和员工培养计划，完善培训体系。公司对新员工进行入职培训，按照不同的岗位和层级对在岗员工开展有针对性的岗位技能培训，极大程度地帮助员工尽快融入公司，迅速的提升了员工的个人能力。同时，为了提升公司在职员工的技能水平及内部管理水平，安排公司在职人员提供岗位培训及专题讲座，提升员工的技能及管理能力和安全、质量、管理等知识，提升员工自身能力。定期举办产业发展相关政策培训学习，通过建立公司管理层与员工的沟通机制，多方面提升公司员工专业素质，增强公司的人才核心竞争力，保障公司高质量可持续性发展。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 2023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为基数实施利润分配，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1、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7.50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4 月 22 日，公司总股本为 135,327,698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 2,844,565 股后的股份数为 132,483,133 股，以此为基数测算，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99,362,349.75 元（含税）。占公司当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43.94%。

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2、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于2023年8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2023年9月5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未经审计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以实施权益分派时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6.00元（含税）。截至审议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为135,327,698股，以此计算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81,196,618.80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2023年度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支付的回购金额为人民币23,819,023.51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202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视同为公司2023年度的现金分红。

综上，公司2023年度现金分红合计为人民币204,377,992.06元（含税），合计现金分红金额占公司当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90.38%。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0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7.50
每10股转增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99,362,349.75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6,125,676.71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43.94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23,819,023.51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204,377,992.06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90.38

注：公司于2023年8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2023年9月5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未经审计母公司累计可

供分配利润为依据，以实施权益分派时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6.00 元（含税）。截至审议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为 135,327,698 股，以此计算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81,196,618.80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三、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董事会审议确定。报告期内，公司根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结合公司年度经营业绩达成情况以及个人绩效差异上下浮动。

十四、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国家相关要求和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建立适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对相关管理制度、管理流程进行梳理优化，形成了较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以便提高公司的风险防范能力和规范运作水平。报告期内未发现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重要缺陷的情况。

未来公司将结合宏观环境、政策法规的变化，及时进行内部控制体系的补充和完善，持续优化包括经营控制、财务管理控制和信息披露控制在内的内部控制体系，以保障公司战略、经营目标的实现。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制度和规定对子公司进行管控。

十六、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内控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七、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十八、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一、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2023 年是我国“十四五”规划实施的关键之年，也是呈和科技奋启焕新的元年，我们紧跟国家的发展蓝图，不断调整优化自身的战略布局。回首这一年，全球经济模式正在发生转变、重塑，化工新材料行业新旧交叠的周期仍在持续演进，面对战略机遇与风险挑战的双重考验，我们坚守“服务至上，品质为臻”的核心理念，致力于特种精细化工和高分子新材料领域的深耕，不仅追求为客户提供卓越的产品与服务，更承担起改善人类生活的社会责任，力争成为中国绿色化工和高分子新材料行业中最具可持续发展力和责任感的企业之一。

在推动企业发展的同时，呈和科技积极地将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的理念融入到公司的核心战略中，设定了可持续发展的近期目标、中期目标和长远愿景，更是致力于推动公司的绿色转型和升级。

公司坚持公开、公平、诚信、诚实的商业价值观，不断加强与所有利益相关方的沟通与合作，以回应他们的需求和期望。在环境保护方面，我们秉持节能降耗的理念，持续完善环境管理体系，认真对待气候变化带来的影响，并在产品开发、工艺改进以及环保设施完善方面下功夫，以减少废弃物排放。我们还定期邀请第三方专业机构检测排放情况，确保达到稳定的排放标准，努力打造企业的“绿色竞争力”。

在维护利益相关方方面，公司为客户提供清洁绿色的化学解决方案，持续提升质量管理水平，并在

生产经营的每一环节落实质量管理。对于员工，我们致力于打造一个平等、多元、包容的工作环境，并通过成长规划和技能培训不断赋能。同时，我们也推动与行业伙伴和供应商的合作，寻求产业链上下游的突破。

公司在不断完善现代管理要求下的内部组织结构同时形成科学的决策、执行和监督机制，以提升经营管理效率，实现公司的经营目标。我们持续强化风险管理体系，形成审计、财务等部门的合力监督体系。通过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相互协调与制衡及勤勉尽责，提升了企业整体的治理水平。

展望 2024 年，呈和科技将站在新的起点，继续坚持可持续发展与业务的融合，激发内外需求增长的动能，推动中国精细化工产品走向世界，让全球见证呈和科技的力量。

二、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947.40

(一) 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废水、废气、固体废弃物等。报告期内，公司环保设施实际运转效果良好，相关污染物能够得到有效处理并达到法律法规规定或国家、行业相关标准要求。报告期内，公司未受到环保部门处罚。

公司名称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特征污染物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和分布情况	检测项目	排放浓度	执行标准	达标情况	核定排放总量/标准限值
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废水	经集中处理后入市政管网排放	生产废水排放口	pH值	7.4-7.5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1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控制项目限值A级标准和《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3-2015）及其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2020年第71号）表1 水污染物排放限值直接排放标准的较严值	达标	6-9
				化学需氧量（mg/L）	30-41		达标	50mg/L
				五日生物化学需氧量（mg/L）	8.2-9.8		达标	350mg/L
				氨氮（mg/L）	0.117-0.141		达标	10mg/L
				氯化物（mg/L）	61.4-70.6		达标	500mg/L
	废气	有组织排放	废气检测口Q1	颗粒物排放浓度（mg/m³）	5.4-7.1	《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达标	10mg/m³

			废气检测口©Q2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³)		2.4-4.0	31573-2015) 及其修改单 (生态环境部公告2020年第71号) 表4	达标	10mg/m³
			废气检测口©Q3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³)		2.9-4.2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达标	10mg/m³
			废气检测口©Q4	折算浓度	二氧化硫折算浓度 (mg/ m³)	3L	广东省地方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44/765-2019) 表2新建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 燃气锅炉限值和《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2021年工业窑炉、锅炉综合整治重点工作的通知》 (粤环函[2021]461号) 中收严燃气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达标	50mg/m³
					氮氧化物折算浓度 (mg/m³)	38-47L			50mg/m³
					颗粒物折算浓度 (mg/m³)	6.2-8.9L			20mg/m³
			广州呈和塑料新材料有限公司	废水	经集中处理后入市政管网排放	生产废水排放口	pH值		7.4-7.6
化学需氧量 (mg/L)		40						达标	500mg/L
五日生物化学需氧量 (mg/L)		13.6-14.1						达标	300mg/L
氨氮 (mg/L)		4.12						达标	45mg/L
废气	有组织排放	废气检测口©Q1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³)		4.1-5.0	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DB 44/27-2001) 表2 工艺废气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第二时段) 二级标准	达标	120mg/m³
		废气检测口©Q2		总VOCs排放浓度 (mg/m³)		1.54-2.04	广东省地方标准《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 (DB 44/814-2010) 表1 排气筒 VOCs 排放限值 (II时段) 排放限值	达标	30mg/m³

			废气检测口©Q3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 ³)	5.3-6.0	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表2工艺废气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达标	120mg/m ³
			废气检测口©Q4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0.048-0.055	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表2工艺废气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达标	1.4kg/h
唐山科澳化学助剂有限公司	废水	经集中处理后入市政管网排放	DW001废水排放口	PH值 (无量纲)	7.1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以及唐山南堡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达标	6~9
				化学需氧量 (mg/L)	81-89		达标	350mg/L
				氨氮 (mg/L)	1.22-1.30		达标	20mg/L
	废气	有组织排放	DA001排气口	氨实测浓度 (mg/m ³)	0.57-0.67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达标	4.9kg/h
				硫化氢实测浓度 (mg/m ³)	0.38-0.40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达标	0.33kg/h
				甲苯+二甲苯实测浓度 (mg/m ³)	0.642-0.669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及排污证中限值	达标	30mg/m ³
				颗粒物实测浓度 (mg/m ³)	4.5	《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1-2015	达标	20mg/m ³
				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 (mg/m ³)	6.55-6.87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 13/2322-2016及排污证中限值	达标	80mg/m ³
				臭气浓度 (无量纲)	851-977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达标	2000 (无量纲)
			DA002排放口	硫化氢实测浓度 (mg/m ³)	0.31-0.34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达标	0.33 kg/h
				非甲烷总烃(以碳计)实测浓度	2.20-2.74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达标	80mg/m ³

				(mg/m ³)		DB 13/2322-2016		
			DA003排气口	颗粒物实测浓度 (mg/m ³)	3.6	《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3-2015	达标	10mg/m ³
			DA005排气口	氮氧化物折算浓度 (mg/m ³)	14-19	河北省《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13/5161-2020同时满足《关于开展锅炉整治提升专项行动的通知》(唐气领办【2021】21号)	达标	30mg/m ³
			DA007排放口	颗粒物实测浓度 (mg/m ³)	3.1	《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3-2015	达标	10mg/m ³

注：上述检测结果未检出或低于检测限时，实测浓度、折算浓度以“检出限+L”表示，折算浓度排放速率以其检出限的一半参与计算。

固体废物	呈和科技和呈和塑料的固体废物主要由废包装袋、废包装桶、废活性炭和废润滑油等危险废弃物和生活垃圾、包装纸箱、废木托盘等一般废弃物组成。 科澳化学固体废物主要由废污水处理站污泥、废过滤残渣、废离子交换树脂、废过滤棉、废包装桶等危险废弃物和生活垃圾、包装纸箱、废木托盘等一般废弃物组成。 报告期内，呈和科技和呈和塑料的危险废弃物由具备相应资质的肇庆市新荣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处置；一般废弃物主要由具备相应资质的广州壬森工业废物回收有限公司进行处置。 科澳化学的危险废弃物由具有相应资质的唐山茂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置；一般废弃物主要由具备相应资质的唐山旭合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置。 固体废物中的危险废弃物严格按照《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执行处置。
------	--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保“三同时”规范要求，在项目设计与申报、环境验收和排污许可证办理工程中从严把关；对生产过程中各环节所涉及的污染源排放口进行了有效治理，污染物排放和处理及管理均符合环保部门的法律法规、排放标准，防治污染设施建设完善，设备运行正常有效。

报告期内，呈和科技作为广州市首批“无废工厂”试点创建单位之一，按照“无废工厂”创建文件的要求，综合公司情况推行绿色生产方式，将绿色低碳理念有机融入工业生产全过程，落实固体废物“三化”（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原则，强化固体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实现固废废物领域减污降碳协同增效，积极响应创建“无废工厂”；同时，公司持续开展节能减排、清洁生产、引导员工树立节能环保意

识，全面推进绿色制造建设，成功入选国家级、市级 2023 年度绿色制造名单获评“绿色工厂”、广州市白云区首批“无废工厂”、2023 年广州市清洁生产企业及“环保诚信企业”（绿牌企业）。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呈和科技于 2023 年 3 月 10 日取得广州市生态环境局颁发的《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40111734903428Y001V），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8 年 3 月 9 日。已于 2023 年 7 月 18 日完成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分子材料助剂生产的技术改造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于 2024 年 1 月 9 日完成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分子材料助剂生产的技术改造项目（二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2）呈和塑料于 2023 年 7 月 12 日更新并取得广州市生态环境局颁发的《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40111769543418P001V），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8 年 8 月 4 日。已于 2023 年 3 月 1 日完成广州呈和塑料新材料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3）科澳化学于 2023 年 7 月 31 日更新并取得了唐山市生态环境局颁发的《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130230336080382A001V），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8 年 7 月 30 日。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呈和科技和呈和塑料《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均已在广州市生态环境局白云分局备案，科澳化学《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在唐山市生态环境局曹妃甸区分局备案。上述公司均制定了相应的《突发危险废物环境应急预案》《环境风险评估报告》《应急资源调查报告》，定期开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演练，不断完善突发环境事件的应对流程，提高突发环境事件的防范和处理能力。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根据环评要求、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要求，呈和科技、呈和塑料和科澳化学均自行或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进行环境监测，严格按监测方案执行落实，对公司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进行定期检测。

6.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生产消耗的资源能源主要为天然气、电力及水；主要污染物为废水、废气及固体废物。报告期内，公司贯彻执行实施综合治污，推进清洁生产，促进生产和环境的协调发展，呈和科技、呈和塑料和科澳化学均通过了清洁生产企业验收审核。

1. 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温室气体管理作为企业能源管理的一部分，对主要产品生产线进行节能改造，通过合理调整生产布局，优化生产工艺流程，选用节能设备等措施降低能耗，从源头减少生产过程中的能源使用，并邀请第三方基于 ISO14064 国际标准识别温室气体排放及 ISO14067:2018 温室气体-产品碳足迹-量化需求与指南，进行温室气体核查及产品碳足迹核查。

2. 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落实各项节能减排举措，实现污染控制由“末端治理”向生产过程控制方向转变，不断提升能源资源使用效率，践行绿色生产，实现节能减排。报告期内呈和科技和科澳化学完成了清洁生产企业验收审核；呈和科技完成了技改项目的节能验收及市发改局报备。

3. 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遵守《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废弃物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要求，规范处理分类和回收产品生产活动中产生的污染物，其中危险废弃物严格按照规定要求贮存和管理，在危险废物转移处置过程中，委托有资质的单位依法实施无害化安全处置，呈和科技和呈和塑料按照《广东省固体废物环境监管信息平台》、科澳化学按照《河北省固体废物动态信息平台》规定填写危险废物管理计划、月度申报及转移联单，污染物处理及排放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污染物名称	处理工艺/方式	达标情况	运行情况
呈和科技、呈和塑料	VOCs	冷凝+活性炭、吸附	达标	正常运行
	氮氧化物	导热油炉燃烧、排气筒	达标	正常运行
	颗粒物	二级旋风除尘器+布袋除尘器、排气筒	达标	正常运行
	废水	沉淀压滤+RO 反渗透+蒸发系统 催化氧化+SBR 生化+LQB 厌氧+LBQ 好氧+MBR	达标	正常运行
	废固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达标	正常运行
科澳化学	VOCs	冷凝器+喷淋塔+喷淋塔+干式过滤+RTO	达标	正常运行
	氮氧化物	导热油炉燃烧、排气筒	达标	正常运行
	颗粒物	布袋除尘器、排气筒	达标	正常运行
	废水	电化学反应池+反应沉淀池+ABR 厌氧反应器 +PACT 生化反应池+MBR 膜生物反应器	达标	正常运行
	废固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达标	正常运行

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重环境保护，设立环境保护管理机构，编制《环境管理制度汇编》，将《环境保护责任制》《生产过程中环境保护管理制度》《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制度》《环保设施检修与管理制度》《环境监测管理制度》等进行整合，明确各级人员环境保护责任，加强环保设备管理，规定环保事故预防及应急处理措施，加强员工环境保护知识的培训和教育。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公司采用天然气清洁能源、引入低氮燃烧技术，减少氮氧化物含量的排放，优化了环境的同时进一步提高了导热油炉的热效率。并通过对烟气热量和反应物料热量的回收，实现余热的充分利用，节能降耗的同时，践行绿色办公。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白云技改项目选用低氮燃烧器导热油炉，在满足《工业锅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4500-2020）要求同时，强化导热油炉及管道、用热设备的保温隔热措施，进一步提高天然气导热油炉的热效率，减少了环保污染物的排放，实现企业经济发展与生态建设的有机统一。

三、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呈和科技作为一家环保、安全、高性能的高分子材料助剂的高新技术企业，致力于实现中国高分子材料的高端化与自主化坚持，实现我国化工关键材料的进口替代；以碳中和与绿色环保发展为公司治理、未来发展的指引方向，秉持企业使命，服务国家重大战略部署，持续开展社会公益活动，主动承担社会责任，积极利用自身资源优势为民谋益，向社会贡献力量。

(二)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3	详见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救助人数（人）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2	详见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物资折款（万元）		
帮助就业人数（人）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投身社会公益事业，与广东省中山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设立中山大学化学学院呈和科技教奖学金，报告期内公司支付了上述项目教奖学金人民币 3 万元。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2	
其中：资金（万元）	2	详见具体说明
物资折款（万元）		
惠及人数（人）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战略，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贵州平塘县慈善总会向贵州省平塘县大塘镇捐款，为协作结镇帮镇扶村做贡献，助力大塘镇绘就乡村振兴美丽新画卷。

(三)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重视股东利益保护，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不断健全、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治理活动，提升公司法人治理水平，为公司股东合法权益的保护提供有力保障。公司通过业绩说明会、上证 E 互动、投资者电话等互动交流平台及方式，积极建立公开、公平、透明、多维度的投资者沟通渠道，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认同感；以现金分红为导向，为投资者创造更多价值，提升投资者获得感。

报告期内，公司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和稳定行，实施了中期分红及董事会审议通过了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此外，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馈投资者的信任，维护公司股价的长期稳定，提振市场信心。

(四)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呈和科技坚持“以人为本，制度为纲，目标为始”的原则，尊重和维护员工权益，以公司工会为依托，公司积极推动职工之家建设。报告期内，新设了职工书屋和活动室供员工们日常使用，丰富职工的文化生活；以及设立法律咨询处、意见收集箱，畅通员工沟通渠道，服务落实员工的相关需求。2023 年

5 月，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完成换届选举，选出具有代表性、有能力、有责任心的工会委员会成员，为工会的发展和员工权益的维护提供了有力保障。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2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0.71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7,051.65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0.33

注：以上员工直接及通过广州众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科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五)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呈和科技坚持合作共赢理念，秉持公开公平的商业原则，注重合作伙伴的良性互动，推动多方位合作与交流。公司制定《可持续采购政策》《供应商行为准则》等相关制度，坚持开展负责任采购，推进供应链可持续发展水平不断提升，共同建设负责任的价值链。

公司积极加强行业内合作交流，联通上下游企业客户，推动行业整体发展，报告期内，呈和科技主办的 2023 年度中国透明聚丙烯行业研讨会在浙江宁波隆重召开。多家行业领军企业、国内外重要石化企业、塑料制品生产商、各大聚烯烃贸易商等上下游企业伙伴及业内专家齐聚一堂，分享行业发展成果，共同探讨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透明聚丙烯的行业发展新趋势。

(六)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呈和科技严格把控产品质量，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 ISO9001 质量管理要求，制定《检验管控程序》《产品防护管控程序》《生产工作流程》等内部制度，对产品实施质量全流程管理和监督，保障产品的安全性和稳定性，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售后服务。另外，公司制定《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除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和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的要求外，还符合联合国《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

为高效满足客户需求，公司建立内部检测中心，并通过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评审，获得实验室认可证书，对原料和制品进行全面的评估检测和监测，为用户提供全面的产品和产品应用技术服务。

(七)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党支部成立于 2015 年，上级党组织为中共广州民营科技园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委员会。支部现有正式党员 10 名、预备党员 1 名，是一支科技型、知识型、创新型支部，党员具有较高思想觉悟、文化素质及技术水平。党支部结合公司的管理理念，狠抓落实，推动公司党建工作持续健康发展，为促进公司工作顺利开展提供坚强的政治保证、思想保证和组织保障。

2023 年，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党支部通过培训党员学习《论中国共产党历史》、《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问答》等，组织开展革命旧址参观学习、读书观影等多种形式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牢牢把握“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的主题教育总要求，并常态化推进主题教育学习，增强党员凝聚力，推动党建工作发展。2023 年还积极发展了新党员，为党组织引入新鲜血液。本党支部党员赵文林同志在 2023 年荣获广州市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委员会颁发的“党员先锋”称号奖。

2023 年 3 月，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顺利闭幕，党支部认真学习贯彻学习会议精神，以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为重点，带领支部党员积极学习和扎实工作。并在 2023 年全面加强党员纪律的管理，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配合职工民意调查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宣传工作方面一直没松懈，带领着党员始终牢记党的纪律，带头践行“干事干净”的廉政理念，自觉抵御各种腐朽思想的侵蚀，严格要求全体党员时刻保持清醒的头脑，自觉接受党和群众的监督，始终保持共产党员的蓬勃朝气，昂扬锐气和浩然正气。党支部全面加强党员监督的同时，报告期内，组织全体党员进行批评和自我批评累计 12 次，做到党内自律，从严治党，并与广东工业大学轻工学院党支部进行了联谊，深入开展产学研合作研究和校企人才对接，共同进行技术交流后带来了科研效益。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3	1、2022 年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 2、2023 年半年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 3、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3	1、参与进门财经平台举行的 2023 年半年度业绩交流会 2、定期报告披露后，通过公司公众号以长图文形式展示公司经营情况 3、通过上证路演中心互动平台召开业绩说明会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 是 ☐ 否	详见公司网站 www.gchchem.com 、公司公众号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并通过业绩说明会、公司公众号及官网等作为与投资者沟通交流的重要载体，通过多平台、多方式、多渠道积极主动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充分保护投资者知情权、参与权、为投资者创造更多价值。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和执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本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规定，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公平地披露有关信息，保障对外信息披露工作的真实、准确、完整，保护公司、投资者、债权人和其他利益相关人的合法权益。

公司将不断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积极接待股东来访及调研，通过电话、电子邮箱、上证 E 互动、业绩说明会等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及时了解投资者对公司的关注重点、改进建议，服务好各方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

(四) 知识产权及信息安全保护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重视知识产权保护管理工作，具有全球化的知识产权布局和多项自主技术储备。报告期内，公司新增 9 件发明专利申请，7 项国内外发明专利获得授权；关键核心技术发明专利 ZL201610802816.5 获得第 24 届中国专利奖发明优秀奖；ZL201680000856.6 入选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广东省专利奖发明优秀奖评选结果公示名单，彰显了公司的行业影响力。

(五)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4 次股东大会，均有机机构投资者参与了投票。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名誉董事长赵文林，董事赵文浩	备注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是	三十六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股东众呈投资	备注 2	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是	三十六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备注 3	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是	三十六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本公司	备注 4	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赵文林	备注 5	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本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赵文林	备注 6	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赵文林	备注 7	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备注 8	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本公司	备注 9	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本公司	备注 10	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备注 11	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备注 12	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公司实际控制人赵文林	备注 13	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公司实际控制人赵文林，科汇投资，众呈投资，子璞咨询，创钰铭汇，创	备注 14	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钰铭晨，珠海拓弘，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	本公司、控股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责任主体	备注 15	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股东	备注 16	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文林	备注 17	长期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备注 18	长期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股东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纽富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荆（荆门）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备注 19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是	六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 1：（1）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发行人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现直接和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3）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后，在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前提下，确定后续持股计划；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4）本人在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将向发行人申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作为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5）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则发行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6）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十个交易日内回购违规卖出的股票，且自回购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持有全部股份的锁定期三个月。如果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

所得的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备注 2：（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后，本公司将根据商业投资原则，在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前提下，确定后续持股计划；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3）若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将在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十个交易日内回购违规卖出的股票，且自回购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持有全部股份的锁定期三个月。如果本公司/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公司/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备注 3：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稳定股价预案的启动条件

自呈和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每年首次出现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公司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公司和有关方将启动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

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若上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成就时，公司将依次采取以下措施稳定公司股价：

（1）公司上述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成就时，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向社会公众股东

回购公司部分股票，同时保证回购结果不会导致公司的股份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公司为稳定股价进行股份回购时，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之外，还应满足下列各项条件：

- ①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 ②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累计不低于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若公司新聘任董事（除独立董事外）、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将要求该等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公司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赵文林

上述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成就，且下列条件之一成就时，控股股东将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条件和要求前提下，对呈和科技股票进行增持：

呈和科技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次日起的连续 10 个交易日每日呈和科技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控股股东为稳定股价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时，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之外，还应满足下列各项条件：

- ①控股股东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 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不少于控股股东上年度税后薪酬总和的 30%，但不超过控股股东上年度税后薪酬总和的 50%；
- ③控股股东承诺在增持计划完成后的 6 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

（3）相关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上述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及下列条件成就时，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为稳定股价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时，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之外，还应满足下列各项条件：

①董事（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不少于董事（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税后薪酬总和的 20%，但不超过相关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税后薪酬总和的 50%；

③董事（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增持计划完成后的 6 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

④未达到本预案“稳定股价措施的终止条件”规定的条件。

3、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程序

（1）公司回购股份

①公司董事会应在上述回购股份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的 15 个交易日内作出回购股份的决议；

②公司董事会应在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后 2 个交易日内公告董事会决议、回购股份预案，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

③公司应在股东大会做出决议并履行相关法定手续之次日起开始启动回购，并在 30 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

④公司回购股份的方案实施完毕后，应在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并在 10 日内依法注销所回购的股份，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控股股东、相关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

①呈和科技董事会将在控股股东、相关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条件触发之日起 2 个交易日内发布增持公告；

②控股股东、相关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作出增持公告并履行相关法定手续之次日起开始启动增持，并在 15 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

4、稳定股价措施的终止条件

自公司公告稳定股价方案之日起，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

- （1）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 （2）继续回购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不符合上市条件；
- （3）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控股股东及/或董事及/或高级管理人员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其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

5、约束措施

- （1）公司回购股份

若公司违反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承诺，则公司将：

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②因未能履行该项承诺造成投资者损失的，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进行赔偿。

（2）控股股东增持股份

若控股股东违反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承诺，则控股股东将：

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②因未能履行该项承诺造成投资者损失的，控股股东将依法向投资者进行赔偿。

（3）相关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

若相关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承诺，则相关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

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②因未能履行该项承诺造成投资者损失的，公司可自相关当事人未能履行稳定股价承诺当月起，扣减其每月税后薪酬的 20%，直至累计扣减金额达到应履行稳定股价义务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其从公司已获得税后薪酬的 20%。

备注 4：（1）若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按照发行价格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若公司股票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事项，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本公司将自违法行为由有权部门认定或法院作出相关判决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依法启动回购股份程序。（2）如公司发行上市后，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证券交易所规定或有权机关依法作出的处罚决定，公司应当承担相关股份回购义务的，则本公司将依法启动股份回购程序。（3）如本公司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将

采取以下措施：①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得到执行、无法执行或无法按期执行的原因；②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或替代承诺，以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③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④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依法赔偿损失；⑤有违法所得的，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⑥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

备注 5：（1）若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依法购回已转让的股份，购回价格按照发行价格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若公司股票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事项，购回价格和购回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本人将自违法行为由有权部门认定或法院作出相关判决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依法启动购回股份程序。（2）如公司发行上市后，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证券交易所规定或有权机关依法作出的处罚决定，本人应当承担相关股份购回义务的，则本人将依法启动股份购回程序。（3）如本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将采取以下措施：①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得到执行、无法执行或无法按期执行的原因；②向发行人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或替代承诺，以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权益；③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④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依法赔偿损失；⑤有违法所得的，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⑥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

备注 6：（1）保证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2）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备注 7：（1）为贯彻执行《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及《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和文件精神，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备注 8: (1) 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 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发行人利益。(2) 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 本人承诺不动用发行人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 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 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发行人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 本人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备注 9: (1) 公司承诺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 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2) 公司承诺采取现金分红、股票股利、现金分红与股票股利相结合或者其他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分配利润。在利润分配方式中, 现金分红优先于股票股利, 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 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但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 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3) 公司董事会将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 区分下列情形, 提出具体现金分红政策: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4) 公司可根据需要采取股票股利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公司采取股票方式分配股利的条件为: 公司经营情况良好, 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 且在不影响上述现金分红之余, 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备注 10: (1)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 公司对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之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责任。(2) 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 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 如果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 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

者道歉，并按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及司法机关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依法进行赔偿。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公司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备注 11：（1）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本人对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之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责任。（2）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如果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按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及司法机关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依法进行赔偿。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备注 12：（1）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本人对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之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责任。（2）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如果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按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及司法机关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依法进行赔偿。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备注 13：（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未直接或间接投资或担任重要职务于任何与发行人现有业务存在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未经营也没有为他人经营与发行人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本人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在今后的任何时间内，本人或本人届时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也不会以任何方式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亦不生产任何与发行人产品相同或相似的产品；（2）若发行人认为本人或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

司从事了对发行人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将及时转让或者终止、或促成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转让或终止该等业务。若发行人提出受让请求，本人将无条件按公允价格和法定程序将该等业务优先转让、或促成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将该等业务优先转让给发行人；（3）若发行人今后从事新的业务领域，则本人或本人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公司将不从事与发行人新的业务领域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活动；（4）如果本人或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企业将来可能获得任何与发行人产生直接或者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本人将立即通知发行人并尽力促成该等业务机会按照发行人能够接受的合理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发行人；（5）本人将保证合法、合理地运用股东权利，不采取任何限制或影响发行人正常经营的行为；（6）如因本人或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违反本承诺而导致发行人遭受损失、损害和开支，将由本人予以全额赔偿。

备注 14：（1）除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申报的经审计财务报告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关联交易（如有）以外，本企业/本人以及本企业/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呈和科技之间现时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2）本企业/本人将尽量避免本企业/本人以及本企业/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呈和科技发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必要时聘请中介机构对关联交易进行评估、咨询，提高关联交易公允程度及透明度。（3）本企业/本人及关联方将严格遵守呈和科技《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本企业/本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对呈和科技行使不正当股东权利损害呈和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如因本企业/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发行人或其他股东造成利益受损的，本企业/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额赔偿责任。

备注 15：（1）对公司的约束措施：如果本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公开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交易所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因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

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2) 对控股股东及其控制下企业的约束措施：若公司控股股东赵文林及其控制下的众呈投资、子璞咨询未能履行各项公开承诺，赵文林、众呈投资和子璞咨询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交易所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因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赵文林、众呈投资和子璞咨询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3) 对 5%以上股东的约束措施：若公司 5%以上的股东科汇投资、创钰铭晨、创钰铭汇和珠海拓弘未能履行各项公开承诺，科汇投资、创钰铭晨、创钰铭汇和珠海拓弘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交易所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因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科汇投资、创钰铭晨、创钰铭汇和珠海拓弘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4) 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约束措施：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能履行各项公开承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交易所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赔偿措施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薪酬及股东分红（如有），同时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不得转让，直至其本人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备注 16：(1) 公司股东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2) 公司股东不存在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3) 公司股东不存在以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

备注 17：(1) 本人承诺在任何情况下，将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 约束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在职务消费过程中本着节约原则行事，不奢侈、不铺张浪费。(3) 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 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 本人承诺若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 本承诺出具日后，如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新的监管规定

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的，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7）承诺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同时，若因违反该等承诺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备注 18：（1）本人承诺在任何情况下，将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约束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在职务消费过程中本着节约原则行事，不奢侈、不铺张浪费。（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本人承诺若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本承诺出具日后，如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的，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7）承诺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同时，若因违反该等承诺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备注 19：本公司/本人参加此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购，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同意本次认购所获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 已达到 ☐ 未达到 ☒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注释 39.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的变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9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4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黄志业、熊榕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黄志业（2 年）、熊榕（1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0 万元
财务顾问	-	-
保荐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23 年 5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 适用 ☒ 不适用

（三）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参与投资基金，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认缴人民币 1 亿元。截止报告期末，公司累计出资人民币 1 亿元，累计占比不超过最终基金认缴总额的 5%；此外，该基金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3 日披露的《关于参与投资基金的进展公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n)披露的《关于参与投资基金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886,000,000.00	0.00	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 /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5) = (4) / (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 年 6 月 2 日	549,334,432.00	33,295,862.66	483,295,862.66	450,000,000.00	483,295,862.66	245,340,455.04	50.76	113,770,395.53	23.54	不适用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3 年 6 月 19 日	97,959,917.76	0.00	92,029,957.01	119,999,914.40	92,029,957.01	92,029,957.01	100.00	92,029,957.01	100.00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是否使用超募资金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广州科呈新建高分子材料助剂建设项目一期	生产建设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6月2日	否	410,000,000.00	410,000,000.00	113,770,395.53	171,574,324.29	41.85	2024年9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6月2日	否	40,000,000.00	40,000,000.00		40,000,000.00	100.00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高分子材料助剂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生产建设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6月2日	是	0.00	33,295,862.66		33,766,130.75	101.41	2023年7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收购科澳化学100%股权并增资	运营管理	否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3年6月19日	否	75,200,000.00	57,672,154.45	57,672,154.45	57,672,154.45	100.00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收购信达丰100%股权	运营管理	否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3年6月19日	否	11,200,000.00	8,589,469.81	8,589,469.81	8,589,469.81	100.00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否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3年6月19日	否	33,599,914.40	25,768,332.75	25,768,332.75	25,768,332.75	100.00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6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 6,727.99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和已支付发行费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上述事项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已于 2023 年 8 月 16 日出具了《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 ZC10369 号）。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原保荐机构中信建投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截至 2023 年 4 月 14 日，公司实际使用人民币 193,700,220.22 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对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与使用，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资金运用情况良好。2023 年 4 月 14 日，公司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人民币 193,700,220.22 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1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提前归还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并且公司将随时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不会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现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人民币 142,296,697.17 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	期间最高余额
-------	-------------	------	------	-------	--------

日期	有效审议额度			金管理余额	是否超出授权 额度
2023 年 4 月 24 日	不超过人民币 33,000.00 万元（含本数）	2023 年 4 月 24 日	2024 年 4 月 23 日	0.00	否

其他说明
无

4、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2,547,670	39.41	1,994,298			-3,491,968	-1,497,670	51,050,000	37.72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497,670	1.12	162,866			-1,660,536	-1,497,67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51,050,000	38.29	1,831,432			-1,831,432	0	51,050,000	37.72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5,000,000	3.75	1,831,432			-1,831,432	0	5,000,000	3.69
境内自然人持股	46,050,000	34.54						46,050,000	34.03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80,785,730	60.59				3,491,968	3,491,968	84,277,698	62.28
1、人民币普通股	80,785,730	60.59				3,491,968	3,491,968	84,277,698	62.2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33,333,400	100.00	1,994,298				1,994,298	135,327,698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6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878 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994,298 股，并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登记、托管及限售手续。公司总股本由 133,333,400 股增至 135,327,698 股。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票类型为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发行对象 7 名，对应限售股数量为 1,994,298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 1.47%，限售期为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解限售，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4 年 1 月 2 日。

(2) 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获得的限售股份 1,666,670 股，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根据《科创板转融通证券出借和转融券业务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在 2022 年度通过转融通方式借出 169,000 股，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提供的公司股东名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剩余持股数量为 1,497,670 股，并于 2023 年 6 月 7 日上市流通。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剩余持股数量为 0 股。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赵文林	46,050,000	0	0	46,050,000	首次公开发行前原有股东限售	2024 年 6 月 7 日
广州众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	0	0	5,000,000	首次公开发行前原有股东限售	2024 年 6 月 7 日
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	1,666,670	1,666,670	0	0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东限售	2023 年 6 月 7 日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	822,476	822,476	0	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3 年 12 月 29 日
深圳纽富斯投资管理有	0	346,091	346,091	0	以简易程序向特定	2023 年 12 月 29 日

限公司					对象发行股票	
国新证券有 股份有限公司	0	174,267	174,267	0	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3 年 12 月 29 日
中荆（荆门） 产业投资有 限公司	0	162,866	162,866	0	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3 年 12 月 29 日
中信建投证 券股份有限 公司	0	162,866	162,866	0	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3 年 12 月 29 日
财通基金管 理有限公司	0	162,866	162,866	0	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3 年 12 月 29 日
兴证全球基 金管理有限 公司	0	162,866	162,866	0	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3 年 12 月 29 日
合计	52,716,670	3,660,968	1,994,298	51,050,000	/	/

说明：1、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6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878 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994,298 股，并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登记、托管及限售手续。公司总股本由 133,333,400 股增至 135,327,698 股。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票类型为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发行对象 7 名，对应限售股数量为 1,994,298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 1.47%，限售期为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解限售，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4 年 1 月 2 日。

2、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获得的限售股份 1,666,670 股，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根据《科创板转融通证券出借和转融券业务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在 2022 年度通过转融通方式借出 169,000 股，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提供的公司股东名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剩余持股数量为 1,497,670 股，并于 2023 年 6 月 7 日上市流通。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剩余持股数量为 0 股。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 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 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 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A 股	2023 年 6 月 30 日	49.12	1,994,298	2024 年 1 月 2 日	1,994,298	-
-----	-----------------	-------	-----------	----------------	-----------	---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完成后，总股本由 133,333,400 股增至 135,327,698 股。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完成后，总股本由 133,333,400 股增至 135,327,698 股。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40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75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 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赵文林	0	46,050,000	34.03	46,050,00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上海科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	41,450,000	30.63	0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广州众呈投资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0	5,000,000	3.69	5,000,000	无	0	其他
广州创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创钰铭晨股权投资基 金企业（有限合伙）	0	2,600,000	1.92	0	无	0	其他
广州创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珠海创钰铭汇股权投资基 金企业（有限合伙）	-324,782	2,062,148	1.52	0	无	0	其他

赫涛	0	1,900,000	1.4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沪港深业绩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22,535	1,883,754	1.39	0	无	0	其他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0	1,678,094	1.24	0	无	0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90,003	1,496,939	1.11	0	无	0	其他
交通银行－鹏华中国 50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1,229,449	1,229,449	0.91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上海科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1,4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1,450,000				
广州创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创钰铭晨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2,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00,000				
广州创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珠海创钰铭汇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2,062,148	人民币普通股	2,062,148				
赫涛	1,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沪港深业绩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83,754	人民币普通股	1,883,754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678,094	人民币普通股	1,678,09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496,939	人民币普通股	1,496,939				
交通银行－鹏华中国 50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1,229,449	人民币普通股	1,229,449				
深圳纽富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纽富斯多策略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101,013	人民币普通股	1,101,013				
富国基金－北京诚通金控投资有限公司－富国基金－诚通金控 3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987,530	人民币普通股	987,53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①赵文林先生和广州众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是一致行动人，其通过广州众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股数量为 4,985,000 股；②广州创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珠海创钰铭汇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和广州创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创钰铭晨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均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的私募基金，其私募基金管理人均为广州创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赫涛、赫文和赫珈艺分别持有广州创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股权，因此广州创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珠海创钰铭汇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广州创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创钰铭晨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和赫涛为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赵文林	46,050,000	2024 年 6 月 7 日	0	自上市之日起限售 36 个月
2	广州众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	2024 年 6 月 7 日	0	自上市之日起限售 36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赵文林先生持有广州众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99.70%股份，系广州众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实际控制人。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存托凭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持有人名称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中信建投证券—浦发银行—中信建投呈和 1 号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33,000	2022 年 6 月 7 日	0	446,971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	原保荐机构的子公司	1,666,670	2023年6月7日	-1,666,670	0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赵文林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名誉董事长、总工程师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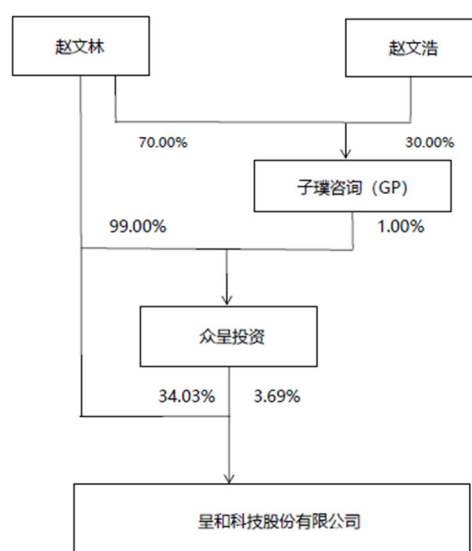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备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文林直接持有和通过众呈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上述合计持有公司 37.70% 的股份。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上海科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全佳奇	2007 年 6 月 28 日	91310115664321253A	100 万	一般项目：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机械设备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塑料制品销售；橡胶制品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针纺织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日用百货销售；五金产品零售；电气设备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电线、电缆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情况说明	-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3 年 10 月 27 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股份数量为 1,351,352-2,702,702 股占总股本比例为 1.00-2.00%
拟回购金额	5,000-10,000
拟回购期间	2023 年 11 月 14 日至 2024 年 11 月 13 日

回购用途	股权激励及或员工持股计划
已回购数量(股)	636,017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 (如有)	不适用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29 日, 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636,017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47%, 回购的最高价为 38.70 元/股, 最低价为 36.20 元/股, 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23,819,023.51 元 (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呈和科技）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呈和科技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呈和科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收入确认	
如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一)及附注五(四十)所列示，呈和科技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相关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收入实现。2023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8.00 亿元，较上年度增长 15.07%。收入确认是否在恰当的会计期间入账可能存在错报风险且营业收入是呈和科技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1、了解和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了解和评价收入确认政策，同时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结合同行业和公司实际情况，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判断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4、对主要客户进行背景调查，函证应收款项余额及营业收入额，并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销售合同或订单、发票、出库单、物流单、送货单、验收单、收货确认函、物资入库单等文件，评估确认收入的真实性； 5、对收入执行截止测试，确认收入是否计入正确的会计期间。
（二）货币资金及债权投资	
如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一)、五(九)、五(十)及附注五(十一)所列示，呈和科技的货币资金及定期存款、大额存单余额为 24.27 亿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73.31%。由于货币资金及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的安全性、余额的准确性及完整性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货币资金及债权投资的存在性及完整性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1、了解与评价与货币资金收支、管理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获取《已开立银行结算账户清单》，与公司账面银行账户信息进行核对，检查银行账户的完整性； 3、取得并检查银行对账单和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检查未达账项，是否存在未及时入账的重要逾期未达账，对银行存款余额、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相关事项执行了函证程序； 4、检查银行流水和银行日记账，对重要银行账户按照一定的抽样标准抽取样本执行资金流水双向测试，检查大额收付款交易； 5、获取企业信用报告及核对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开户证实书原件，检查货币资金及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是否存在抵押、质押或冻结等情况； 6、抽取样本检查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议，分析收回风险；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7、复核计算利息收入，检查利息收入与货币资金规模是否相符； 8、检查与货币资金、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相关的信息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列报和披露是否充分、恰当。

四、其他信息

呈和科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呈和科技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呈和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呈和科技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呈和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

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呈和科技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呈和科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黄志业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熊榕
2024 年 4 月 22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637,939,015.55	267,852,456.2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115,567,073.7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11,678,372.37	15,428,000.00
应收账款	七、5	151,323,207.21	142,652,289.34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86,663,103.99	112,809,178.46
预付款项	七、8	5,608,924.72	8,702,104.8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5,512,751.71	6,452,927.8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70,866,120.70	62,978,697.1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171,966,630.13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407,007,634.90	30,900,632.40
流动资产合计		1,548,565,761.28	763,343,359.9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七、14	1,289,922,905.60	1,290,819,837.11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104,811,771.50	74,419,112.9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154,228,451.65	115,182,717.70
在建工程	七、22	139,816,332.51	55,125,367.6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2,971,559.99	7,176,002.29
无形资产	七、26	46,827,436.50	41,291,997.15
开发支出			
商誉	七、27	19,364,597.92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1,992,648.05	3,699,053.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1,883,235.60	1,606,394.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167,300.00	37,119,749.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61,986,239.32	1,626,440,231.38
资产总计		3,310,552,000.60	2,389,783,591.3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1,508,828,500.00	868,108,3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331,200,000.00	362,817,500.00
应付账款	七、36	26,755,044.30	21,277,888.8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2,942,504.13	9,986,028.7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17,504,552.80	9,001,707.30
应交税费	七、40	15,219,035.63	9,373,516.81
其他应付款	七、41	40,057,055.91	9,679,749.1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3,913,169.59	5,491,719.37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79,818,576.87	29,679,923.26
流动负债合计		2,026,238,439.23	1,325,416,333.5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60,059.82	3,391,620.7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2,078,400.20	563,015.81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5,186,506.28	3,384,423.5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324,966.30	7,339,060.02
负债合计		2,033,563,405.53	1,332,755,393.5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5,327,698.00	133,333,4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48,869,689.22	458,834,030.21
减：库存股		23,822,446.68	
其他综合收益		3,069,657.87	2,620,891.19
专项储备		13,629,061.56	7,253,999.22
盈余公积		67,663,849.00	64,688,085.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32,251,086.10	390,297,792.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76,988,595.07	1,057,028,197.8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76,988,595.07	1,057,028,197.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310,552,000.60	2,389,783,591.35

公司负责人：赵文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仝佳奇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志亮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87,579,184.87	124,215,931.3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203,372.37	15,428,000.00
应收账款	十九、1	126,760,785.52	184,200,488.83
应收款项融资		65,178,043.42	48,668,074.37
预付款项		4,389,235.09	116,122,609.75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141,827,502.66	170,921,571.11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59,939,768.59	63,429,055.5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3,998,593.40	21,344,040.88
流动资产合计		1,050,876,485.92	744,329,771.8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521,253,354.41	452,496,994.04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388,841,716.72	280,841,716.7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4,811,771.50	74,419,112.9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2,990,630.27	111,904,189.86
在建工程			828,893.8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910,924.08	7,176,002.29
无形资产		25,652,001.34	26,375,515.5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992,648.05	3,699,053.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78,973.35	1,299,525.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37,119,749.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69,832,019.72	996,160,752.48
资产总计		2,220,708,505.64	1,740,490,524.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318,8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10,090,500.00	446,095,000.00
应付账款		74,227,441.48	25,023,031.2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167,539.48	1,575,871.06
应付职工薪酬		7,750,785.50	5,775,000.00

应交税费		12,076,657.81	7,943,995.36
其他应付款		44,379,234.13	183,537,831.7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13,169.59	5,491,719.37
其他流动负债		47,496,403.09	29,040,605.21
流动负债合计		1,001,101,731.08	708,801,853.9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0,059.82	3,391,620.7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078,400.20	563,015.8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67,165.57	1,848,073.4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05,625.59	5,802,709.96
负债合计		1,005,107,356.67	714,604,563.9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5,327,698.00	133,333,4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48,869,689.22	458,834,030.21
减：库存股		23,822,446.68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0,519,200.22	7,253,999.22
盈余公积		67,663,849.00	64,688,085.00
未分配利润		477,043,159.21	361,776,445.9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15,601,148.97	1,025,885,960.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220,708,505.64	1,740,490,524.31

公司负责人：赵文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全佳奇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志亮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99,626,376.57	694,903,827.36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799,626,376.57	694,903,827.3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54,967,721.97	493,979,228.60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451,541,841.81	403,839,229.6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10,923,211.47	7,677,459.98
销售费用	七、63	32,065,962.03	25,677,496.41
管理费用	七、64	48,052,598.09	36,468,049.93
研发费用	七、65	33,797,604.95	28,677,514.86
财务费用	七、66	-21,413,496.38	-8,360,522.25
其中：利息费用		25,035,510.74	11,355,987.29
利息收入		49,125,402.76	23,643,071.49
加：其他收益	七、67	14,385,040.96	9,875,454.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3,272,352.30	8,724,021.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392,658.53	10,963,659.6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962,583.68	-2,593,511.0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6,115.44	-9,326.7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346,115.71	1,347.7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3,319,058.92	227,886,243.31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6,273.50	6,933.00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59,898.47	431,328.0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3,265,433.95	227,461,848.22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37,139,757.24	32,264,536.1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6,125,676.71	195,197,312.1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6,125,676.71	195,197,312.1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26,125,676.71	195,197,312.10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 “-”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48,766.68	1,941,267.22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48,766.68	1,941,267.22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48,766.68	1,941,267.22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48,766.68	1,941,267.22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26,574,443.39	197,138,579.32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26,574,443.39	197,138,579.32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68	1.46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68	1.46

公司负责人：赵文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全佳奇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志亮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580,305,426.83	604,869,020.54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287,578,682.54	334,542,517.36
税金及附加		8,406,051.88	6,969,465.17
销售费用		19,495,448.30	15,549,033.62
管理费用		34,601,878.28	31,409,549.78
研发费用		28,451,467.20	28,880,314.86

财务费用		-14,146,101.99	-2,886,378.54
其中：利息费用		2,735,054.55	3,326,752.31
利息收入		18,717,842.61	7,700,434.84
加：其他收益		13,637,411.79	9,803,213.0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1,319,221.94	6,058,099.1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2,658.53	10,396,585.9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13,298.91	-1,396,064.0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115.44	-9,326.7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1,347.7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1,774,476.35	215,258,373.29
加：营业外收入		4,541.62	6,933.00
减：营业外支出		59,241.15	430,662.2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1,719,776.82	214,834,644.06
减：所得税费用		32,280,680.76	29,504,525.7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9,439,096.06	185,330,118.3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9,439,096.06	185,330,118.3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99,439,096.06	185,330,118.3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赵文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全佳奇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志亮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73,190,060.32	2,004,553,196.5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583,132.13	7,736,206.6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698,247.17	20,970,956.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07,471,439.62	2,033,260,360.0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98,717,416.61	1,560,343,273.8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2,862,403.27	45,344,182.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2,904,394.84	84,686,516.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3,929,255.84	46,539,549.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48,413,470.56	1,736,913,522.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057,969.06	296,346,837.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71,000,000.00	2,237,474,972.9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028,237.31	9,794,878.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217,958.49	3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666,423.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19,912,619.08	2,247,299,851.2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4,938,139.81	75,625,156.7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33,000,000.00	3,294,497,5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8,685,403.0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96,623,542.82	3,370,122,656.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6,710,923.74	-1,122,822,805.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5,059,917.7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09,318,500.00	1,071,589,5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04,378,417.76	1,073,589,5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81,847,000.00	207,7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2,225,107.03	71,778,819.3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909,109.80	8,270,236.5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6,981,216.83	287,749,055.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7,397,200.93	785,840,444.1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17,113.10	371,604.9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0,061,359.35	-40,263,918.9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6,683,701.08	306,947,619.9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6,745,060.43	266,683,701.08

公司负责人：赵文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全佳奇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志亮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16,594,748.98	1,130,014,579.4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503,257.75	20,160,251.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35,098,006.73	1,150,174,830.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75,988,174.96	631,375,595.2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535,836.53	37,800,587.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85,607,926.24	81,383,359.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146,591.59	40,469,032.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3,278,529.32	791,028,575.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1,819,477.41	359,146,255.4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94,000,000.00	1,708,377,472.9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19,221.94	6,448,318.3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385,688.1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4,704,910.06	1,714,855,791.2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200,494.89	40,989,881.07
投资支付的现金		979,000,000.00	2,068,140,5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81,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4,200,494.89	2,109,130,381.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9,495,584.83	-394,274,589.8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5,059,917.76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90,000.00	207,8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45,130,000.00	1,171,939,7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40,679,917.76	1,379,739,7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90,000.00	207,7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3,508,653.09	54,516,434.0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15,597,127.30	1,170,630,236.5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99,695,780.39	1,432,846,670.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015,862.63	-53,106,970.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1,223.56	82,193.1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3,339,253.51	-88,153,111.7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047,176.24	211,200,288.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6,386,429.75	123,047,176.24

公司负责人：赵文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全佳奇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志亮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实收资本(或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3,333,400.00				458,834,030.21		2,620,891.19	7,253,999.22	64,688,085.00		390,297,792.19		1,057,028,197.81		1,057,028,197.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 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3,333,400.00				458,834,030.21		2,620,891.19	7,253,999.22	64,688,085.00		390,297,792.19		1,057,028,197.81		1,057,028,197.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994,298.00				90,035,659.01	23,822,446.68	448,766.68	6,375,062.34	2,975,764.00		141,953,293.91		219,960,397.26		219,960,397.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448,766.68				226,125,676.71		226,574,443.39		226,574,443.3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94,298.00				90,035,659.01	23,822,446.68							68,207,510.33		68,207,510.3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994,298.00				90,035,659.01								92,029,957.01		92,029,957.0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3,822,446.68						-23,822,446.68		-23,822,446.68
(三) 利润分配								2,975,764.00		-84,172,382.80		-81,196,618.80		-81,196,618.80
1. 提取盈余公积								2,975,764.00		-2,975,764.00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1,196,618.80		-81,196,618.80		-81,196,618.8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2023 年年度报告

（五）专项储备							6,375,062.34					6,375,062.34		6,375,062.34
1．本期提取							9,600,256.76					9,600,256.76		9,600,256.76
2．本期使用							3,225,194.42					3,225,194.42		3,225,194.42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5,327,698.00				548,869,689.22	23,822,446.68	3,069,657.87	13,629,061.56	67,663,849.00		532,251,086.10	1,276,988,595.07		1,276,988,595.07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3,333,400.00				458,834,030.21		679,623.97	6,165,524.74	46,155,073.17		263,633,516.92		908,801,169.01		908,801,169.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3,333,400.00				458,834,030.21		679,623.97	6,165,524.74	46,155,073.17		263,633,516.92		908,801,169.01		908,801,169.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941,267.22	1,088,474.48	18,533,011.83		126,664,275.27		148,227,028.80		148,227,028.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41,267.22				195,197,312.10		197,138,579.32		197,138,579.3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8,533,011.83		-68,533,036.83		-50,000,025.00		-50,000,025.00
1．提取盈余公积								18,533,011.83		-18,533,011.8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0,000,025.00		-50,000,025.00		-50,000,025.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2023 年年度报告

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088,474.48					1,088,474.48		1,088,474.48
1. 本期提取							4,126,133.04					4,126,133.04		4,126,133.04
2. 本期使用							3,037,658.56					3,037,658.56		3,037,658.56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3,333,400.00				458,834,030.21		2,620,891.19	7,253,999.22	64,688,085.00		390,297,792.19		1,057,028,197.81	1,057,028,197.81

公司负责人：赵文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全佳奇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志亮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3,333,400.00				458,834,030.21			7,253,999.22	64,688,085.00	361,776,445.95	1,025,885,960.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3,333,400.00				458,834,030.21			7,253,999.22	64,688,085.00	361,776,445.95	1,025,885,960.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94,298.00				90,035,659.01	23,822,446.68		3,265,201.00	2,975,764.00	115,266,713.26	189,715,188.5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9,439,096.06	199,439,096.06

2023 年年度报告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94,298.00				90,035,659.01	23,822,446.68					68,207,510.33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994,298.00				90,035,659.01						92,029,957.01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23,822,446.68					-23,822,446.68
（三）利润分配									2,975,764.00	-84,172,382.80	-81,196,618.80
1．提取盈余公积									2,975,764.00	-2,975,764.00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1,196,618.80	-81,196,618.8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3,265,201.00			3,265,201.00
1．本期提取								4,972,165.92			4,972,165.92
2．本期使用								1,706,964.92			1,706,964.92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5,327,698.00				548,869,689.22	23,822,446.68		10,519,200.22	67,663,849.00	477,043,159.21	1,215,601,148.97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3,333,400.00				458,834,030.21			6,165,524.74	46,155,073.17	244,979,364.45	889,467,392.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3,333,400.00				458,834,030.21			6,165,524.74	46,155,073.17	244,979,364.45	889,467,392.57
三、本期增减变动 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1,088,474.48	18,533,011.83	116,797,081.50	136,418,567.81
（一）综合收益总 额										185,330,118.33	185,330,118.33
（二）所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 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 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 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8,533,011.83	-68,533,036.83	-50,000,025.00
1．提取盈余公积									18,533,011.83	-18,533,011.83	
2．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50,000,025.00	-50,000,025.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 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 变动额结转留存收 益											
5. 其他综合收益 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088,474.48			1,088,474.48
1. 本期提取								4,126,133.04			4,126,133.04
2. 本期使用								3,037,658.56			3,037,658.56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3,333,400.00				458,834,030.21			7,253,999.22	64,688,085.00	361,776,445.95	1,025,885,960.38

公司负责人：赵文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全佳奇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志亮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于 2002 年 1 月 31 日由自然人赵文林、钟育人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11734903428Y。

2021 年 6 月，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属行业为化学制品。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为 13,532.77 万股，注册资本为 13,532.77 万元。公司注册地及总部办公地为广州市白云区北太路 1633 号广州民营科技园科强路 2 号。

本公司及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主要从事：生产和销售化工产品。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赵文林。

经营范围：新材料技术研发；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涂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油制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化学产品制造；染料制造；油墨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颜料制造；塑料制品制造；塑胶表面处理；生态环境材料制造；润滑油加工、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合成纤维制造；企业总部管理；汽车租赁；运输设备租赁服务；表面功能材料销售；新型有机活性材料销售；新型膜材料销售；生态环境材料销售；新型催化材料及助剂销售；石墨烯材料销售；3D 打印基础材料销售；超导材料销售；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轨道交通绿色复合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合成材料销售；食品添加剂销售；计量服务；标准化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塑料制品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化妆品生产；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新化学物质生产；新化学物质进口；危险化学品经营；检验检测服务；货物进出口。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编制和披露本财务报表时遵循重要性原则，并根据实际情况从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披露事项的重要性。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 10%且金额大于 100 万元
重要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收回或转回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总额的 10%且金额大于 100 万元
重要的应收款项实际核销	单项计提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 10%且金额大于 1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项目的预算大于 1,000 万元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

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

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②处置子公司

I 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II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③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集团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

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①金融资产

根据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集团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②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I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II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III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集团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集团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①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②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

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

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应收票据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款项组合 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组合 2	应收第三方款项

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2. 应收票据

√ 适用 □ 不适用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的“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的“11. 金融工具”。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的“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的“11. 金融工具”。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的“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的“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的“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的“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的“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的“11. 金融工具”。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的“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的“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的“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的“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在产品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集团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集团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集团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②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集团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集团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

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20.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年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0%-5%	9.50%-19.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年	0%-5%	19.00%-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5 年	0%-5%	19.00%-23.75%
研发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0%-5%	9.50%-19.00%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本公司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固定资产装修	(1)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完工； (2)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需安装调试的机器设备、电子设备等	(1)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 (2) 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 (3) 设备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集团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4. 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 适用 ☐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a.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b.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残值率	预计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土地使用权	20-50 年	平均年限法	0.00%	土地可供使用时间
软件	5 年	平均年限法	0.00%	预计使用年限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本集团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公司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支出主要职工薪酬、材料费、相关折旧摊销费用、其他费用等，按以下方式进行归集：

①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核算包括公司研发人员的工资薪金、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外聘研发人员的劳务费用。

②材料费

材料费核算直接投入研发活动的材料费用。

③折旧与摊销费

折旧与摊销费核算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和在用建筑物的折旧费、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用于研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及在用建筑物，同时又用于非研发活动的，对该类仪器、设备、在用建筑物使用情况做必要记录，并将其实际发生的折旧费按实际工时和使用面积等因素，采用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进行分配。

④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是指上述费用之外与研究开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

2)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3)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集团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

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集团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集团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集团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集团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②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集团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31. 预计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

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 股份支付

☐ 适用 ☒ 不适用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 适用 ☒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 适用 ☐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集团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集团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集团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a.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b.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c.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集团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集团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

- a.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b.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c.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d.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e.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集团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集团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2)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具体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1) 境内销售的收入确认

① 在直销模式下，集团将产品交付至双方约定地点，按照合同要求签收或验收合格并取得客户签收单时确认收入实现。

② 在寄售模式下，集团将产品运送至客户指定地点，按照合同要求验收合格，客户领用后，公司按客户实际领用单据确认收入实现。

(2) 境外销售的收入确认

根据与客户签署的合同/订单约定的不同交货方式，于产品经海关申报，取得出口报关单后，装船或送至保税区确认收入实现。

(3) 收入确认中的总额法和净额法判断原则

集团根据以下原则综合考虑采用总额法或净额法确认收入：

- ① 集团承担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主要责任；
- ② 集团在转让商品之前或之后承担了该商品的存货风险；
- ③ 集团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商品的价格。

集团作为主要责任人时，按照总额法确认收入，否则按照净额法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 适用 ☒ 不适用

36. 政府补助

☒ 适用 ☐ 不适用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集团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本集团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37.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集团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①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②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③ 本集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④ 本集团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按照本财务报告“五、12 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①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②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③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④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⑤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②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集团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①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②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集团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集团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财务报告“五、11 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①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②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①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财务报告“五、11 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适用 □ 不适用

专项储备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 号文的有关规定计提和使用安全生产费。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无	-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 适用 √ 不适用

41.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0%、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征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征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5%、20%、25% 8.25%–16.5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广州呈和塑料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呈和新材料”)	25%
上海呈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呈和”)	25%
广州科呈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科呈”)	25%
香港呈和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呈和”)	8.25%–16.50%
唐山科澳化学助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澳化学”)	15%
天津信达丰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丰”)	2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2023 年 12 月 28 日，本公司取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颁发的编号为 GR202344007038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有效期为 3 年，2023–2025 年适用 15% 的优惠税率；

(2) 2021 年 9 月 18 日，科澳化学取得河北省科学技术厅、河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河北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113000851)，认定有效期为 3 年，2021–2023 年适用 15% 的优惠税率；

(3) 根据《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 的规定：信达丰属于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93,842.01	3,361.21
银行存款	625,425,031.64	266,680,839.87
其他货币资金	12,420,141.90	1,168,255.12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637,939,015.55	267,852,456.2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 款项总额	49,370,898.38	21,404,264.55

其他说明

无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0.00	115,567,073.70	/
其中：			
银行理财产品	0.00	115,567,073.70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0.00	115,567,073.7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商业承兑票据	11,678,372.37	15,428,000.00
合计	11,678,372.37	15,428,0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293,023.55	100.00	614,651.18	5.00	11,678,372.37	16,240,000.00	100.00	812,000.00	5.00	15,428,000.00
其中：										
商业承兑汇票	12,293,023.55	100.00	614,651.18	5.00	11,678,372.37	16,240,000.00	100.00	812,000.00	5.00	15,428,000.00
合计	12,293,023.55	/	614,651.18	/	11,678,372.37	16,240,000.00	/	812,000.00	/	15,428,000.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12,293,023.55	614,651.18	5.00
合计	12,293,023.55	614,651.18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商业承兑汇票	812,000.00	-197,348.82				614,651.18
合计	812,000.00	-197,348.82				614,651.1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58,167,580.81	149,035,672.96
1 年以内小计	158,167,580.81	149,035,672.96
1 至 2 年	1,019,381.81	1,335,500.04
2 至 3 年	497,000.00	0.00
3 年以上	13,615.70	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59,697,578.32	150,371,173.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按单项计 提坏账准 备										
其中：										
按组合计 提坏账准 备	159,697,578.32	100.00	8,374,371.11	5.24	151,323,207.21	150,371,173.00	100.00	7,718,883.66	5.13	142,652,289.34
其中：										
账龄组合	159,697,578.32	100.00	8,374,371.11	5.24	151,323,207.21	150,371,173.00	100.00	7,718,883.66	5.13	142,652,289.34
合计	159,697,578.32	/	8,374,371.11	/	151,323,207.21	150,371,173.00	/	7,718,883.66	/	142,652,289.3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58,167,580.81	7,908,379.05	5.00
1-2 年	1,019,381.81	203,876.36	20.00
2-3 年	497,000.00	248,500.00	50.00
3 年以上	13,615.70	13,615.70	100.00
合计	159,697,578.32	8,374,371.1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合并增加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718,883.66	-1,119,896.70	1,775,384.15				8,374,371.11
合计	7,718,883.66	-1,119,896.70	1,775,384.15				8,374,371.1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1,515,185.76		11,515,185.76	7.21	575,759.29
第二名	10,200,893.45		10,200,893.45	6.39	510,044.67
第三名	8,476,980.09		8,476,980.09	5.31	423,849.00
第四名	8,409,980.91		8,409,980.91	5.27	420,499.05
第五名	6,686,100.00		6,686,100.00	4.19	334,305.00
合计	45,289,140.21		45,289,140.21	28.37	2,264,457.01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86,663,103.99	112,809,178.46
合计	86,663,103.99	112,809,178.46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605,217,231.14	59,202,000.11
合计	1,605,217,231.14	59,202,000.11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	企业合并增加	本期终止确认	期末余额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应收票据	112,809,178.46	2,658,651,823.14	15,075,481.81	2,699,873,379.42	86,663,103.99	0.00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602,429.47	99.88	8,700,021.16	99.98
1 至 2 年	4,411.57	0.08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2,083.68	0.04	2,083.68	0.02
合计	5,608,924.72	100.00	8,702,104.84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1,475,477.15	26.31
第二名	793,520.64	14.15
第三名	611,851.01	10.91
第四名	543,951.36	9.70
第五名	518,318.58	9.24
合计	3,943,118.74	70.31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512,751.71	6,452,927.85
合计	5,512,751.71	6,452,927.8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 适用 ☒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核销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727,176.48	4,703,271.55
1 年以内小计	3,727,176.48	4,703,271.55
1 至 2 年	1,208,230.31	2,037,617.10
2 至 3 年	2,010,699.61	709,452.40
3 年以上	688,911.01	564,941.74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7,635,017.41	8,015,282.79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7,230,299.25	7,764,095.20
出口退税	363,718.16	251,187.59
备用金	41,000.00	0.00
合计	7,635,017.41	8,015,282.79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1,562,354.94			1,562,354.94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54,661.84			354,661.84
企业合并增加	205,248.92			205,248.92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2,122,265.70			2,122,265.7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合并增加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62,354.94	354,661.84	205,248.92				2,122,265.70
合计	1,562,354.94	354,661.84	205,248.92				2,122,265.7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770,219.48	23.19	押金、保证金	1年以内、1-2年、2-3年	836,914.78
第二名	1,751,433.26	22.94	押金、保证金	1年以内、1-2年	104,074.04
第三名	971,501.53	12.72	押金、保证金	1年以内、1-2年	84,140.76
第四名	711,000.00	9.31	押金、保证金	2-3年、3年以上	569,700.00
第五名	400,000.00	5.24	押金、保证金	1-2年	80,000.00
合计	5,604,154.27	73.40	/	/	1,674,829.58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9,734,899.92		19,734,899.92	25,220,335.41		25,220,335.41
在产品	2,728,508.26		2,728,508.26	2,974,535.35		2,974,535.35
库存商品	27,472,140.70	10,089.55	27,462,051.15	20,645,846.09	47,208.55	20,598,637.54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发出商品	20,940,661.37		20,940,661.37	14,185,188.88		14,185,188.88
合计	70,876,210.25	10,089.55	70,866,120.70	63,025,905.73	47,208.55	62,978,697.18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47,208.55	6,115.44		43,234.44		10,089.55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47,208.55	6,115.44		43,234.44		10,089.55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171,966,630.13	0.00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合计	171,966,630.13	0.00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进项税	69,493,844.33	19,020,527.39
待摊费用	8,852,703.90	11,880,105.01
预缴企业所得税	1,229,276.98	
一年内的定期存款	327,431,809.69	
合计	407,007,634.90	30,900,632.40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大额存单	60,149,561.61		60,149,561.61	155,908,561.64		155,908,561.64
定期存款	1,229,773,343.99		1,229,773,343.99	1,134,911,275.47		1,134,911,275.47
合计	1,289,922,905.60		1,289,922,905.60	1,290,819,837.11		1,290,819,837.11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5、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4,811,771.50	74,419,112.97
合计	104,811,771.50	74,419,112.9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54,228,451.65	115,182,717.70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54,228,451.65	115,182,717.7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研发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1,863,307.04	73,682,184.76	9,561,194.91	1,205,436.65	14,261,510.51	170,573,633.87
2. 本期增加金额	19,758,121.58	38,733,174.58	3,705,286.30	32,667.58		62,229,250.04
(1) 购置		1,598,672.60	973,511.89	1,384.58		2,573,569.07
(2) 在建工程转入		22,193,730.99				22,193,730.99
(3) 企业合并增加	19,758,121.58	14,940,770.99	2,731,774.41	31,283.00		37,461,949.98
3. 本期减少金额			471,471.82			471,471.82
(1) 处置或报废			471,471.82			471,471.82
4. 期末余额	91,621,428.62	112,415,359.34	12,795,009.39	1,238,104.23	14,261,510.51	232,331,412.0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9,252,324.87	18,933,901.77	4,776,950.79	960,370.25	11,467,368.49	55,390,916.17
2. 本期增加金额	5,351,875.38	13,222,593.30	3,416,673.46	109,999.71	517,541.11	22,618,682.96
(1) 计提	4,157,005.08	8,358,172.35	1,998,596.79	94,358.25	517,541.11	15,125,673.58
(2) 企业合并增加	1,194,870.30	4,864,420.95	1,418,076.67	15,641.46		7,493,009.38
3. 本期减少金额			427,422.50			427,422.50
(1) 处置或报废			427,422.50			427,422.50
4. 期末余额	24,604,200.25	32,156,495.07	7,766,201.75	1,070,369.96	11,984,909.60	77,582,176.6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34,262.28	186,521.53				520,783.81
(1) 计提						
(2) 企业合并增加	334,262.28	186,521.53				520,783.8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334,262.28	186,521.53				520,783.81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6,682,966.09	80,072,342.74	5,028,807.64	167,734.27	2,276,600.91	154,228,451.65
2. 期初账面价值	52,610,982.17	54,748,282.99	4,784,244.12	245,066.40	2,794,142.02	115,182,717.7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39,816,332.51	55,125,367.68
工程物资		
合计	139,816,332.51	55,125,367.6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科呈新材料新建高分子材料助剂建设项目	139,816,332.51		139,816,332.51	54,296,473.85		54,296,473.85
NA-98 扩产工程				828,893.83		828,893.83
合计	139,816,332.51		139,816,332.51	55,125,367.68		55,125,367.6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 其他 减少 金额	期末 余额	工程 累计 投入 占预 算比 例(%)	工程进 度	利息 资本 化累 计金 额	其 中： 本期 利息 资本 化金 额	本期 利息 资本 化率 (%)	资金 来源
科呈新材料 新建高分子 材料助剂建 设项目	530,000,000.00	54,296,473.85	105,722,695.00	20,202,836.34		139,816,332.51	30.19	30.19%				募集 资金 及自 有资 金
合计	530,000,000.00	54,296,473.85	105,722,695.00	20,202,836.34		139,816,332.51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844,491.53	13,844,491.53
2. 本期增加金额	738,536.43	738,536.43
(1) 新增	465,674.83	465,674.83

(2) 企业合并增加	272,861.60	272,861.60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4,583,027.96	14,583,027.9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668,489.24	6,668,489.24
2. 本期增加金额	4,942,978.73	4,942,978.73
(1) 计提	4,814,127.42	4,814,127.42
(2) 企业合并增加	128,851.31	128,851.3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1,611,467.97	11,611,467.9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971,559.99	2,971,559.99
2. 期初账面价值	7,176,002.29	7,176,002.29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6,408,057.87		665,265.45	47,073,323.32
2. 本期增加金额	7,538,102.04	362,800.00		7,900,902.04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7,538,102.04	362,800.00		7,900,902.0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3,946,159.91	362,800.00	665,265.45	54,974,225.3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441,503.44		339,822.73	5,781,326.17
2. 本期增加金额	2,195,674.96	66,513.33	103,274.40	2,365,462.69
(1) 计提	1,590,572.92	66,513.33	103,274.40	1,760,360.65
(2) 企业合并增加	605,102.04			605,102.0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企业合并增加				
4. 期末余额	7,637,178.40	66,513.33	443,097.13	8,146,788.8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6,308,981.51	296,286.67	222,168.32	46,827,436.50
2. 期初账面价值	40,966,554.43		325,442.72	41,291,997.1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上海呈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81,831.23			481,831.23
唐山科澳化学助剂有限公司		14,926,257.89		14,926,257.89

天津信达丰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4,438,340.03		4,438,340.03
合计	481,831.23	19,364,597.92		19,846,429.15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上海呈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81,831.23			481,831.23
合计	481,831.23			481,831.23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收购唐山科澳化学助剂有限公司形成的资产组	因并购科澳化学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	不适用	是
收购天津信达丰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形成的资产组	因并购信达丰形成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	不适用	是

由于上述公司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均独立于本公司的其他子公司，且本公司对上述公司均单独进行生产活动管理，因此，每个公司就是一个资产组，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被分配至对应的公司以进行减值测试。该资产组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认的资产组一致。

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是依据管理层批准的五年期预算，采用现金流量预测方法计算。超过该五年期的现金流量采用以下所述的估计增长率作出推算。报告期内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方法的主要假设如下：

项目	科澳化学	信达丰
预测期收入增长率	1.00%-7.08%	1.00%-3.00%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	0%	0%
折现率	13.33%	13.24%

管理层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收入增长率，并采用能够反映相关资产组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为折现率。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 适用 ☒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 适用 ☒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3,699,053.17		1,706,405.12		1,992,648.05
合计	3,699,053.17		1,706,405.12		1,992,648.05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30,873.36	79,631.00	47,208.55	7,081.2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专项储备	109,601.04	16,440.16	91,833.20	13,774.98
坏账准备	11,111,287.93	1,627,818.64	10,093,238.60	1,585,538.05
租赁负债	3,973,229.41	595,984.41		
合计	15,724,991.74	2,319,874.21	10,232,280.35	1,606,394.3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3,692,086.80	2,053,813.0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3,722,717.44	558,407.62	1,923,903.68	288,585.55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789,244.45	1,618,386.67	10,963,659.62	1,701,256.32
使用权资产	2,971,559.99	439,670.4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812,918.68	952,867.17	5,561,535.56	1,394,581.63
合计	34,988,527.36	5,623,144.89	18,449,098.86	3,384,423.5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6,638.61	1,883,235.60	0.00	1,606,394.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436,638.61	5,186,506.28	0.00	3,384,423.5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 适用 √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长期资产款	167,300.00		167,300.00	37,119,749.00		37,119,749.00
合计	167,300.00		167,300.00	37,119,749.00		37,119,749.00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1,193,955.12	11,193,955.12	质押	保证金	1,168,755.12	1,168,755.12	质押	保证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25,000,000.00	325,000,000.00	质押	票据开具担保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质押	票据开具担保				
债权投资	1,200,000,000.00	1,200,000,000.00	质押	票据开具担保	1,143,000,000.00	1,143,000,000.00	质押	票据开具担保
合计	1,636,193,955.12	1,636,193,955.12	/	/	1,144,168,755.12	1,144,168,755.12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508,828,500.00	868,008,3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100,000.00
合计	1,508,828,500.00	868,108,3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331,200,000.00	362,817,500.00
合计	331,200,000.00	362,817,5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年以内	26,690,121.11	21,272,758.08
1 年以上	64,923.19	5,130.78
合计	26,755,044.30	21,277,888.86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账款	2,942,504.13	9,986,028.74
合计	2,942,504.13	9,986,028.7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其中：合并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001,707.30	63,633,306.50	361,730.68	55,130,461.00	17,504,552.8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944,558.25		3,944,558.25	
三、辞退福利		3,629,458.32	3,600,000.00	3,629,458.32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9,001,707.30	71,207,323.07	3,961,730.68	62,704,477.57	17,504,552.80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其中：合并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969,952.50	57,433,009.81	361,730.68	49,184,918.18	17,218,044.13
二、职工福利费		1,921,034.10		1,920,142.10	892.00
三、社会保险费	31,754.80	2,183,668.29		2,215,423.09	
其中：医疗保险费	31,754.80	1,970,808.72		2,002,563.52	
工伤保险费		212,859.57		212,859.57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1,315,491.00		1,315,491.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80,103.30		494,486.63	285,616.67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9,001,707.30	63,633,306.50	361,730.68	55,130,461.00	17,504,552.8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774,552.70	3,774,552.70	
2、失业保险费		170,005.55	170,005.55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3,944,558.25	3,944,558.2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994,407.92	1,501,098.87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11,116,429.10	7,262,857.89
个人所得税	143,139.15	291,835.50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0,312.35	129,199.81
房产税	12,359.23	3,042.00
教育费附加	235,937.35	92,285.54
印花税	384,674.35	93,043.76
环境保护税	1,776.18	153.44
合计	15,219,035.63	9,373,516.81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0,057,055.91	9,679,749.18
合计	40,057,055.91	9,679,749.1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提费用	9,632,552.17	8,326,751.08
工程设备款	3,116,978.54	995,472.90
保证金	307,525.20	357,525.20
应付股权转让款	27,000,000.00	
合计	40,057,055.91	9,679,749.18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913,169.59	5,491,719.37
合计	3,913,169.59	5,491,719.37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已背书未到期的承兑汇票	59,202,000.11	28,875,741.97
待转销项税	20,616,576.76	804,181.29
合计	79,818,576.87	29,679,923.2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租赁款	3,973,229.41	8,883,340.08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913,169.59	5,491,719.37
合计	60,059.82	3,391,620.71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63,015.81	2,157,300.00	641,915.61	2,078,400.20	
合计	563,015.81	2,157,300.00	641,915.61	2,078,400.2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33,333,400.00	1,994,298.00				1,994,298.00	135,327,698.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58,834,030.21	90,035,659.01		548,869,689.22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458,834,030.21	90,035,659.01		548,869,689.2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尚未注销的回购股份		23,822,446.68		23,822,446.68
合计		23,822,446.68		23,822,446.6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 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留存 收益	减：所得税费 用	税后归属于母 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 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 类进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 量设定受益计 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 能转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 具投资公允价 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 用风险公允价 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 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2,620,891.19	448,766.68				448,766.68		3,069,657.87
其中：权益法 下可转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620,891.19	448,766.68				448,766.68		3,069,657.87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620,891.19	448,766.68				448,766.68		3,069,657.87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其中：合并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7,253,999.22	9,600,256.76	2,183,285.84	3,225,194.42	13,629,061.56
合计	7,253,999.22	9,600,256.76	2,183,285.84	3,225,194.42	13,629,061.5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4,688,085.00	2,975,764.00		67,663,849.00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64,688,085.00	2,975,764.00		67,663,849.0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90,297,792.19	263,633,516.9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90,297,792.19	263,633,516.9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6,125,676.71	195,197,312.1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975,764.00	18,533,011.8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81,196,618.80	50,000,025.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532,251,086.10	390,297,792.1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98,884,462.17	451,115,939.00	694,485,242.45	403,839,229.67
其他业务	741,914.40	425,902.81	418,584.91	0.00
合计	799,626,376.57	451,541,841.81	694,903,827.36	403,839,229.67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成核剂	411,838,584.96	176,973,980.95
合成水滑石	118,077,142.79	65,618,878.15
NDO 复合助剂	44,985,073.29	33,191,624.03
抗氧化剂	88,509,883.25	68,752,410.22
贸易业务	135,473,777.88	106,579,045.65
其他	741,914.40	425,902.81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669,410,143.74	388,525,661.62
境外	130,216,232.83	63,016,180.19
按销售渠道分类		
直销	799,626,376.57	451,541,841.81
合计	799,626,376.57	451,541,841.8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4,129,261.27	3,271,866.80
教育费附加	2,949,472.33	2,337,047.64
资源税		
房产税	1,094,232.62	904,813.42
土地使用税	335,973.51	118,429.96
车船使用税	14,127.04	7,540.00
印花税	2,392,800.06	1,035,917.21
其他	7,344.64	1,844.95
合计	10,923,211.47	7,677,459.98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用	872,481.34	608,639.31
差旅费	2,992,513.66	1,747,530.90
广告费	658,163.62	673,154.84
业务招待费	5,844,954.54	3,940,543.07
仓储运输费	127,782.79	126,822.39
职工薪酬	18,884,099.87	14,724,010.95
投标服务费	1,698,800.80	1,050,342.20
佣金支出	984,869.41	2,801,350.35
其他	2,296.00	5,102.40
合计	32,065,962.03	25,677,496.41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用	4,155,651.00	2,416,022.65
差旅费	1,388,671.10	494,612.49
汽车费用	482,656.50	398,000.49
业务招待费	3,588,782.63	4,172,846.84
折旧摊销费	10,863,501.22	9,043,183.23
职工薪酬	21,316,321.93	14,865,565.75
咨询费	4,471,903.22	3,627,993.26

租赁费	1,521,369.06	1,236,469.93
其他	263,741.43	213,355.29
合计	48,052,598.09	36,468,049.93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用	19,146,557.84	17,083,833.51
折旧摊销费	1,435,137.86	1,871,163.17
职工薪酬	7,890,138.15	6,636,450.93
其他	5,325,771.10	3,086,067.25
合计	33,797,604.95	28,677,514.86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25,035,510.74	11,355,987.29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303,905.15	518,145.05
减：利息收入	49,125,402.76	23,643,071.49
汇兑损益	232,494.38	2,972,392.91
银行手续费	2,443,901.26	954,169.04
合计	-21,413,496.38	-8,360,522.25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5,251,323.15	9,782,697.35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86,366.46	92,756.65
进项税加计抵减	9,047,351.35	
合计	14,385,040.96	9,875,454.00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272,352.30	8,724,021.00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3,272,352.30	8,724,021.00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适用 ☒不适用**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567,073.7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92,658.53	10,396,585.92
合计	392,658.53	10,963,659.62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97,348.82	429,500.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119,896.70	1,785,046.1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54,661.84	378,964.89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962,583.68	2,593,511.05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6,115.44	9,326.75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6,115.44	9,326.75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346,115.71	1,347.73
合计	-346,115.71	1,347.73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 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 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其他	6,273.50	6,933.00	6,273.50
合计	6,273.50	6,933.00	6,273.5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 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 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 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 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损失			
对外捐赠	50,000.00	430,000.00	50,000.00
其他	9,898.47	1,328.09	9,898.47
合计	59,898.47	431,328.09	59,898.47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7,434,977.41	29,640,771.20
递延所得税费用	-295,220.17	2,623,764.92
合计	37,139,757.24	32,264,536.1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	-------

利润总额	263,265,433.9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9,489,815.0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11,330.3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35,819.3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研发费用等加计扣除的影响	-3,397,207.56
所得税费用	37,139,757.24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4,263,474.97	1,439,864.502
政府补助	6,928,773.94	8,932,484.56
退回的保证金、往来款等	19,505,998.26	10,598,607.83
合计	30,698,247.17	20,970,956.8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间费用	67,188,775.98	34,803,493.28
支付的保证金、往来款等	16,740,479.86	11,736,056.46
合计	83,929,255.84	46,539,549.7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适用 ☒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购房定金	37,119,749.00	0.00
收回定期存款利息	3,546,674.28	0.00
合计	40,666,423.28	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退回派发红利保证金	0.00	2,000,000.00
合计	0.00	2,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发行费用	3,384,257.94	0.00
支付融资租赁款	5,677,205.18	5,101,981.39
支付派发红利保证金	0.00	2,000,000.00
支付保证金	10,025,200.00	1,168,255.12
支付股份回购款	23,822,446.68	0.00
合计	42,909,109.80	8,270,236.5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26,125,676.71	195,197,312.10
加：资产减值准备	6,115.44	9,326.75
信用减值损失	-962,583.68	2,593,511.0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125,673.58	8,433,950.73
使用权资产摊销	4,814,127.42	4,670,848.35
无形资产摊销	1,760,360.65	1,567,071.2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06,405.12	1,326,963.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46,115.71	-1,347.7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2,658.53	-10,963,659.6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9,479,206.81	-10,929,977.4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72,352.30	-8,724,021.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6,841.29	-427,117.7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02,082.78	3,050,882.7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850,304.52	-12,789,277.2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5,291,284.05	-98,112,409.2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4,896,642.83	221,444,781.37
其他	0.00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057,969.06	296,346,837.5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26,745,060.43	266,683,701.0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66,683,701.08	306,947,619.9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0,061,359.35	-40,263,918.91
--------------	----------------	----------------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81,000,000.00
其中：唐山科澳化学助剂有限公司	66,225,000.00
天津信达丰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14,775,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2,314,596.99
其中：唐山科澳化学助剂有限公司	19,638,516.29
天津信达丰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12,676,080.70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48,685,403.01

其他说明：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26,745,060.43	266,683,701.08
其中：库存现金	93,842.01	3,361.2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26,651,218.42	266,680,339.8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6,745,060.43	266,683,701.0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	------	------	----

保证金	11,193,955.12	1,168,755.12	冻结，使用受限
合计	11,193,955.12	1,168,755.12	/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58,703,183.27
其中：美元	7,928,573.70	7.0827	56,155,708.95
欧元	295,110.86	7.8592	2,319,335.22
港币	251,748.07	0.9062	228,139.10
应收账款	-	-	32,634,927.31
其中：美元	2,725,023.13	7.0827	19,300,521.32
欧元	1,696,662.00	7.8592	13,334,405.99
其他应收款	-	-	45,454.99
其中：港币	50,160.00	0.9062	45,454.99
应付账款	-	-	31,233,662.30
其中：美元	4,409,852.50	7.0827	31,233,662.30
其他应付款	-	-	3,637,311.87
其中：美元	494,581.53	7.0827	3,502,972.60
港币	148,241.30	0.9062	134,339.27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境外经营实体公司名称	境外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选择依据	记账本位币是否发生变化
香港呈和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港元	企业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	否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303,905.15	518,145.05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370,096.80	5,101,981.39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6,047,301.98	5,620,126.44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6,047,301.98(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 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经营租赁收入	209,174.32	
合计	209,174.32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890,138.15	6,636,450.93
耗用材料	19,146,557.84	17,083,833.51
折旧摊销	1,435,137.86	1,871,163.17
其他	5,325,771.10	3,086,067.25
合计	33,797,604.95	28,677,514.86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33,797,604.95	28,677,514.86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量
唐山科澳化学助剂有限公司	2023. 1. 29	88,300,000.00	100	现金	2023-01-29	控制权转移	113,439,524.67	6,858,981.01	1,769,003.84
天津信达丰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2023. 1. 19	19,700,000.00	100	现金	2023-01-19	控制权转移	77,946,779.79	1,769,416.12	13,766,521.50

其他说明：

(1) 2023 年 1 月 6 日，本公司与科澳化学、张磊、李秀英签署了《关于唐山科澳化学助剂有限公司的股权收购协议》，受让张磊、李秀英分别持有的科澳化学 60%、40%股权，受让价格合计人民币 8,830.00 万元。

上述股权变更事项于 2023 年 1 月 29 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取得对科澳化学的实质控制权。

(2) 2023 年 1 月 6 日，本公司与信达丰、张倩签署《关于天津信达丰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的股权收购协议》，受让张倩持有的信达丰 100%股权，受让价格合计人民币 1,970.00 万元。

上述股权变更事项于 2023 年 1 月 19 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取得对信达丰的实质控制权。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科澳化学	信达丰
—现金	88,300,000.00	19,7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88,300,000.00	19,7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73,373,742.11	15,261,659.97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4,926,257.89	4,438,340.03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澳化学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103,042,337.28	88,416,088.50
货币资金	19,638,516.29	19,638,516.29
存货	7,702,055.50	7,702,055.50
固定资产	29,209,208.60	18,494,178.02
无形资产	7,295,800.00	3,384,581.80
应收账款	23,705,190.37	23,705,190.37
应收款项融资	12,592,696.35	12,592,696.35
预付款项	709,415.74	709,415.74
在建工程	1,087,753.03	1,087,753.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748,701.40	748,701.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53,000.00	353,000.00

负债：	27,485,309.33	25,291,372.01
应付款项	3,692,564.95	3,692,564.95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90,477.79	396,540.47
合同负债	309,782.32	309,782.32
应付职工薪酬	1,479,999.92	1,479,999.92
应交税费	4,718,054.92	4,718,054.92
其他应付款	8,109,855.27	8,109,855.27
其他流动负债	6,584,574.16	6,584,574.16
净资产	75,557,027.95	63,124,716.49
减：少数股东权益		
减：专项储备	2,183,285.84	2,183,285.84
取得的净资产	73,373,742.11	60,941,430.65

	信达丰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37,980,697.75	37,741,587.75
货币资金	12,676,080.70	12,676,080.70
应收款项		
存货	347,282.55	347,282.55
固定资产	239,110.00	
无形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188,811.31	10,188,811.31
应收账款	6,646,874.89	6,646,874.89
应收款项融资	2,482,785.46	2,482,785.46
预付款项	663,428.07	663,428.07
其他应收款	4,550,777.51	4,550,777.51
其他流动资产	10,781.66	10,781.66
使用权资产	144,010.29	144,010.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755.31	30,755.31
负债：	22,719,037.78	22,707,082.28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396.07	9,440.57
合同负债	14,945.13	14,945.13
应付账款	18,239,253.79	18,239,253.79
应付职工薪酬	2,481,730.76	2,481,730.76
应交税费	429,043.57	429,043.57
其他应付款	1,193,727.89	1,193,727.89
其他流动负债	41,426.05	41,426.0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7,514.52	297,514.52
净资产	15,261,659.97	15,034,505.47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15,261,659.97	15,034,505.47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市场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州呈和塑料新材料有限公司	广州市	100.00	广州市	生产及销售	100.00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呈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	2,000.00	上海	贸易	100.00	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州科呈新材料有限公司	广州市	25,000.00	广州市	生产及销售	100.00	0.00	投资设立
香港呈和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822.72	香港	贸易	100.00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唐山科澳化学助剂有限公司	唐山市	1000.00	唐山市	生产及销售	100.00	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天津信达丰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天津市	500.00	天津市	销售	100.00	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563,015.81	2,157,300.00		541,915.61	-100,000.00	2,078,400.2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563,015.81	2,157,300.00		541,915.61	-100,000.00	2,078,400.20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与收益相关	4,769,415.54	8,932,484.56
合计	4,769,415.54	8,932,484.56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集团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集团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集团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集团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集团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集团的审计委员会。

本集团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及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衍生金融资产等。

本集团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应收款等，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重大的因债务人抵押而持有的担保物和其他信用增级。（2022年12月31日：无）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5 年	合计
短期借款	1,508,828,500.00	0.00	1,508,828,500.00
应付票据	331,200,000.00	0.00	331,200,000.00
应付账款	26,755,044.30	0.00	26,755,044.30
其他应付款	40,057,055.91	0.00	40,057,055.9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13,169.59	0.00	3,913,169.59
租赁负债	0.00	60,059.82	60,059.82
合计	1,910,753,769.80	60,059.82	1,910,813,829.62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5 年	合计
短期借款	868,108,300.00	0.00	868,108,300.00
应付票据	362,817,500.00	0.00	362,817,500.00
应付账款	21,277,888.86	0.00	21,277,888.86
其他应付款	9,679,749.18	0.00	9,679,749.1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491,719.37	0.00	5,491,719.37
租赁负债	0.00	3,391,620.71	3,391,620.71
合计	1,267,375,157.41	3,391,620.71	1,270,766,778.12

（三）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必要时，本公司会采用利率互换工具来对冲利率风险。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100 个基点，则本公司的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 1,508.83 万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737.89 万元）管理层认为 100 个基点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利率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2、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货币资金	56,155,708.95	2,547,474.32	58,703,183.27
应收账款	19,300,521.32	13,334,405.99	32,634,927.31
其他应收款	0.00	45,454.99	45,454.99
应付账款	31,233,662.30	0.00	31,233,662.30
其他应付款	3,502,972.60	134,339.27	3,637,311.87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货币资金	21,012,807.18	602,441.75	21,615,248.93
应收账款	15,848,313.50	6,210,443.51	22,058,757.01
其他应收款	104,328.80	18,937.96	123,266.76
应付账款	526,147.67	0.00	526,147.67
其他应付款	4,375,806.08	101,340.95	4,477,147.03

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5%，对本公司利润总额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如下。管理层认为 5%合理反映了人民币对美元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利润总额

汇率变化	本期	上期
上升 5%	1,323,015.01	191,145.12
下降 5%	-1,323,015.01	-191,145.12

其他综合收益

汇率变化	本期	上期
上升 5%	156,966.45	134,528.13
下降 5%	-156,966.45	-134,528.13

3、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产生于各类权益工具投资，存在权益工具价格变动的风险。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权益工具的价值上涨或下跌 5%，则本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 327.61 万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净利润 316.28 万元）。管理层认为 5% 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权益工具价值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应收款项融资			86,663,103.99	86,663,103.99
（七）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4,811,771.50	104,811,771.5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91,474,875.49	191,474,875.49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根据理财产品净值确认公允价值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应收款项融资	86,663,103.99	可比交易法	近期市场交易价格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4,811,771.50	可比交易法等	评估报告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交易性金融资产	本期	上期
年初余额	115,567,073.70	231,070,857.26
加：计入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3,272,352.30	-503,783.56
加：购买	886,000,000.00	1,993,400,000.00
加：企业合并增加	10,188,811.31	0.00
减：出售	1,015,028,237.31	2,108,400,000.00
期末余额	0.00	115,567,073.70

应收款项融资	本期	上期
年初余额	112,809,178.46	61,494,668.15
加：本期新增应收款项融资	2,658,651,823.14	286,139,730.82
加：本期企业合并增加应收款项融资	15,075,481.81	0.00
减：本期减少应收款项融资	2,699,873,379.42	234,825,220.51
期末余额	86,663,103.99	112,809,178.4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本期	上期
年初余额	74,419,112.97	0.00
加：本期新增金额	30,000,000.00	70,000,000.00
减：本期结算金额	0.00	5,977,472.9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本期	上期
加：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392,658.53	10,396,585.92
期末余额	104,811,771.50	74,419,112.97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 适用 ☐ 不适用

本年度，无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在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之间的转移，也无转入或转出第三层次的情况。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应付款等。

本集团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不大。

9、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 适用 ☒ 不适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	-------------

苏州古玉鼎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古玉鼎若基金）	注 1
----------------------------------	-----

其他说明

注 1：古玉鼎若基金的普通合伙人苏州古玉浩宸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浩宸股权投资管理”），浩宸股权投资实际控制人的家庭成员通过公司股东上海科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的公司 13.17%股权。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147.70	1,008.11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投资古玉鼎若基金，认缴出资人民币 1 亿元，于 2023 年出资人民币 3,000.00 万元，公司累计出资人民币 1 亿元，累计占比不超过最终基金认缴总额的 5%，并于 2024 年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适用 ☒不适用**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适用 ☒不适用**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适用 ☒不适用**6、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2023 年 1 月，公司与科澳化学、张磊、李秀英签署《关于唐山科澳化学助剂有限公司的股权收购协议》，以现金方式收购张磊、李秀英持有的科澳化学 100%股权，收购对价为人民币 8,830.00 万元。与信达丰、张倩签署《关于天津信达丰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的股权收购协议》，以现金方式收购张倩持有的信达丰 100%股权，收购对价为人民币 1,970.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支付收购对价人民币 8,100 万元，按收购协议约定尚未支付的收购款为人民币 2,700.00 万元。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适用 ☒不适用**(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适用 ☒不适用**3、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适用 ☒不适用**2、利润分配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99,362,349.75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

3、销售退回☐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公司 2024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司拟以总股本 135,327,698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 2,844,565 股后的股份数 132,483,13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7.50 元（含税）。上述分配方案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 适用 ☒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 适用 ☒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 适用 ☒ 不适用

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 适用 ☒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 适用 ☒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 适用 ☒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 适用 ☒ 不适用

6、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 适用 ☒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截止报告日，公司已回购 2,844,56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10%。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30,760,094.37	189,049,827.66
1 年以内小计	130,760,094.37	189,049,827.66
1 至 2 年	1,019,381.81	1,335,500.04
2 至 3 年	497,000.00	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32,276,476.18	190,385,327.7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按单项计 提坏账准 备										
其中：										
按组合计 提坏账准 备	132,276,476.18	100.00	5,515,690.66	4.17	126,760,785.52	190,385,327.70	100.00	6,184,838.87	3.25	184,200,488.83
其中：										
账龄组合	102,782,667.71	77.70	5,515,690.66	5.37	97,266,977.05	119,690,277.18	62.87	6,184,838.87	5.17	113,505,438.31
关联方款 项	29,493,808.47	22.30			29,493,808.47	70,695,050.52	37.13			70,695,050.52
合计	132,276,476.18	100.00	5,515,690.66	4.17	126,760,785.52	190,385,327.70	100.00	6,184,838.87	3.25	184,200,488.8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01,266,285.90	5,063,314.30	5.00
1-2 年	1,019,381.81	203,876.36	20.00
2-3 年	497,000.00	248,500.00	50.00
合计	102,782,667.71	5,515,690.66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184,838.87	-669,148.21				5,515,690.66
合计	6,184,838.87	-669,148.21				5,515,690.6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29,413,408.47		29,413,408.47	22.24	
第二名	10,200,893.45		10,200,893.45	7.71	510,044.67
第三名	8,476,980.09		8,476,980.09	6.41	423,849.00
第四名	6,686,100.00		6,686,100.00	5.05	334,305.00
第五名	6,299,400.01		6,299,400.01	4.76	314,970.00
合计	61,076,782.02		61,076,782.02	46.17	1,583,168.67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1,827,502.66	170,921,571.11
合计	141,827,502.66	170,921,571.1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40,242,214.40	169,160,616.94
1 年以内小计	140,242,214.40	169,160,616.94
1 至 2 年	925,667.72	2,018,679.78
2 至 3 年	2,010,699.61	707,352.40
3 年以上	554,738.80	562,541.74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43,733,320.53	172,449,190.86
----	----------------	----------------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6,703,020.53	7,441,890.86
关联方款项	137,030,300.00	165,007,300.00
合计	143,733,320.53	172,449,190.86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1,527,619.75			1,527,619.75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78,198.12			378,198.12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1,905,817.87			1,905,817.87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	1,527,619.75	378,198.12				1,905,817.87

坏账准备						
合计	1,527,619.75	378,198.12				1,905,817.8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34,030,300.00	93.25	关联方款项	1年以内	
第二名	3,000,000.00	2.09	关联方款项	1年以内	
第三名	1,770,219.48	1.23	押金、保证金	1年以内、1-2年、2-3年	836,914.78
第四名	1,751,433.26	1.22	押金、保证金	1年以内、1-2年	104,074.04
第五名	971,501.53	0.68	押金、保证金	1年以内、1-2年	84,140.76
合计	141,523,454.27	98.47	/	/	1,025,129.58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88,841,716.72		388,841,716.72	280,841,716.72		280,841,716.72
合计	388,841,716.72		388,841,716.72	280,841,716.72		280,841,716.72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广州呈和塑料新材料有限公司	2,614,490.29			2,614,490.29		
广州科呈新材料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上海呈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香港呈和科技有限公司	8,227,226.43			8,227,226.43		
唐山科澳化学助剂有限公司		88,300,000.00		88,300,000.00		
天津信达丰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19,700,000.00		19,700,000.00		
合计	280,841,716.72	108,000,000.00		388,841,716.7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80,305,426.83	287,578,682.54	604,450,435.63	334,542,517.36
其他业务			418,584.91	
合计	580,305,426.83	287,578,682.54	604,869,020.54	334,542,517.36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19,221.94	6,058,099.13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1,319,221.94	6,058,099.13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46,115.7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311,331.1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665,010.8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741.4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79,180.2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7,183,787.52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86	1.68	1.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 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26	1.62	1.62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仝佳奇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 年 4 月 22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